被翻译成几十种语言，全球销量过千万
好莱坞同名电影全球热映

THE SILVER CHAIR

银椅

纳尼亚传奇

THE CHRONICLES OF

NARNIA

C.S.刘易斯◎著

王甜甜◎译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C.S.刘易斯是我最喜欢、也是

——

吉尔和尤斯塔斯为了躲避坏学

门，却到了另外一个世界的悬崖边。原来是阿斯兰召唤他们来接受一个任务：寻找老国王失踪已久的王子。随后吉尔和尤斯塔斯踏上秘密寻找王子的旅途，一路随行的还有个古怪的沼泽人。他们穿过巨人盘踞的荒原，绕过冰雪覆盖的奇怪壕沟，逃出可怖的哈方城堡，坠入黑暗的幽深王国，意外地发现被青绿色毒蛇囚禁在银椅上的男子，恰巧是他们苦苦寻找的王子，可是要怎么才能救出他呢……

风靡全世界的《纳尼亚传奇》系列由英国文学家 **C.S.**刘易斯于 **1950** 年创作，一经推出就大受欢迎，影响深远，陆续被改编成电影，也让全世界更多的观众和读者开始认识这部不朽的作品。穿梭在一个又一个的纳尼亚冒险故事中，绝对是你一生难忘的神奇旅程……纳尼亚系列七本分别是《狮子、女巫和魔衣橱》《凯斯宾王子》《黎明踏浪号》《银椅》《能言马与男孩》《魔法师的外甥》《最后一战》，每一本既相互关联，又可独立阅读。



上架建议 外国文学

ISBN 978-7-5470-2977-0

定价：12.00 元

THE SILVER CHAIR

银椅

纳尼亚传奇

THE CHRONICLES OF

NARNIA

C. S. 刘易斯◎著

王甜甜◎译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银椅 / (英) 刘易斯 (Lewis,C.S.) 著；王甜甜译.
—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14.1
（纳尼亚传奇；4）
ISBN 978-7-5470-2977-0

Ⅰ. ①银… Ⅱ. ①刘… ②王… Ⅲ.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Ⅳ. ①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98180号

出版发行：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110003）
印 刷 者：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45mm × 210mm
字　　数：100千字
印　　张：7.25
出版时间：2014年1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选题策划：李　娟
责任编辑：周莉莉
特约编辑：康　琪
封面设计：于　青
版式设计：蒿薇薇
内文插图：Galileo
ISBN 978-7-5470-2977-0
定　　价：12.00元

联系电话：024-23284090/010-57262361
传　　真：010-88332248
E-mail：200514509@qq.com
官方微博：http://e.weibo.com/zhipinshuye

纳尼亚不仅是传奇

早在《哈利·波特》风靡世界之前，有一部经典已经点亮了世界，那就是C.S.刘易斯的《纳尼亚传奇》。

J.R.托尔金和C.S.刘易斯是两个可爱的人，因为他们的童心，因为他们坐在牛津小酒馆里投入讨论的那个弥足珍贵的故事——关于诚实、勇敢、信任和爱。在战争、谎言、背叛，甚至死亡的对比下，这些情感熠熠生辉。

从“第二世界”理论的角度来说，刘易斯是托尔金的实践者，孩子、狮王、古希腊神话中会说话的动物、邪恶女巫……每个人物都鲜活丰满，英国的古老寓言加上基督教信仰，刘易斯的确给了我们另一个世界。《纳尼亚传奇》就是这个第二世界王国的庞大兴衰史。如果你知道刘易斯的小说《沉寂的星球》（Out of the Silent Planet）中的主角艾德温·伦森的原型就是托尔金，你就会明白，纳尼亚的故事其实早就流淌在刘易斯的血液中，只是以不同的方式呈现，就像孩子们通过不同的方式进入或返回纳尼亚王国。

我结识纳尼亚是在年少的时候，那时只觉得这是一个非常好玩的

故事，更多的是为了学习英语，故事却看的支离破碎。但是心里早就认可了这个雏形，觉得跟它是熟识的。既然“Chronicles”的本义是“编年史”，那么忘记公元纪年，这个故事的顺序应该是《魔法师的外甥》（The Magician’s Nephew）、《狮子、女巫和魔衣橱》（The Lion, the Witch and the Wardrobe）、《能言马与男孩》（The Horse and His Boy）、《凯斯宾王子》（Prince Caspian）、《黎明踏浪号》（The Voyage of the Dawn Treader）、《银椅》（The Silver Chair）、《最后一战》（The Last Battle）。让我们按照纳尼亚的编年体纪元，暂时忘掉它是刘易斯于1951年至1956年间创作的七本系列魔幻故事——我们和纳尼亚王国的一切开始于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好奇的探险带他们找到了舅舅的秘密实验室，戒指让他们进入了魔幻王国纳尼亚，看到那个世界的种种，历经各种冒险，他们将一颗苹果种子带回现实种在花园里，果树长大被造成衣橱，又引领另外四个孩子进入纳尼亚的不同时代。每一本书都是一个独立的故事，但又从属于纳尼亚史诗的篇章，或比喻或隐喻，道出人生最基本又最深刻的道理。刘易斯除了是牛津剑桥的学者和评论家、作家，无疑还是神学的布道者，他的笔下暗含着宗教的教诲，有着深厚的哲学内涵。

在伦敦生活的岁月里，我再次遇到《纳尼亚传奇》，像回到一片久别的净土。英文的版本拿在手里很轻，我至今仍然记得那个分量。会心一笑，七本书，这一次，一气呵成。

当我读到四个孩子走出危险境地，湖面如镜，荡涤着白色的花

瓣，我发觉这个世界真的有很多事情值得我们勇敢坚持；当我听到那只可爱的老鼠雷佩契普安慰变成龙的男孩说，“Extraordinary people have extraordinary mission”，我明白什么是使命——每一个人，不论多伟大，多渺小，多么特立独行，都有其来到这个世界的使命，所以不论何时都不要妄自菲薄；当我看到露西终于能够释怀地说出“When you choose to become others, you will lose yourself”（当你选择模仿，你就失去了自我）的时候，就会明白永远都要做自己，哪怕自己是那么的不完美。读《纳尼亚传奇》，这样的瞬间太多太多，仿佛经历了一段净化灵魂的朝圣之旅。

那时，有人开玩笑地对我说，怎么还在看儿童文学啊。其实，纳尼亚不只属于儿童，它属于每个人的内心——或是某个你只想沉默不语的瞬间，或是夜幕寂静时，或者面对一个你认为可以放松的亲人朋友时……或者，或者在任何一个你真诚面对自己的时刻，你就属于这个故事。我那时就在想，如果可以把这个故事翻译成中文，是多么大的荣耀啊。几年以后，当我真的有机会翻译它的时候，还是会心一笑，虽然我只有幸翻译其中一本，它总算没有让我等太久，况且这个故事还是整个纳尼亚与我们得以相识的开端！在不一样的时候接触纳尼亚，会触发不同的情绪，当人潮澎湃，周围喧嚣，你或踌躇满志或困顿迷惘，你或有方向需要路途，你或路途太多需要选择，你或千头万绪需要时间，你或纷乱喧嚣需要澄澈……其实你需要的只是这个故事，让你回到自己的内心，让你可以勇敢面对纷繁复杂的世界……归根到底，你终于发现，你

不是属于这个故事，就是需要这个故事。你发现，纳尼亚是你的宿命，它救赎和完满了你的人生。

所以，翻译《纳尼亚传奇》，我诚惶诚恐，像一片圣洁之地，想拥有又怕亵渎，于是我战战兢兢，甚至不太敢看之前的译本。可翻译《纳尼亚传奇》终归是幸福的，因为它是如此的贴近灵魂——就让阿斯兰的魔法在我们的心中显现，让我们永远铭记那一片最后和最初的纯净。翻译《纳尼亚传奇》，向C.S.刘易斯以及所有坚守信仰的人们致敬。

在电影《少年派的奇幻漂流》中，少年派的叔叔说，如果你想让你的孩子拥有纯净的灵魂，一定要带他去Piscine Molitor（法国游泳池）游泳。这句话用在这里似乎太过浅显，但是纳尼亚也是属于灵魂的。

如果你想让你的孩子拥有这世界上最清澈的灵魂，不论他周围的世界如何喧嚣，如何浮华，不论他付出多少努力，他的梦想依然微茫，那依旧与他同在的干净灵魂——宛如天成，宛如与生俱来——那么，就让他读纳尼亚。对于成年人，生活在这个时代的我们，这个故事更是一种鼓舞、激励和信念。用孩子可以接受的方式，道出成人世界的道理，在刘易斯的笔下，你会看到你看似得到实则失去的东西。

J.K.罗琳说，魔法永远不会枯竭。这句话用在这里又似乎太过深入。但是，真希望如此。

至少，让我们于此共勉。

张茗

2013年12月8日

献给尼古拉斯・哈迪

目录

第一章 体育馆后面

秋日里的一天，天色昏沉沉的，吉尔·波尔躲在体育馆后独自抹眼泪。

她哭是因为学校里有人欺负她，不过，我要讲的这个故事与她的学校没太多关系，而且这个学校本身也并非一个令人高兴的话题，所以关于她就读的这所学校，我就长话短说了。这是一所“联合办学”的实验学校，男生和女生在一起学习，过去把这种学校称为“混合”学校。不过有人说，学校里的氛围并不像管理者想象的那么融洽。他们认为，男孩和女孩们在学校里应该能够做自己喜欢做的事情，然而不幸的是，学校里有十几个大男孩和大女孩，他们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欺压低年级的同学。学校里，各种事情——可

怕的事情——层出不穷，要换作其他学校，这样的事情早就被人发现并制止了，可是在这里根本没人管。即便有人发现了，那些为非作歹的坏孩子们也不会因此被开除或受到任何惩罚。校长说他们都是一些有趣的心理学案例，常常派人去找他们谈话，一谈就谈好几个钟头。假如你说的话正合校长心意，你就会成为校长的宠儿而并非坏学生。

正是因为如此，吉尔·波尔才会在这个阴暗的秋日跑到体育馆背后灌木丛前那条潮湿的小路上，独自一人抹眼泪。然而，她还没来得及尽情地大哭一场，一个男孩就从体育馆的一角绕到了这条小路上，他一边走一边吹着口哨，双手还插在口袋里，一不留神，男孩差一点撞到了她身上。

"你走路怎么不看路？"吉尔·波尔说。

"好了好了，对不起，"男孩说道，"你用不着这么——"这时，他看到了她脸上的泪水。"嘿，波尔，"他问道，"你怎么了？"

吉尔只是撇了撇嘴，她本想说点什么，但她发现只要一开口，眼泪就会止不住地往下掉。

"我想，一定是他们——和以前一样。"男孩脸色阴沉，两只手深深地扎进口袋里。

吉尔点点头。就算她什么不说他也明白。他们俩全都心知肚明。

"好了，听我说，"男孩说，"如果我们都像你这样那可没——"

他的本意是好的，但是他一开口就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仿佛在做演讲一样。吉尔心中的怒火蹭地一下就被点燃了（只要你曾经在哭的时候也被人打断过就一定知道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

"你走开，你先管好自己的事情吧，"她说，"没人要你来管闲事！你是个大好人，你想告诉我该怎么办，对吧？我想你的意思是，我应该尽力去讨好他们，然后乞求他们能对我好一点，再像你那样，在他们身边摇尾乞怜？"

"噢，天啊！"男孩说着便蹲下来，坐在灌木丛边的草地上，但是很快他又站了起来，因为草地是湿的，把他的裤子都弄湿了。他的名字不太好听，叫尤斯塔斯·斯克拉布，不过他并不是个坏男孩。

"波尔！"他说，"你这样说公平吗？这个学期我做过这样的事情吗？我不是跳出来反抗卡特，保护了那只小兔子吗？我不是还帮斯皮文思保守了秘密吗——即便挨打了，我不也没透露一个字？还有——"

"我——我不知道，也不关心。"吉尔抽泣着说。

斯克拉布看到她还有些恍惚，就体贴地递了块薄荷糖给她。他自己也吃了一块。很快，吉尔的头脑渐渐清醒过来。

"对不起，斯克拉布，"她最终开口说道，"我刚才说的话是有失公允。你的确做了那些事情——就在这个学期。"

“那就把上个学期的我忘了吧，”尤斯塔斯说，“那时的我和现在不一样。我当时——上帝啊！我真是个小混蛋！”

“坦白说，当时的你的确很讨人嫌。”吉尔说。

“你一定觉得我变了，对吧？”尤斯塔斯说。

“不仅仅是我，”吉尔说，“所有人都这么说。大家都注意到了你的变化。昨天，埃莉诺·布莱基斯顿还听到阿黛拉·彭尼法泽在更衣室里说起这件事呢。她说‘那个叫斯克拉布的小子一定是被什么人控制了。这个学期，他变得非常不听话。我们下一个要关照的人就是他。’”

尤斯塔斯听后不禁打了个哆嗦。这个学校里的每一个人都知道他们所说的“关照”意味着什么。

两个孩子谁也没说话。露珠从月桂树的叶子上滴落下来，嘀嗒，嘀嗒。

“那你上个学期到底是怎么回事？”吉尔打破沉默，开口问道。

“放假的时候，我身上发生了很多奇怪的事情。”尤斯塔斯故作神秘地答道。

“什么样的事情？”吉尔穷追不舍地问。

尤斯塔斯沉默了好长一段时间，过了一会儿，他这才开口说道：

“听我说，波尔，我和你都对这个地方痛恨至极，再也没有人

比我们更讨厌这里了，对吗？”

“是的，没错。”吉尔说。

“那我想我应该可以相信你。”

“那还用说吗？”吉尔说。

“那好，不过，说实话，波尔，这可是一个让人吓一跳的秘密。我问你，你愿意相信一些事情吗？我的意思是，那些其他人听了都会哈哈大笑的事情？”

“还从没有人跟我说过这样的事情，”吉尔说，“但是我想我会的。”

“如果我说上次放假时我曾经离开过这个世界——脱离于这个世界之外——你会相信我说的话吗？”

“我不明白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好吧，那我换个说法。现在，如果我告诉你我曾经去过一个地方，那里不仅动物会说话，而且——而且还有各种咒语和火龙——总之，那里就像是童话里的世界，你明白了吗？”说话的时候，斯克拉布感觉有些别扭，而且脸刷的一下就红透了。

“那你是怎么去到那里的？”吉尔反问道。说话的时候，不知为何，她也突然觉得有点不好意思。

“唯一的方法就是——魔法，”说到最后，尤斯塔斯的声音小得都快听不清了，“我是和我的两个表兄妹一起去的。就这么嗖的一下，我们——就到了那里。他们以前就去过。”

因为他们说话的声音一直很小，仿佛窃窃私语一般，所以一开始吉尔很容易就相信了他的话。突然，怀疑的念头闯进了她的脑海里（这股念头来势汹汹，以至于有那么一瞬间，她看上去就像是一头母老虎）：

“如果我发现你是在和我开玩笑，寻开心，我以后再也不会和你说一个字！永远！”

“不，不！我没有，”尤斯塔斯立刻辩解道，“我发誓我没有。我发誓我说的每一个字都是真的。”

（当我还在学校念书的时候，大家发誓时都会说，“我以《圣经》发誓。”可是，这所学校并不鼓励学生们读《圣经》。）

“好吧，”吉尔说，“我相信你。”

“而且不告诉任何人？”

“你把我当成什么人？”

说到这儿，两人都兴奋起来。就在这时，吉尔看了一眼四周，一片灰突突的秋季天空映入她的眼帘，耳边只有露珠嘀嗒、嘀嗒地从树叶上往下滑的声音，于是，她不由得想到在这所实验学校里种种的绝望（本学期一共有13周，现在才刚刚过去2周），她说道：

“可是，说这些又有什么用呢？我们又不在那里：我们在这里。我们没办法去那里。或者，我们可以吗？”

“我也一直在思考这件事，”尤斯塔斯说，“当我们从那个地方回来的时候，有人说佩文西家的两个孩子（就是我的两个表兄

妹）将再也回不去了。你知道吗，那已经是他们第三次去那边了。我想他们的期限已经到了。但是，那个人并没有说我回不去了。如果他觉得我也回不去了，一定当时就说了，不是吗？所以回来后，我一直忍不住在想，我们可以回去吗——可以吗？”

“你的意思是，做点什么让你回到那个世界？”

尤斯塔斯立刻点头。

“你指的是我们在地上画个圆圈——在里面写几个奇怪的字母——然后站到圆圈里——再默默念诵些咒语和符咒什么的？”

“这个嘛。”尤斯塔斯认真地想了一会儿，然后说道，“我想我能想到的大概也就这些，只不过我从没这样做过。不过，既然已经聊到这儿了，我想画圆圈和符咒听起来就荒唐可笑。我认为他也不喜欢我们这样做。这看起来就好像我们以为自己能要求他做什么一样。不过说真的，我们也只能求他。”

“你说的那个他到底是什么人？”

“在那个地方，他们都叫他阿斯兰。”尤斯塔斯回答说。

“多奇怪的名字啊！”

“和他比起来，这个名字也就不足为奇了”尤斯塔斯说话的口气突然变得严肃起来，“不过，我们行动吧。反正也没坏处，问问他也无妨。你到这边来，我们并排站，就像这样。然后伸出双臂，手掌朝下，就像他们在拉曼度的小岛上时那样。”

“谁的小岛？”

“这个我下次再告诉你。还有，他可能会喜欢我们面朝东方站立。让我来看看，哪一面是东方？”

“我不知道。”吉尔说。

“女孩们最特别之处就是她们不会看指南针，分不清东南西北。”尤斯塔斯说。

“你不一样分不清方向吗？”吉尔有些愤愤不平地说道。

“不，我分得清，只要你别在一旁喋喋不休总打断我就行了。好了，我找到东方了。在这边，面朝月桂树。现在，你能跟着我说吗？”

“说什么？”吉尔问。

“当然是我接下来说的这些话，”尤斯塔斯回答道，“跟着我说——”

他开始了，“阿斯兰，阿斯兰，阿斯兰！”

“阿斯兰，阿斯兰，阿斯兰！”吉尔重复道。

“请让我们俩进入——”

就在这时，体育馆的一侧传来一个声音，“波尔？没错，我就知道她在这里。她正躲在体育馆后哭鼻子呢。要不要我过去把她揪出来？”

吉尔和尤斯塔斯对视一眼，立刻跳进了月桂树丛中，急匆匆地沿着灌木丛后那陡峭而泥泞的山坡向上爬，爬行的速度之快倒是让他们脸上增光不少。（多亏了这所实验学校奇特的教学方

式，在这里，学生们能够学到的法语、数学、拉丁语或与之类似的知识很有限，但是说起快速且静悄悄的逃跑方法，每个学生都学得颇有心得。）

跑了一会儿后，他们俩停下脚步，侧耳倾听，根据身后传来的声音他们知道自己已经被跟踪了。

“要是那扇门开着就好了！”斯克拉布边跑边说，吉尔点点头。在那片长满灌木丛的小山顶有一堵高高的石墙，墙上有一扇门，门的另一边是一大片广阔的荒地。那扇门大多数时候都是锁着的，但是有时候也有人发现门开着——也许，仅有一次。不过，你完全可以想象得到，即使只有这么一次，也给人们平添不少希望，总想去试试看。因为假如那扇门真的碰巧开着，那倒不失为一个神不知鬼不觉溜出校园的好办法。

吉尔和尤斯塔斯一路猫着腰在月桂树下快跑起来，跑到墙边时已是上气不接下气，两张小脸全都胀得通红。那扇门和往常一样，是锁着的。

“我想这十有八九没用，”尤斯塔斯边说边伸手去拧门上的把手，这时，“哦——哦，天啊！”那个把手居然转动了，门开了。

一秒钟前，他们俩还想着只要门开着，他们一定飞快地跑出去。然而现在，当门打开了之后，他们俩反而呆住了，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因为出现在他们眼前的景象和他们之前预想的大相径庭。

他们原以为会看到一大片长满石楠花的荒山，山坡一直绵延向前，与暗淡的秋日天空连成一线。然而，一束灿烂的阳光从门的那一边射过来，那感觉就像你打开车库大门，六月艳阳扑面而来一样。阳光下，草尖上一颗颗晶莹的露珠闪闪发亮，宛若一颗颗明珠，相比之下，吉尔那张满是泪痕的小脸就显得脏兮兮的。两人立刻意识到，那异常明媚的阳光就像是从另一个世界照耀过来的一样。他们眼前的这片草皮光滑透亮，吉尔还从没见过如此平整、鲜亮的草地，还有他们头顶的那片蓝天，放眼望去，天空中还有一些异常明亮鲜艳的小东西在飞来飞去，像是璀璨的珠宝，又像是一只只大蝴蝶。

尽管这正是长久以来吉尔所期望的，但此时她又突然有些害怕起来。她望着斯克拉布的脸，发现他也和她一样。

“来吧，波尔。”他憋着一口气说道。

“我们还能回来吗？那边安全吗？”吉尔问道。

就在这时，一个叫声从他们背后传来，那是一个尖利、恶毒的声音。“好了，波尔，”那个声音叫嚷道，“我们都知道你就在这里。下来吧。”那是伊迪丝·贾寇的声音。她并不是那伙人中的一员，不过，她却极爱搬弄是非，是他们的小跟班。

“快！”斯克拉布说，“到这儿来。拉住我的手。我们绝不能分开。”吉尔还没来得及想清楚，他就一把拉住她的手，把她拖到了门的那一边，离开了学校，也离开了英格兰——离开了我们这个

世界，来到了那个地方。

伊迪丝·贾寇的声音戛然而止，就像你关上收音机的开关，里面的声音突然消失了一样。一瞬间，他们就被一种完全不同的声音包围了。声音来自于他们的头顶，正是那些明亮鲜艳的小东西发出来的——原来，那是一些小鸟。小鸟们发出喧闹的声音，不过那声音听起来更像是一首乐曲，但又不同于我们在这个世界里听到的鸟啼曲——初一听，你可能还听不出来。不过，除了小鸟在歌唱，四下里却是一片寂静，加之周围清新的空气，吉尔觉得他们此刻一定是在一座高山的山顶。

斯克拉布依旧牵着她的手，两人向前走去，两双眼睛不停地向四周张望。吉尔看见到处都是参天大树，那些树看起来很像雪松却又比雪松高大得多。不过，树与树之间的空隙也很大，树下没有灌木丛，所以一眼望去可以看到很远的地方。吉尔的目光所及之处，景色全都一样——平坦的草地，小鸟拍打着五彩缤纷的翅膀飞来飞去，有黄色的、蜻蜓蓝色的、彩虹色的，树林深处只见一片蓝森森的阴影，空荡荡的。清爽的空气里没有一丝风。这是一片清冷而寂静的树林。

在他们的正前方，大树消失了，只有蔚蓝的天空。他们就这样默默地一直向前走去，直到斯克拉布突然打破这一沉默，“小心！”紧接着，吉尔就感到一股拉力将她向后一拖。原来，他们已经走到了悬崖边。

幸运的是，吉尔并不恐高。站在悬崖边上的她一点也不害怕。对于斯克拉布把她往回扯的举动，她有些恼火——“我又不是小孩。”她说道，说完，她就把手从他的手里抽了出来。当她看到斯克拉布吓得面色苍白时，她心里不禁有些瞧不起他了。

“你没事吧？”吉尔问道。为了表示她一点也不害怕，吉尔又向前走了一小步，真正站到了悬崖边。事实上，此时的她也有些心虚。她低头向下望去。

直到这时，她才明白斯克拉布为何会吓得脸色苍白了——他们脚下的悬崖绝不同于我们这个世界的任何一座悬崖峭壁。试想你正站在你去过的最高山峰的峰顶，然后向下望，想象那悬崖就这么笔直地延伸下去，是你以前看过的悬崖高度的十倍、甚至二十倍。当你从那么高的地方向下看的时候，起初，你可能会把下面那些白色的小点当成羊，但是很快你就意识到那些全都是白云——不是那种丝状的云雾，而是蓬松巨大的白色云团，有些几乎和高山一样大。张望了半天，最终，你透过云团的缝隙看到了真正的谷底，但是因为距离实在太远，你根本分不清楚下面是土地还是森林，是陆地还是水面：谷底距离那些云团的距离更远，比你此时距离那些白色棉花团的距离远得多。

吉尔呆呆地望着下面。她想，也许她可以往后退几步，又或是离那悬崖远一点，可是她又有些顾虑斯克拉布的想法，不愿这样做。犹豫了一会儿，突然，她决定不去考虑对方的想法，得马上离

开这吓人的悬崖，而且以后再也不嘲笑那些恐高的人了。然而，当她抬腿想后退的时候，发现自己竟然动不了。她的两条腿软绵绵的，随即感到有些头晕目眩，所有的一切都在她眼前飘来飘去。

“你在干什么，波尔？快回来——你这个笨蛋！”斯克拉布大叫道。可是不知为何，他的声音听起来就像是从很远的地方飘来的一样。她感到他一把抓住了自己，但是现在她的手和脚已经完全不听使唤了。站在悬崖边的她挣扎了一阵。吉尔吓坏了，脑袋也晕乎乎的，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但是有两件事情是她这辈子忘不了的（后来，这一情景经常会出现在她的梦里）。一件就是她用力挣脱了斯克拉布的手；另一件事就是，在她挣脱他的同时，斯克拉布整个人失去了平衡，只听到一声惨烈的叫声，他整个人就摔进了深渊里。

一切发生得都太快了，她根本就没时间思考自己到底做了些什么。幸亏一只身形硕大皮毛鲜亮的动物冲到了悬崖边。它趴下来，身体向前，（最奇怪的是）它开始吹气。不是咆哮，也不是喷鼻息，而是从它那张宽厚的嘴巴里向外吹气，平稳的气流缓缓吹出，就像真空吸尘器突然功能逆转向外喷气一样。吉尔就躺在这个大家伙的旁边，他们挨得很近，她都能感觉到呼吸的气流在它体内流动时产生的震动感。她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因为此刻的她实在没有力气爬起来。她差一点就晕过去：事实上，她倒真希望自己能晕倒，但是晕倒这种事情不是想要就能得到的。最后，她看到在距

离她很远的下方，一个小黑点渐渐飘了起来，缓缓上升。上升的同时，那个小黑点也越飘越远，等到它几乎与悬崖齐平的时候，它已经远得几乎看不见了，最终消失了。很显然，小黑点飘离的速度很快。吉尔不禁觉得正是她身边的庞然大物把它吹走的。

于是，她扭过头，向那个大家伙望去。一头狮子赫然出现在她眼前。

第二章 吉尔接到一项任务

狮子看都没看吉尔一眼，从地上站了起来，同时吹了最后一口气。看起来，它似乎对这个结果很满意，站起来后，狮子转过身，慢慢地走进了树林里。

“这一定是个梦，一定是的，”吉尔安慰自己说，“过一会儿，我就会醒过来。”可是，一切并不是梦，她也没能从梦中醒来。

“我真希望我们从没来过这个可怕的鬼地方，”吉尔说，“我相信斯克拉布和我一样，也不了解这个地方，不然，他不会在不警告我的前提下就把我带到这里来。他摔到悬崖下去了，可这不是我的错。要是他不管我，我们俩就都不会有事了。”就在

这时，她想起了斯克拉布跌下去时发出的那声惨叫，不由得哇的一声大哭起来。

这种时候，痛哭一场固然会让人感觉痛快一些，但是哭泣迟早要结束，等到那时，你仍然需要思考接下来该怎么办。当吉尔停止哭泣的时候，她感到十分口渴。之前哭泣的时候，她一直把脸埋在草地里，现在她坐了起来。小鸟们也停止了歌唱，四周静得出奇，除了从远处传来的一个很小很细的声音。她仔细听了听，最后断定那正是流水的声音。

吉尔从地上爬起来，小心翼翼地朝四下里张望了一圈。那头狮子不见了，不过她周围有很多树，它可能就藏在附近一个她看不到的地方。吉尔知道，这里说不定有好几头狮子，可是她实在太口渴了，于是，她鼓起勇气顺着水声向前走去，寻找水源。她踮起脚尖，蹑手蹑脚地从一棵树摸到另一棵树旁，每走一步前，她都会警惕地看看四周。

树林里安静极了，要想判断水声传来的方向并不困难。她每走一步，那声音就会变得更清晰一些，很快，她就来到了一片开阔的林间空地，看到不远处一条晶莹如玻璃的潺潺溪流从草地上流过。尽管出现在眼前的水源让原本就十分口渴的她感到更加口渴难耐，但是她并没有立刻冲上去痛快地喝个够。她静静地站在原地，仿佛石化了一般，嘴巴张得老大。她这样做是有原因的——那头狮子就趴在小溪旁。

狮子的头高高抬起，两只前爪放在头的前方，和特拉法加广场上的那些石狮子十分相似。吉尔突然意识到它已经看到她了，因为它的一双眼睛直直地望了她好一阵，这才转向别处——那情形就像是它很了解她，对她的出现并不以为意。

“如果我扭头就跑，它一定会追上来，”吉尔心想，“可如果我继续往前走，那不等于把自己送到它嘴边吗？”不管怎样，此时就算她想动恐怕也动不了，她的目光始终停留在狮子身上，不敢有片刻的转移。她不知道这样的情形维持了多久，只觉得漫长得仿佛过了好几个小时。最终，口渴的感觉战胜了内心的恐惧，她觉得只要能让她先喝口水，她甚至都不在乎会不会被这头大狮子吃掉。

“如果你口渴了，就喝点水吧。”

自从斯克拉布在悬崖上对她说完最后那句话后，这还是吉尔第一次听到有人说话。她立刻警惕的扫了一眼四周，心中暗自纳闷不知是谁在说话。这时，那个声音又说道，“如果你渴了，就过来喝点水吧。”当然，她还记得斯克拉布曾经说过那个世界的动物会说话，然后立刻意识到说话的正是那头狮子。这一次，她还看到了他的嘴唇在动，那声音听上去和普通人又稍有不同——更深沉，宽厚，而且也更有力量；那是一种凝重且洪亮的声音。这个声音的出现丝毫没有减轻吉尔内心的恐惧感，相反，它还催生出另一种不一样的恐慌。

“你口渴吗？”狮子问道。

“我快渴死了。”

“那就喝点水吧。”狮子又说。

“请问——你能——我喝水的时候你介意离开一小会儿么？”吉尔说。

狮子什么也没说，只是看了她一眼，同时发出一声低低地咆哮。吉尔望着他那庞大的身躯，心中顿时明白了，与其要求它走开还不如让整座大山挪到一边去呢。

溪水潺潺，叮咚水声不绝于耳，听得吉尔更渴了。

“那你能不能向我保证——如果我走过去，你不会对我做任何事情？”吉尔问道。

“我不会做任何承诺。”狮子答道。

吉尔已经渴得不行了，她下意识地向前挪了一小步，但她本人并没有察觉到这一点。

“你吃女孩吗？”她又问道。

“我曾经吞下过男孩和女孩，男人和女人，我还曾经把国王和皇帝，城池和空间都吞进过肚子里。”狮子说。他说这话的语气十分平和，既没有炫耀之意，也听不出有任何遗憾或难过之情，话语中更没有丝毫的愤怒之意。这些话就这样从他嘴里飘了出来。

“我不敢过去喝水。”吉尔说。

“那你会渴死的。”狮子说。

“哦，上帝啊！”吉尔说道，同时又向前迈了一小步，“我想

我得走了，我要去别的地方看看有没有另一条小溪。”

“这里只有这一条小溪。”狮子说。

从一开始，吉尔就对这头狮子说的每一个字都深信不疑——任何一个看过他那张严肃面孔的人都会如此——这时，她突然下定了决心。这是她有生以来做过的最可怕的一个决定，但是她做了。她走上前去，跪在溪边，用手捧起溪水，送到嘴边。她还从没喝过如此清甜凉爽的溪水。刚喝了一口，她就觉得不渴了。在没喝水之前，吉尔打算一喝完水就立刻撒腿就跑，然而现在，她意识到这样做恐怕极其危险。她站起来，立在原地，嘴唇上还沾着溪水，湿漉漉的。

“到这儿来。”狮子开口了。她只能照做。现在，她已经几乎站到了他的两只前爪之间，双眼直视狮子那张严肃的脸。但很快她就垂下了眼睛。

“人类的孩子，”狮子说，“那个男孩现在在哪儿？”

“他摔下悬崖了，”吉尔说道，随即又补充了一句，“先生。”她实在不知道该如何称呼对方，但是如果不加称谓听起来又显得似乎有些无礼。

“他为什么会摔下悬崖呢，人类的孩子？”

“他想拉住我，不让我摔下去，先生。”

“你为什么会那么靠近悬崖边呢，人类的孩子？”

“当时，我想向他炫耀一下，先生。”

"你回答得很好，人类的孩子。下次再也不要这样做了。现在（自从他俩见面以来，狮子的脸第一次显得不那么严肃了）那个男孩很安全。我已经把他吹到纳尼亚去了。但是因为你之前的所作所为，你的任务会更加艰难。"

"求求你了，先生。请告诉我，是什么任务？"吉尔问道。

"我把你和他从你们的世界召唤到这里来就是为了这个任务。"

这下可把吉尔弄糊涂了。"他一定是把我错当成另一个人了。"她心想。虽然她觉得除非她把心里的疑惑说出来，不然事情恐怕会变得一团糟，但是她不敢开口。

"把你的想法说出来，人类的孩子。"狮子说。

"我在想——我的意思是——你是不是弄错了？因为你也知道，根本就没有人召唤过我和斯克拉布，是我们自己跑到这里来的。斯克拉布是说过我们要呼唤——呼唤某人——但是我不知道那个人的名字——也许是某个能放我们进来的人。我们这样做了，然后就发现门是开着的。"

"除非我先召唤你们，不然，你们是不会呼唤我的。"狮子说。

"你就是那个人，先生？"吉尔说。

"是的。现在，听好你的任务。距离这里很远的地方有一个名叫纳尼亚的国家，那里生活着一位悲伤的老国王。老国王之所以如此悲伤是因为没有王子继承王位——他唯一的儿子在很多年前被偷走了，纳尼亚全境内都没有人知道王子的下落，也不知道他是死

是活。但是，王子还活着。我交给你的任务就是找到这位失踪的王子，并把他送回他父亲的宫殿，你可能会在执行这一任务的途中死掉，也有可能会因此而回到你们的那个世界去。”

“求求你告诉我，怎样才能找到这个王子呢？”吉尔说。

“我会告诉你的，孩子，”狮子说，“我会给你几个线索，指引你们找到王子。首先，那个名叫尤斯塔斯的男孩到达纳尼亚就会遇到一个亲密的老朋友。他必须立刻去问候这个朋友。他的这一行为将会对你们完成任务大有好处。其次，你们必须离开纳尼亚，一路向北，一直走到古代巨人生活过的废墟城市。第三，你们将会在那座废墟城市里找到一块上面刻了字的石头，然后必须按照石头上的要求去做。第四，你们可以通过这一点确认对方就是那个失踪的王子（假如你们能够找到他的话）：他是你们此行中第一个要求你们以我的名义——以阿斯兰的名义——去做某件事的人。”

说到这儿，狮子似乎已经说完了，吉尔觉得自己应该说点什么。她开口说道，“谢谢你。我明白了。”

“孩子，”阿斯兰说道，他的声音听起来似乎温柔多了，“也许，你觉得自己已经弄明白了，但事实恐怕并非如此。不过，你需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牢记这四个线索。现在，按照我刚才说的顺序，把这四个线索重复一遍。”

吉尔努力了，但还是记错了不少地方，于是，狮子纠正了她的错误，然后让她一遍又一遍地复述，直到她把这四个线索说得准确

而清楚。由始至终，他都很有耐心，这也给了吉尔足够的勇气，当她记牢它们之后，她鼓起勇气问道：

“请你告诉我，我怎样才能到达纳尼亚呢？”

“哦，通过我的气息，”狮子说，“我会像刚才吹尤斯塔斯那样，将你吹到世界的西方。”

“我能及时赶上他，把第一个线索告诉他吗？不过我想就算没赶上应该也没关系。如果他见到了一位老朋友，他一定会走上去和对方打招呼的，不是吗？”

“时间紧迫，没有时间多问了，”狮子说，“所以我必须马上把你送走。来吧。走到悬崖边去。”

吉尔心里很清楚，时间之所以会紧迫，这全都是她的错。“假如不是因为我之前表现得像个傻瓜，我和斯克拉布早就一起离开这里了。那样，他就能和我一起听到这些指示了。”她心想。想到这儿，她立刻按照狮子说的去做。再次回到陡峭的悬崖旁是一件非常可怕的事情，尤其是狮子并没有站在她身边——它跟在后面，它那柔软的爪子踩在地上一点声音都没有。

不过，还没等她走到悬崖旁，她就听到后面有声音传来，“站着别动。我就要开始吹气了。但是首先，你必须记住，牢牢地记住那些线索。无论是每天早上醒来时，还是晚上躺下睡觉前或半夜醒来时，你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立刻复述这些线索。无论你遇到多么奇怪的事情都绝不能分心，违背这些线索的指示。最后，我要警告

你，在这种高山上，我清楚明确地告诉你：在纳尼亚，我可不经常这样做。现在，你处于高山之巅，这里空气清新，你的头脑清醒，但是当你下到纳尼亚之后，那里的空气就会变浑浊。注意不要让浑浊的空气迷惑你的头脑。还有，当线索出现时，它们将不会像你预想的那么清楚、明显。这也是为什么你必须将它们牢记于心的原因，千万不要关注那些表象。记住线索，相信线索。其余的一切都不重要。好了，夏娃的女儿，再见吧——”

说到最后一句话的时候，那个声音变得越来越微弱，最后就完全听不到了。吉尔回头望了一眼，结果大吃一惊：只见那座悬崖已经在她身后一百多码以外的地方了，站在悬崖边上的狮子变成了一个金色的小点。之前，她一直握紧拳头，咬紧牙关，准备接受狮子那充满可怕威力的吹拂，令她没想到的是，狮子的这口气竟然如此轻柔，离开地面的时候，她压根就没有察觉到。现在，她处于万丈高空之中，陪伴她的只有身边的空气。

她内心的恐惧感一瞬间消失了。一方面，她身下的那个世界距离她实在太遥远，以至于看起来那个世界似乎与她一点关系也没有。另一方面，飘浮在狮子吹出的气体之上的那种感觉真的很舒服。她发现自己不仅可以躺下，还可以随意调换姿势，扭动身体，就像是在水里一样（只要你会浮水就知道那种感觉）。而且由于她的一举一动都和那口气同步，所以她也根本感觉不到有风，周围的空气也暖暖的。那种感觉和坐在飞机里不同，因为你听不到任何噪

音，也感受不到一丁点震动感。如果吉尔之前曾经搭乘过热气球，她也许会觉得这更像是坐在气球里，只不过感觉更好。

当她再次回头的时候，她这才头一次看清楚自己刚刚离开的那座高山的真正规模。她心里不觉有些奇怪，一座如此雄伟的高山的山顶怎么会没有白雪和冰川呢——“不过，我想这个世界里所有的一切大概都和我们那个世界不同。”吉尔转念一想。于是，她又向下望去，但是她身处的位置实在太高了，她根本就判断不出下面究竟是土地，还是大海，她甚至连自己飘浮向前的速度都察觉不出来。

“噢，那些线索！”吉尔突然大叫一声，“我最好赶紧重复一遍。”一开始，她还生怕自己已经忘了，但后来她发现自己依然记得清楚而准确。“好了，没事了。”说完就躺在了空气上，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就像是躺在自家沙发上一样自在。

“哦，我得说，”几个小时后，吉尔自言自语地说道，“我刚才一定睡着了。睡在空气上的感觉真奇妙。不知道以前有没有人像我这样睡在空中？我想肯定没有。哦，真烦人——斯克拉布一定有过这种经历，就连路程都和我一样，就在我之前。让我看看现在下面是什么样子。”

她看到的是一大片干燥的蓝色平原，一望无际。没有山，但是平原上有一些大大的白色物体正慢慢地移动。“那一定是白云，”她心想。“不过，它们可比我在悬崖上看到的那些云朵大多了。也

许，是因为我靠得近了，所以它们看起来就显得大了许多。我应该已经下降了不少。哦，太阳真讨厌。”

吉尔刚刚启程的时候，太阳还高高地挂在她头顶，现在已经直射她的眼睛了。这意味着太阳开始向下走，已经走到了她的前面。斯克拉布之前说的吉尔没有方向感还真是说对了（我对女孩们几乎没有了解）。不然，她一定会知道，如果太阳开始直射她的眼睛，那就说明她正在向西飘。

凝视着下方那片蓝色的平原，她很快就注意到平原上分布着不少颜色或深或浅的小点。“那是大海！”吉尔心想，“我相信那些一定就是岛屿。”事实的确如此。假如她知道斯克拉布曾经坐船途经那些小岛，甚至还登上过其中的一些，她一定会嫉妒不已；不过，她并不知道这一切。后来，她又注意到那片平整的蓝色幕布上有一些小褶皱：如果你有过在大海上航行的经历，你就会知道那些小褶皱就是海里的大浪。现在，天边已经出现了一条深色的线条，那条线正在快速地变深变厚，速度之快你甚至都能用眼睛观察到它的变化。在空中飘了这么久，吉尔第一次找到了判断自身速度的参照物，也第一次发现自己竟然飘得这么快。她知道那条不断加深的线一定就是陆地。

突然，一团巨大的白色云团从她的左侧（当时吹的是南风）向她扑来，高度几乎完全与她齐平。吉尔还没弄清楚是怎么回事，就已经置身于冰凉、潮湿的雾气之中。这突如其来的袭击吓了她一

跳，不过好在一切来得快去得也快，一眨眼的功夫，她又回到了阳光之中。她眨了眨眼，发觉身上的衣服都被打湿了。（她穿了件运动衫和运动外套，一条短裤，一双长袜，外加一双厚底鞋；当时的英格兰正处于阴雨连绵，地面泥泞不堪的时节。）从云团里出来后，她发现自己飘得更低了。她刚飘出云团就立刻注意到了周围发生的变化，我原以为她早该想到，但没想到这竟然令她大吃一惊。那个变化正是声音。在此之前，她的旅行一直很安静，现在她第一次听到了海浪声和海鸥的叫声。与此同时，她也闻到了大海的味道。对于她的速度，此刻，吉尔已是确定无疑。她眼看两波大浪在海面上相撞，激起一片浪花和泡沫；但是她还没来得及看清楚，那片浪花和泡沫就已经被她甩出好几百码远了。她距那片陆地越来越近，甚至都能看到内陆的一些高山以及在她身体左侧的一片峰峦。她看到了海湾和岬角，树林和田地，还有蜿蜒开来的沙滩。海浪拍打海岸的哗哗声越来越响，渐渐淹没了海面上其他的声音。

眨眼间，那片陆地就出现在了她的正前方，而她则直奔一条河的河口而去。此刻，她已经飞得很低了，距离下方的河水只有区区几英尺之遥。一个浪尖扑来，打湿了她的脚尖，紧接着一大片泛着泡沫的水花飞溅而起，她腰部以下的身体几乎被淋得透湿。她飞行的速度也逐渐慢了下来。不过，她没有直接落到河面上，在经历一段简短的滑翔之后，她被送上了左侧的河岸。一时间，太多的东西一起向她涌来，她只觉得眼花缭乱，目不暇接。一片平滑的绿色草

坪，一艘光彩夺目，看上去宛若一大块宝石的大船，还有塔楼和城垛，迎风飘扬的各色旗帜，人群，灰色的衣衫，盔甲，金色饰物，宝剑，以及乐曲声。所有的一切都混作一团。出现在她脑海中的第一个清醒的认识是她已经着陆了，正站在岸边树林里一片灌木丛中，而斯克拉布就站在距离她只有几英尺远的地方。

她首先想到的是斯克拉布看上去怎么如此邋遢，简直称得上蓬头垢面，但紧接着她便意识到“我全身也都湿透了”！

第三章 国王的航行

斯克拉布之所以看上去会显得如此糟糕（假如此时有镜子，吉尔会发现自己也一样），这全都归咎于他们周围雄伟壮丽的环境。在这里，我最好马上向大家描述一下。

靠近这片大陆时，吉尔曾看到内陆有一片峰峦叠嶂，此刻，夕阳的余辉恰好穿过那些山峰间的缝隙，洒落在一片平坦的草坪之上。在草地的尽头处，一杆风向标在阳光下闪闪耀眼，它背后是一座塔楼林立，无数角楼点缀其中的大城堡。这是吉尔有生以来见过的最雄伟壮观的城堡。草地的这一边是一座由白色大理石砌成的码头，码头上停泊着一艘船：船头耸立着一座气势恢宏的船楼，尾部的船尾楼高高翘起，船身表面涂着华丽的金色和深红色，桅杆顶挂

着一面大旗，甲板四周彩旗迎风飘展，船舷两侧包裹着一排闪着银光的盾牌。船身下端支着一块跳板，上面站着一位老人，看样子他正准备登船。老人身披一件腥红色的华丽斗篷，斗篷前露出了里面的银色锁子甲。他头上带着一个细细的金环，胡子白如羊毛，长长的白胡子一直拖到腰间。老人尽量挺直身体，一只手搭在身边一位衣着显赫的贵族肩膀上，看起来，贵族似乎比老人稍显年轻，不过你能够看得出来，这位贵族也已是老态龙钟，仿佛一阵风就能把他吹走。贵族的眼睛湿润了。

国王转过身，想在上船之前再对自己的人民说几句话，他的前面不知何时突然出现了一张小轮椅，拉轮椅的是一头个头和大猎犬差不多的小毛驴。轮椅里坐着一个胖胖的小矮人。他的衣着和国王一样富丽堂皇，但是由于他本人很胖，加上他坐在椅子上，整个人窝在靠垫之中，气势和姿态看上去都与国王大不相同：远看上去椅子上仿佛只堆了一堆皮毛、丝绸和金丝绒。小矮人和国王一样，垂垂老矣，但身体似乎更强壮，精神也更矍铄，一双眼睛依旧炯炯有神。他的头上没有一根头发，圆圆大大的光头在夕阳光辉的照耀下宛如一枚巨大的台球，闪闪发亮。

在不远处，人们围成一个半圆，吉尔很快就意识到那些人都是国王的朝臣，仅凭他们身上的衣着和盔甲就已经值得人定睛一看了。从远处观望，围观的人群看上去更像是一片美丽的花床，不过真正令吉尔目瞪口呆的还是那些人——假如他们能够称之为“人”

的话。因为人群中真正的人类大约只占五分之一，剩下的全是你在我们这个世界里从没见过的生物。羊人、人头马，还有树精，这些都是吉尔能够叫出名字的，因为她之前曾见过这些生物的图片，此外，还有小矮人。当然，人群中也有不少她认识的动物：熊、獾、鼹鼠、灰豹、老鼠和各种鸟类。然而，这些动物和英格兰境内那些与它们同名的小动物们又绝不相同。有些体型更大——譬如说，老鼠，它们不仅能靠两只后腿直立站立，而且每只都足足有两英尺高，更重要的是，它们看起来也不一样。这里的老鼠面部表情丰富，而且能像人一样说话和思考。

“上帝啊！”吉尔心想。“这些都是真的，”但很快她又转念一想，“不知道它们是否友好呢？”她已经注意到在人群的外围，站着几个巨人，还有一些她叫不上来的人种。

就在这时，她突然想起了阿斯兰以及那些线索。在刚才过去的半个小时里，她几乎把它们忘得一干二净。

“斯克拉布！”她一把拉住他的胳膊，小声说道，“斯克拉布！快来！快看看这里面有没有什么你认识的人？”

“你又出现了？”斯克拉布似乎有些不太高兴（他这样是有原因的），“好了，别说话，行吗？我想听听他们说些什么。”

“别像个傻子一样站在那里了，”吉尔说，“已经没有时间可以浪费了。你在这里有没有看到什么过去的老朋友？如果有，你必须马上过去和他们打招呼。”

“你在说什么呢？”斯克拉布问道。

“是阿斯兰——那头狮子——让你这样做的，”吉尔用一种绝望的口气说道，“我刚才见到他了。”

“哦，你见到他了？他说了些什么？”

“他说你在纳尼亚见到的第一个人会是你的老朋友，你必须马上走过去和他打招呼。”

“可是，这里没有一个我认识的人，而且我也不知道这里到底是不是纳尼亚。”

“我还以为，你说过自己曾经来过这里。”吉尔反问道。

“那你就想错了。”

“我就是这么想的。是你告诉我——”

“看在上帝的份上，你快别说了，让我听听他们都在说些什么。”

国王正在和小矮人说话，可是吉尔根本听不到他说什么。她只能凭借看到的画面推断出小矮人什么也没说，只是不停地摇头和点头。接着，国王提高音量，开始对人群发言，然而他的声音真的太苍老了，而且十分嘶哑，能够听懂的部分十分有限——尤其是他说话的对象和内容全都是她闻所未闻的。发言结束后，国王弯下腰，在小矮人的两颊亲了一下，随即挺直腰板，举起右手，似乎是在向人群致意和道别，之后他就转过身，迈着颤悠悠的步伐，沿着跳板登上了大船。他的离去让臣民们大为动容。大家纷纷举起手中的手

帕向国王道别，一阵呜咽声响起。跳板收了起来，船尾传来了嘹亮的号声，大船渐渐驶离码头。（大船由一艘牵引船拖着，只不过吉尔没有看到。）

“好了——”斯克拉布开口说道，但他并没有接着说下去，因为就在这时，一个巨大的白色物体——吉尔在思考了一秒钟后判断那是一只风筝——从空中滑过，落到了他的脚边。原来是一只白色的猫头鹰，它很大，站起来差不多和一名成年小矮人一样高。

它眨了眨眼睛，然后眯起眼睛，就好像是个近视眼一样，头微微偏向一侧，用一种柔和且响亮的声音说道：

“呜——喔！你们两个是什么人？”

“我叫斯克拉布，她叫波尔，”尤斯塔斯回答说，“能麻烦你告诉我们这里是什么地方吗？”

“这里是纳尼亚王国，那儿就是凯尔帕拉维尔城堡。”

“刚刚上船的就是你们的国王？”

“没错，没错，”猫头鹰摇着脑袋说道，话语中流露出一丝忧伤，“可是，你们是什么人？你们俩带着魔法而来。我看到你们降落时的情景了：你们是飞来的。所有人都忙着给国王送行，没有人注意到你们，除了我。我碰巧看到了，你们是从天上飞来的。”

“是阿斯兰派我们来这儿的。”尤斯塔斯压低声音回答说。

“呜——喔，呜——喔！”猫头鹰说道，他身上的羽毛随即竖了起来，“这对我来说可难以接受，现在时间还太早了，太阳下山

前，我总是有点不自在，常常走神。”

“他派我们来这儿是为了寻找失踪的王子。”吉尔赶紧说道，站在一旁的她一直想插话却苦于没机会。

“我怎么之前从没听说过？”尤斯塔斯说，“什么王子？”

“你们最好随我来，立刻面见摄政大臣，”猫头鹰说，“他就在那里，坐在驴车里的那位就是他。小矮人杜鲁普金。”那只鸟转过身，开始给他们带路，一边走一边自言自语，“呜——喔！太乱了！我得好好想想。现在时间还太早。”

“你们国王叫什么？”尤斯塔斯问道。

“凯斯宾十世。”猫头鹰答道。现在，轮到吉尔有些摸不着头脑了，因为斯克拉布的脚步突然慢了下来，脸上的神色也有些异常。她还从没见过他因为任何事情而如此难过。不过，她还没来得及询问，他们就已经走到了小矮人的面前，小矮人正准备拉起缰绳，驾驶驴车回城堡。之前围在一起的臣民也已经散了，大家三三两两地向着同一个方向走去，那情形就像是比赛或表演刚刚结束。

“呜——喔！尊敬的摄政大臣。”猫头鹰说话的同时，微微低下头，将他的喙凑到了小矮人的耳朵旁。

“嗯？什么事？”小矮人说。

“这里有两个陌生人，阁下。”猫头鹰说。

“游侠？你这话什么意思？”小矮人问道，“我只看到两个衣着邋遢的年轻人。他们想要什么？”

“我名叫吉尔。”吉尔走上一步，自我介绍说。她迫不及待地想阐明他们此行肩负的重要任务。

“这个女孩名叫吉尔。”猫头鹰尽量提高嗓门，说道。

“什么？”小矮人说，“姑娘们都被杀了？！我不相信。什么姑娘？谁杀了她们？”

“只有一个女孩，阁下，”猫头鹰答道，“她的名字叫吉尔。”

“大点声音，大点声音说，”小矮人说道，“别站在那里自言自语，拨弄我的耳朵。谁被杀了？”

“没有人被杀。”猫头鹰尖叫道。

“谁？”

“没有人。”

“好了，好了。你也别扯着喉咙喊。我还没有聋到那种程度。既然没有人被杀，那你跑到我这儿来想干什么？难道有人应该被杀掉吗？”

“你最好告诉他我是尤斯塔斯。”斯克拉布说。

“这个男孩是尤斯塔斯，我的大人。”猫头鹰再一次扯着喉咙叫道。

“一无是处？”小矮人有些恼火了，“我敢说他就是如此。你带他来这儿干什么？”

“不是一无是处，”猫头鹰说，“是尤斯塔斯。”

“习惯了，他？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让我告诉你吧，格林姆

费瑟大师，当我还年轻的时候，这个国家里的确有一些真正能说话的动物和鸟类。它们说起话来可不像你这样含含糊糊，叽叽喳喳，这样的话我一刻也忍不了。一刻也忍不了！乌纳斯爵士，请把我的扩音器拿来——”

一直站在小矮人身旁的一个小羊人立刻递上一个银制的听筒。那东西做得就像是个蛇形的乐器，一条弯弯的听管正好卡在小矮人的脖子上。就在小矮人戴听筒的时候，猫头鹰——格林姆费瑟——突然很小声地对两个孩子说道：

“现在，我的脑子清醒多了。千万别提任何与失踪王子有关的事情。我一会儿再告诉你们为什么。说什么都没用，没用的。呜——喔！我该怎么办！”

“好了，”小矮人又开口了，“假如你有什么正当的事项要说，格林姆费瑟大师，那就说出来吧。深吸一口气，把语速放慢一点，别一口气说一串。”

在两个孩子的帮助下，尽管小矮人一直咳嗽不已，但格林姆费瑟总算把这两个陌生人的来历解释清楚了：正是阿斯兰派他们来纳尼亚的。听到这儿，小矮人飞快地瞟了一眼吉尔和尤斯塔斯，他看他们的眼神也有了变化。

“是狮子亲自派他们来的，嗯？”他问道，“他们来自于——呃——另一个地方，超越世界尽头的另一个地方？”

“是的，大人。”尤斯塔斯冲着那个听筒大声说道。

“亚当的儿子，还有夏娃的女儿？”小矮人说。可惜实验学校的学生从没听说过亚当和夏娃，所以吉尔和尤斯塔斯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不过小矮人似乎也并不在意。

“亲爱的孩子们。”他说道，同时伸出手，分别握住他俩的手，稍稍低下头。“我衷心地欢迎你们。如果不是我们的好国王，我那可怜的主人，刚刚启程前往七岛，他也一定会为你们的到来感到由衷地高兴。说不定你们的到来还能让他暂时恢复青春——暂时。现在，是时候该吃晚饭了。明天早晨，你们将有充足的时间告诉我你们此行的任务。格林姆费瑟大师，请为他们准备好卧房，还有合身的衣服，一定要以最尊贵的贵宾的待遇来招待他们俩。还有，格林姆费瑟——把你的耳朵——”

说到这儿，小矮人就把嘴巴凑到猫头鹰的头旁，毫无疑问，他想和它说几句悄悄话，然而，和其他耳朵不太好使的人一样，他对自己的音量缺少客观的判断，两个孩子清楚地听到他说，“务必要让他们好好地洗干净。”

说完，小矮人便调转驴头，驾着小车以一种不快不慢的速度，摇摇晃晃地向城堡驶去（拉车的小毛驴十分肥硕），小羊人和猫头鹰紧随其后，两个孩子也慢悠悠地跟在他们后面。太阳落山了，空气中的寒意越来越浓。

他们穿过一片草坪，紧接着是一片果树林，随后就来到了凯尔帕拉维尔城堡的北门。门敞开着。走进大门，一片郁郁葱葱的内庭

便映入眼帘。他们右侧的大厅已经灯火通明，光线透过窗户照到了院子里，正前方那片结构略显复杂的建筑物里也已经点上了灯。猫头鹰带着他们走进那些房间，叫来一个看似性格最活泼的女侍从服侍吉尔，女侍从个子和吉尔差不多，只比她稍微高一点点，身材十分纤瘦，不过很显然她已经是一名成年人。女侍从举止轻盈，仿若柳条，就连她的头发也像柳枝一样垂顺飘逸，发丝间似乎还带着些许苔藓。她带着吉尔走进其中一座角楼，来到一个圆形的房间里。屋子的地上嵌着一个小浴缸，平坦的壁炉里早已升起了火，燃烧的木柴散发出一种甜甜的香气，拱形的屋顶中央垂下一条银链，链子的一端连着一盏吊灯。房间的窗户朝西，望出去是纳尼亚陌生的土地，吉尔透过窗户看到夕阳的余晖将远处的山峰烧得通红。此情此景不禁激发了她内心对冒险的渴望，也让她相信一切才刚刚开始。

洗完澡，梳理好头发，换上早已为她准备好的干净衣服——这些衣服真的只能用一个好字来形容，穿在身上感觉质地柔软，看上去也大方得体，而且还带着一股好闻的味道，走起路来，这些衣服甚至还会发出一种悦耳的声音——她本想再次走到窗边，去看一看那激动人心的景色，但就在这时，一阵敲门声传来。

“进来。”吉尔说道。斯克拉布走了进来，他也已经沐浴完并换上了精致的纳尼亚服装。但是从他的表情看起来，他似乎并不享受这一切。

“终于找到你了，”他一屁股坐在椅子上，有些没好气地说

道，“我找了你好久。”

“现在不是找到了吗？”吉尔说，“斯克拉布，这一切简直太刺激了，好得简直无法用语言来形容。”此时此刻，她早已把那些线索和失踪的王子抛到了九霄云外。

“喔？你是这样认为的，是吗？”斯克拉布说。他顿了顿，接着说道，“我真希望我们从来没来过这里。”

“为什么？”

“我简直无法忍受这一切，”斯克拉布说，“看看凯斯宾国王——他都已经老得不行了。这——这真是太可怕了。”

“为什么，这对你有什么害处吗？”

“哦，你不明白。一想到这儿——你不会明白的。我没有告诉你，这个世界的时间和我们那里不一样。”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这里的时间概念和长度与我们那个世界不同。你听明白了吗？我的意思是，无论我们在这里逗留多长时间，我们回到实验学校的时候仍然是我们离开的那一刻。”

“这可就不太好玩了。”

“哦，闭嘴！别打岔！当你回到英格兰之后——回到我们的世界——你根本不知道这里到底过了多久。英格兰的一年可以是纳尼亚的很多年。佩文西兄妹曾经向我解释过这一点，可是我却像个傻瓜一样，彻底忘记了。现在很显然，纳尼亚已经过去70年了——自

从我上次离开这儿开始算。你现在明白了吗？我回来了，可是凯斯宾已经变成了一个老人。”

“那就是说，国王就是你的老朋友！”吉尔说道。她的脑海里随即闪过一个令她感到害怕的想法。

“我应该早就想到这一点的，”斯克拉布看上去显得十分难过，“他是我的好朋友，也是我的好兄弟。上次见面时，他才比我大几岁。看着那个白胡子一大把的老头，再想想我们登上孤岛的那天早上他的模样，又或是想一想我们和海蛇作战时他的英姿——哦，这太可怕了。这简直比回来后发现他已经死了还要糟糕，还要可怕。”

“噢，闭嘴。”吉尔不耐烦地说道，“事情远比你想象的要糟糕。我们已经错失了第一个线索。”当然，斯克拉布并不明白她在说什么。于是，吉尔就把之前她和阿斯兰的对话，以及那四个能够帮助他们完成此行任务——找到失踪的王子——的线索统统告诉了他。

“现在，你明白了吧。”她紧张地说道，“正如阿斯兰所说，你刚才看到了一个老朋友，你本该立刻走上去，和他打招呼。可是你没这么做，现在好了，从一开始，所有的一切就乱了套。”

“可是我怎么知道这些？”斯克拉布说。

“之前我说话的时候，你要是听我说了，情况就不一样了。”吉尔说。

“是啊，要不是你在那个悬崖边上表现得像个傻瓜，还差一点谋杀我——没错，我说的就是谋杀，而且我以后还会这样说，只有这样才能让你保持冷静——我们本可以一起到这儿来的，如果是那样，我也就会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

“我想，他就是你来这儿后看到的第一个人？”吉尔说，“你一定已经到了好几个钟头了。在此之前，你难道就没见过别人吗？”

“我只比你早到一分钟，”斯克拉布说，“他吹你的速度一定比我快。这样就把时间追上来了——被你耽误的时间。”

“别那么凶巴巴的，斯克拉布，”吉尔说，“嘿，那是什么声音？”

原来是城堡里晚餐开始的钟声，于是，一场眼看一触即发的唇枪舌战就这样皆大欢喜地被打断了。两人现在的胃口都好得很。

在城堡大厅里举办的晚宴是他们有生以来见过的最盛大的宴会。尽管尤斯塔斯曾经来过纳尼亚，但他一直都在海上航行，从未见识过纳尼亚人在本土的排场和礼仪。就餐大厅的屋顶上悬挂着各色彩旗，每道菜上菜时都号声鼓声齐响。桌子上有令你垂涎欲滴的美味浓汤，被叫做帕文德的好吃又新鲜的鱼，还有香气诱人的鹿肉、孔雀肉和各种派，此外还有各式冰品和啫喱、水果以及坚果，美酒和果汁的种类更是多得令人眼花缭乱。尤斯塔斯的情绪高涨，连声承认这顿饭真是“像模像样”。当所有人都酒足饭饱之后，一

位盲眼的诗人走上前来，将古老的纳尼亚故事《能言马和男孩》娓娓道来，故事讲述的是科尔王子和阿拉维斯以及一匹名叫布里的马的冒险经历，故事发生在纳尼亚和卡乐门及其领土的交界处，当时的纳尼亚正处于历史上的黄金时期，至尊国王彼得还是凯尔帕拉维尔的主人。（这个故事倒的确值得一听，只可惜我现在没时间说给大家听了。）

当他们拖着脚步准备上楼睡觉的时候，所有人都已经睡意朦胧。吉尔说，“我敢打赌，我们今天晚上一定能睡个好觉”；毕竟，这一天不仅漫长而且发生了太多的事情，而这也恰恰说明几乎没有人知道接下来等待他们的会是什么。

第四章 猫头鹰的议会

有趣的是，你越困，上床前准备工作的时间就越长，尤其是在你足够幸运，房间里有炉火的时候。吉尔觉得，假如不让她在壁炉前先坐一会儿，她根本就不想脱衣服上床睡觉。然而，一旦她真的坐下，她又觉得自己再也不想站起来了。她对自己说了五遍同样的话：“我必须得上床了”，就在这时，窗户上传来了一阵拍打声，吓了她一跳。

她站起来，拉开窗帘，起初，她只看到外面黑漆漆一片，什么也没有。就在这时，只见一个很大的东西从外面冲向窗户，窗户玻璃随即发出一声尖利的碰撞声，她跳了起来，飞快地向后退了好几步。一个不好的念头从她脑海里闪过——“莫非这个国家有巨型飞

蛾？”还没容她有时间细想，那个东西又回来了，这一次她几乎可以肯定自己看到了一张尖尖的鸟喙，撞击玻璃发出声音的正是这张鸟喙。“一定是某种大鸟，”吉尔心想，“会不会是只老鹰呢？”她可不希望这么晚还有来访者，哪怕是只鹰，不过她还是打开了窗户，向外望去。只听到一阵呼啦啦的风声，那东西便落在了窗台上，它硕大的身躯几乎填满了整个窗框，吉尔只得向后退，腾出空间。原来是猫头鹰。

“嘘！呜——喔，呜——喔！”猫头鹰说道，“别出声。现在，告诉我你们俩真的很想去做你们要做的那件事吗？”

“你是说失踪的王子吗？”吉尔说，“是的，我们必须去找他。”这时，她再度想起了狮子的声音和他那张严肃的脸，刚才在大厅中享受晚宴和听故事的时候，她已经几乎完全将他遗忘了。

“那好！”猫头鹰说，“时间有限，刻不容缓。现在，你必须马上离开这里。我这就去找你的同伴。然后我会回来找你。你最好换下这些宫廷服饰，换上便于行走的衣服。我去去就回。”说完，不等吉尔回答，猫头鹰就飞走了。

假如吉尔有更多的冒险经历，她一定会对猫头鹰的这番话表示怀疑，然而她没有：半夜时分偷偷逃跑，一想到这儿她顿时觉得兴奋异常，睡意全无。她换回了之前穿的运动衫和短裤，又在腰带上别了一把可能用得上的小刀——然后又在之前那个有着一头柳枝长发的女孩留给她的东西里挑了几件物品：一件刚刚及膝的带帽短斗

篷（“假如下雨的话，这个一定能派上用场。”她心想），几块手帕和一把梳子。收拾好后，她就坐下等猫头鹰。

当猫头鹰回来的时候，她已经又有些困了。

“一切都办妥了。”它说。

“你最好在前面带路，”吉尔说，“我还分不清那些台阶和楼梯通向什么地方。”

“呜——喔！”猫头鹰说，“我们将不会穿过城堡。那样无济于事。你得骑到我身上来，我们飞出去。”

“啊！”吉尔惊呼一声，呆呆地站在原地。她可不太喜欢这个主意。“你能驮得动我吗？”

“呜——喔！呜——喔！别问这种傻瓜问题了。我已经把那个驮下去了。不过现在，我们首先必须得把灯吹灭。”

灯刚熄灭，刚才还一片漆黑的窗外似乎立刻就明亮了许多——外面不再是黑漆漆一片，而是变成了灰色。猫头鹰站在窗台上，背朝房间，翘起两侧的翅膀。吉尔只得爬到了它那胖胖短短的背上，将膝盖放到它的翅膀之下，同时牢牢抓紧。它的羽毛摸起来暖烘烘，软绵绵的，却让她根本无从下手，根本抓不住。“我想知道斯克拉布坐在他背上的时候感觉如何！”吉尔想道。正当她还在思考这一问题的时候，猫头鹰纵身向外一跃，他们就离开了窗台。他挥舞翅膀，阵阵风声从她耳边掠过，冰凉而潮湿的夜间空气同时扑面而来。

外面比她预期中亮多了，尽管天空暗沉，但那块水汪汪的银光昭示着月亮就藏在云彩背后。她身下的土地看上去一片灰暗，树林那里则一片黑色。空中有风——呼呼的大风吹得她头发哗啦啦直响，这也预示着一场大雨即将到来。

猫头鹰在空中盘旋了一下，此时城堡已经跑到了他们的前方。城堡里依旧亮着灯的房间寥寥无几。他们直接从城堡上掠过，朝北飞去，穿过一条河，空气中的凉意更浓了，吉尔觉得自己都能看到下方河面上猫头鹰的白色倒影，但很快他们就已经飞到了河的北岸，飞到了林区上空。

猫头鹰突然冲空中某个物体伸了伸脖子，但吉尔并没看到有东西飞过。

“噢，拜托你！”吉尔说，“别再这样抖脖子了。你差一点把我抖下去。”

“请原谅，”猫头鹰说，“我刚才吞了一只蝙蝠，我得吃点东西维持体力，小蝙蝠这种东西最合适不过了。要不要我给你抓一个？”

“谢谢，不用了。”吉尔打了个哆嗦，赶紧谢绝了它。

此刻，猫头鹰飞得比之前低了许多，他们前方隐隐出现了一个黑色的庞然大物，吉尔才看清楚原来是一座尖塔——她想，这座塔可真有些破落，上面都已经长满了青藤——猫头鹰就带着她，侧着身体，嗖的一下从一扇爬满青藤的拱窗中挤过，暂别清新的灰色

夜空，来到塔尖顶一个黑咕隆咚的地方。这个地方散发着一股霉味，吉尔刚从猫头鹰的背上滑下来就立刻意识到（这是一种人天生的直觉）这个地方有些拥挤。黑暗中，各种声音从四面八方传来“呜——喔！呜——喔！”她马上明白，这里一定挤满了猫头鹰。这时，一个与众不同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令她紧张的心顿时放松下来：

“是你吗，波尔？”

“是你吗，斯克拉布？”吉尔问道。

“好了，”格林姆费瑟说，“我们都到齐了。现在，让我们举行一个猫头鹰议会。”

“呜——喔！呜——喔！没错！这才是正事。”好几个声音一起说道。

“请稍等，”斯克拉布的声音响起，“让我先说几句。”

“说吧，说吧，”猫头鹰们说道，“你先说。”

“我说伙计们——呃，猫头鹰们，”斯克拉布说，“我想，你们都知道凯斯宾十世国王年轻时曾驾船航行到了世界东部的尽头。我也参加了那次航行：和老鼠雷佩契普、德里宁爵士还有众水手一起。我知道这听来似乎有些不可思议，但是在我们那个世界，人衰老的速度不同于你们这里。我想说的是，我坚决拥护国王，假如这次猫头鹰议会是想商讨任何反对国王的阴谋，我绝不会参与。”

“呜——喔！呜——喔！我们也拥护国王，是国王的猫头

鹰。”所有猫头鹰一起说道。

“那你们聚集在此是为了什么？”斯克拉布问道。

“是这样的，”格林姆费瑟开口了，“如果摄政大臣小矮人杜鲁普金听说你要去寻找失踪的王子，他一定会出面阻拦。他绝不会让你们启程。他会把你们关起来。”

“天啊！”斯克拉布惊呼，“你这话的意思不是说杜鲁普金已经背叛了国王吧？过去，在大海上航行时，我经常听凯斯宾——国王——说起他，国王非常信任他。”

“噢，不，不是这样的，”另一个声音说道，“杜鲁普金没有背叛国王。前前后后，已经有超过30名勇士（这里面有骑士、人马英雄、好心的巨人等等）前去寻找失踪的王子，但是他们全都一去不复返。最终，国王说他绝不能为了寻找自己的儿子而牺牲纳尼亚最英勇的战士。现在，他下令不准任何人去找王子。”

“可是，他一定会让我们去的，”斯克拉布说，“只要他知道是我是谁，以及是谁派我去的，就一定不会阻拦。”

（“是派我们去。”吉尔在一旁纠正道。）

“是的，”格林姆费瑟说，“我想，他很有可能不会阻止你们。但是国王现在不在。杜鲁普金一定会坚持原则。他很忠诚，但绝对照章办事，十分固执。你永远都无法让他明白凡事都有例外的道理。”

“你也许会认为他会考虑我们的意见，因为我们是猫头鹰，所

有人都知道猫头鹰是多么的睿智，”另一个人接着说道，“可是现在他已经太老了，他只会说，‘你不过是只小鸟。我还记得你没孵化出来时的模样。好了先生，别想对我进行说教。你们说的全都是些没意义的废话！’”

这只猫头鹰模仿杜鲁普金的声音学得惟妙惟肖，刚一说完，它周围便传来一阵猫头鹰的大笑声。两个孩子立刻意识到，纳尼亚人对杜鲁普金就像是学生们对待一位脾气有些暴躁的老师，所有人都怕他，取笑他，但没有人不喜欢他。

“这次国王要离开多久？”斯克拉布问。

“要是我们知道答案那就好了！”格林姆费瑟说，“最近，有传闻说有人在一座小岛上见到了阿斯兰——我想，好像是在特里宾西亚。国王说他要在临死前再见阿斯兰最后一面，问问他谁是在他之后接替王位的合适人选。可是，我们心里其实都很担心，假如他在特里宾西亚没见到阿斯兰，他将会继续向东，去七岛和孤岛——然后继续向东。他没和任何人说起过，但是我们都知道他心里一直记着那次前往世界尽头的航行。我很确定，他一定非常想再去世界尽头看一看。”

“那这样的话，我们在这儿等他回来岂不是毫无意义？”吉尔问道。

“嗯，是没有什么意义，”猫头鹰答道，“哦，这该如何是好？要是当时你们俩认出了他，立刻上去和他打招呼就好了！他

一定会安排好一切——也许，他会给你们一支军队，让你们去寻找王子。”

吉尔听了，什么也没说，只希望斯克拉布能够像个小男子汉一样，不把导致这一切的真正原因告诉那些猫头鹰。斯克拉布也几乎做到了。他只用很小的声音嘟囔了一句，“这个嘛，这并不是我的错，”随后，他就大声说道：

“既然如此，我们就不得不自行安排一切。不过，在此之前，还有一件事情我想弄清楚。假如按照你们说的，这次猫头鹰议会是一次公正的，光明正大的，没有任何阴谋诡计的会议，那为什么你们要弄得如此神秘，将会议时间定在黑漆漆的夜晚，还将会议地点选在这样一个荒废偏僻的地方呢？”

“呜——喔！呜——喔！”好几只猫头鹰一起叫道，“那我们应该在哪儿碰面？除了晚上，我们还有其他合适的时间吗？”

“听我说，”格林姆费瑟解释道，“纳尼亚的大多数动物都有一些有违自然规律的习惯。他们喜欢在白天办事，顶着白花花的日光（哼！）可是，那明明是所有人休息睡觉的时间。结果，到了晚上，他们的头脑就会不清醒，眼睛也看不清楚，这时，你别指望他们会开口说一个字。不过，我们猫头鹰必须遵循自然规律，当我们想讨论事情的时候，我们就会选择合适的时间会面，就我们自己，而这也渐渐成了我们的一种好习惯。”

“我明白了，”斯克拉布说，“好了，我们开始行动吧。把你

们知道的关于失踪的王子的事情统统告诉我们。”接着，一只老猫头鹰——不是格林姆费瑟——就给他们讲了一个故事。

大约十年前，凯斯宾的儿子瑞廉还是名年幼的骑士。在五月的一个早晨，他和他的母亲一道去纳尼亚的北部骑马，那东西就是这时出现的。与王子、皇后一同去骑马的还有许多王公大臣和贵妇人，所有人的头上都戴着用新鲜枝叶编织而成的花环，身体的一侧挂着号角，但是他们并没有带猎狗，因为他们此行是去赏花，而不是打猎。在正午温暖时分，他们走到一块林间空地，一股清澈的泉水从地上汩汩流出，所有人都下了马，坐在地上吃东西，喝美酒，十分高兴。过了一会儿，皇后觉得有些困了，众人便将斗篷铺在草地上，让她躺下休息，瑞廉王子和其他人悄悄地走到一旁，担心他们说笑的声音太大会吵醒她。谁知在这时，一条大蛇突然从草丛里蹿了出来，在皇后的手上咬了一口。所有人都听到了皇后发出的叫声，大家立刻跑了过来，瑞廉王子第一个冲到母亲身边。他看到那条大蛇从她身边滑走，立刻提起宝剑追了上去。那条大蛇很长很粗，全身闪着绿光，绿得很不自然，仿佛毒药一般，这也是他一眼便看到它的原因。然而，它很快就钻进了茂密的灌木丛，一眨眼的功夫就不见了。无奈之下，王子只得又回到母亲身边，发现大家都已经围了上来，正忙个不停。

可惜，他们的努力都白费了，瑞廉王子只看了皇后一眼，就知道这世上没有药能够解她中的蛇毒。在她临终之际，皇后努力地张

开嘴，想说些什么，但是她说的内容含混不清，直到她气绝身亡，众人也没弄明白她想说些什么。此时距离他们听到她那惨烈的叫声才不过短短十分钟。

人们将皇后的尸体抬回了凯尔帕拉维尔，瑞廉王子和国王，乃至全体纳尼亚人都十分悲恸。皇后聪明、优雅，性格乐观，是凯斯宾国王从世界东部尽头带回来的新娘。男人们都说她的血管里流淌的是星星的血液。母亲的离世让王子悲痛万分，从那之后，他就经常驱马驰骋于纳尼亚北方的丛林之中，四处搜寻那条可恶的毒虫，发誓要杀死它为母亲报仇。尽管每次王子回来时都疲惫不堪且心情沮丧，但是人们并没有多加评论和留意。皇后去世大约一个月后，有人说王子变了。他的眼睛里流露出了一种只有见过幻觉的人才有的眼神，而且尽管他每天都在外面，但是他的马并没有太多驰骋或奔跑过的痕迹。在老一辈的大臣里，德里宁爵士一直都是王子的密友。在国王那次前往世界东部尽头的航行中，担任船长的也正是这位爵士大人。

一天晚上，德里宁对王子说："王子殿下，您必须立刻停止搜寻那条蛇的行为。杀死一只无知的畜生并不像对付一个人，这根本就算不上什么真正的复仇行为。你这样只会耗空自己，徒劳无功。"王子回答说，"阁下大人，过去的七天，我几乎都快忘记那畜生了。"德里宁问他果真如此的话，为何仍然每天都骑马前往北方的树林。"大人，"王子说，"我在那里见到了这世上最美的事

物。”“亲爱的王子，”德里宁说，“请允许我明天与您一同前往那里，让我也见识一下。”“没问题。”瑞廉答道。

第二天一早，两人便骑着马，一路小跑进入北方树林，最终停在了皇后被蛇咬死的那口泉水旁。德里宁觉得有些奇怪：王子为何不选择其他地方，偏偏要在这里徘徊呢？他们在那儿一直待到了正午，就在这时，德里宁一抬头，一位美丽不可方物的女子亭亭玉立于他眼前，他还从没见过如此美丽的女子。那女子就站在泉眼的北侧，一句话也没说，只是抬起手向王子轻轻挥舞，似乎是在邀请他过去。女子身材高挑，光彩照人，身上披着一件绿得透亮的外套。王子望着她，一副失魂落魄的模样。然而突然之间，那名女子就消失了，德里宁不知道她去了哪里。两人回到了凯尔帕拉维尔。这时，德里宁的脑海中闪过一个念头：那个裹着绿衣，美若天仙的女人一定是个魔鬼。

德里宁一直犹豫着要不要把这件事告诉国王，可是他不想做一个多嘴的人，更不愿搬弄是非，于是他选择了沉默。可是后来，他却后悔了。第二天，瑞廉王子独自骑马出了城堡，那天晚上他没有回来，从那之后，他就像人间蒸发了一样，整个纳尼亚境内，乃至邻境都没有任何关于他踪迹的消息。人们找不到他，他的马、帽子、斗篷以及所有的一切全都消失了。获悉此事后，因为内疚而痛苦不堪的德里宁找到了凯斯宾，对他说：“国王陛下，请你立刻将我当作叛国贼速速处死吧，正是因为我的沉默，您才失去了您的儿

子。”说完，他就把事情的经过说了出来。凯斯宾听完，一把抓过一柄战斧，冲到德里宁面前，想一斧劈了他，面对锋利的斧刃，德里宁纹丝不动地立在原地。然而，凯斯宾刚刚举起斧头，就将它抛开了，大声吼道：“我已经失去了皇后和儿子，难道还要我再失去一位朋友吗？”说完，他就靠在德里宁爵士的肩膀上，一把搂住对方，一起大哭起来，两人依然是生死不离的好朋友。

这就是瑞廉王子的故事。听完后，吉尔说，“我敢打赌，那个女人就是那条蛇变的。”

“没错，没错，我们想的和你一样。”猫头鹰们附和道。

“可是，我们认为她并没有杀死王子，”格林姆费瑟说，“因为我们没有找到尸骨。”

“我们知道她没有，”斯克拉布说，“阿斯兰告诉过波尔，王子还活着。”

“那就更糟糕了，”最老的一只猫头鹰说道，“这意味着他对她还有利用价值，她一定隐藏了一个针对纳尼亚的大阴谋。很久、很久以前，北方曾经出现过一个白女巫，她将我们的国家冰封在冰雪之中长达整整100年。我们想这次出现的这个女人恐怕和她是一伙的。”

“那好，”斯克拉布说，“我和波尔就更得找到这位王子了。你们会帮助我们吗？”

“你们有任何线索吗？”格林姆费瑟问道。

“有，”斯克拉布说，“我们知道我们要去北方，而且我们也知道我们必须前往荒废的巨人城市。”

他话音未落，身边顿时响起一阵热情的呜——喔欢呼声，以及猫头鹰们跺脚、抖动翅膀发出的轰轰声和哗哗声，整个房间就像炸开了锅一样，所有的猫头鹰都开始争相发言，解释说自己因为不能跟他们一起前去寻找失踪的王子而感到伤心。“你们一定想在白天旅行，可是我们却更愿意选择夜晚出发。”它们说道。“这可行不通，行不通。”有一两只猫头鹰还补充说。现在这座废塔里的光线已经比它们刚到时亮多了，这次会议开的时间不短。事实上，一听到要前往荒废的巨人城市，之前还慷慨激昂的猫头鹰们似乎全都一下子泄了气。不过，格林姆费瑟说：

“假如他们想这样走——去艾汀斯荒原——我们必须带他们去见一名沼泽族人。他们是唯一能够帮到这两个孩子的人。”

“没错，没错。”猫头鹰们答道。

“那好，”格林姆费瑟说，“我可以驮一个？谁来带另一个？今晚我们就必须把他们送过去。”

“我去，但是只送到沼泽族人那里。”另一只猫头鹰说道。

“你们准备好了吗？”格林姆费瑟问吉尔。

“我想，波尔已经睡着了。”斯克拉布答道。

第五章 普德格伦姆

吉尔睡着了。自打猫头鹰议会开始，她就一直在打呵欠，现在，她终于撑不住，合上了沉甸甸的眼皮。被人从美梦中唤醒自然让她感到不悦，尤其是发现自己竟然躺在一座废塔的地板上，四周黑漆漆一片，到处都挤满了猫头鹰的时候。当她听说他们必须马上赶往另一个地方——而且很显然，和来时一样，还得再坐一次猫头鹰的背——而不是立刻上床睡觉的时候，她愈发不高兴起来。

“噢，波尔，来吧，”是斯克拉布在叫她，“毕竟，这是一场冒险。”

“我已经厌倦了冒险。”吉尔没好气地说道。

不过，当她带着一肚子怨气爬上格林姆费瑟的后背，冲向夜空

之后，（不一会儿）一股凉得出乎意料的冷空气迎面袭来，她整个人顿时就清醒了过来。月亮不见了，天空中看不到一丝星光。在她身后很远的地方，她看到从距离地面很高的一扇窗户里透出一束孤零零的灯光，毫无疑问，灯光发出之处就是凯尔帕拉维尔城堡。这不禁让她有些想回到那间舒适温馨的卧室，窝在床上，望着墙上壁炉中烧得旺旺的炉火。想到这儿，她把手缩回到斗篷下，紧紧地抱住自己。黑暗中，不远处传来的两个声音听上去让她觉得有些毛骨悚然。斯克拉布正在和他身下的猫头鹰交谈。“他听上去倒是一点也不累。”吉尔心想。她并不知道他之前在这个世界的冒险经历，没有意识到此时此刻呼吸着纳尼亚的空气使他又重新找回了过去跟随凯斯宾国王东航时的那种力量。

为了让自己保持清醒，吉尔不得不过段时间就掐自己一下，因为她知道假如她趴在格林姆费瑟的背上睡着，她很有可能就会从天上摔下去。终于，两只猫头鹰结束了它们的飞行，吉尔拖着僵硬的身体从格林姆费瑟的背上爬下来，站到了平坦的陆地上。一阵冷风吹过，很显然，他们已经来到了一个没有树的地方。“呜——喔，呜——喔！”格林姆费瑟大声呼唤道，“快醒醒，普德格伦姆。快醒醒。狮子有事找你。”

他叫了一阵都没人回答。又过了一会儿，很远的地方出现了一点昏暗的灯光，那光线渐渐向他们这边靠近。一个声音从远处飘来。

“猫头鹰！”那声音说道，“出了什么事？国王死了？还是有敌人入侵纳尼亚？洪水来了？或者龙回来了？”

当那抹光走近，他们这才看清楚原来是一个大灯笼，但是吉尔几乎看不清那个提灯笼的人长什么样。那人身上似乎除了腿就只长了胳膊。两只猫头鹰正在和他说话，向他解释发生的一切，但是吉尔实在太困了，根本懒得去听。当她听到它们向自己道别的时候，她努力想让自己清醒一点，可是事后，她几乎完全想不起当时发生的一切，只记得没过多久，她就和斯克拉布一起弯着腰走进了一个低矮的门道，然后，（噢，谢天谢地）终于能够躺下了。他们躺在一些又软又暖的东西上，那个声音再度传来：

“好了，我已经尽力了。我相信，你们躺在这里可能会觉得又冷又硬，即便没有暴风雨和洪水，这个小棚子也没有塌，但是你们也可能根本就睡不着。是的，我知道。但是，这已经是我们能提供的最好的——”吉尔只觉得眼皮发沉，不等那个声音说完她就已经睡熟了。

第二天早晨，当两个孩子醒来时，他们发现自己正躺在两张稻草床上，床上的稻草很干燥，也很暖和，只是周围光线昏暗。阳光从一个三角形的口子里射进来。

“我们这是在哪里？”吉尔问道。

“在沼泽族人的小棚屋里。”尤斯塔斯回答说。

“什么人？”

“沼泽族人。别问我他是什么人。昨天晚上我什么也看不到。我要起来了。我们出去找找他吧。”

“穿着衣服睡觉，醒来后的感觉真难受。”吉尔坐了起来。

“我还正在想，起来不用穿衣服真好。”尤斯塔斯说。

“噢，不用洗漱岂不更好？”吉尔用一种奚落的口吻说道。不过，斯克拉布已经站了起来，大大地伸了个懒腰，活动了一下身体，随后就猫着腰走出了棚屋。吉尔紧随其后。

映入他们眼帘的是一幅与昨天看到的纳尼亚决然不同的风景。他们站在一片大草原上，无数蜿蜒流经草原的小水渠将草原切割成了无数大小不一的小岛。岛上长满了粗糙的高草，四周围着一圈芦苇和灯芯草，有的地方灯芯草草圃甚至宽达一英亩。一群又一群的鸟儿不断从天空落下，停落在草秆上，然后又振翅高飞——有野鸭、沙锥鸟，还有麻鸦和苍鹭。一间间与他们昨晚歇息的小棚屋一样的草棚子点缀其间，不过，每间棚屋之间都隔着一段不近的距离，这是因为沼泽族人是一群颇为讲究隐私的人。除了几英里以外的草原西面和南面边缘处依稀可以看到几棵大树，他们目光所及之处全都是草，没有树。平坦的沼泽向东延伸，在地平线处与一片低矮的沙丘相连，从沙丘那边刮来的风，带着一种淡淡的咸味，由此可以推断出沙丘以东应该就是大海，风是从海上吹来的。在平原的北方，矗立着一片低矮的灰色山丘，山丘上岩石颇多。除此以外，剩下的就只有平坦的沼泽。假如你到达这儿时恰逢夜晚，湿气凝

重，你一定会觉得这里十分压抑，令人沮丧，然而，此时此刻，尤斯塔斯和吉尔沐浴在晨光之中，徐徐清风拂面而过，清脆的鸟啼声不绝于耳，除了鸟鸣，四下里一片寂静，他们只觉得神清气爽，精神一下子好了起来。

“我想知道那些什么人都去哪里了？”吉尔说。

“是沼泽族人，”斯克拉布纠正道，口气颇为自豪，“我想，那个一定就是他了。”吉尔也看到了，那个人就坐在大约50码以外，背对着他们，正在钓鱼。他的颜色几乎与沼泽一模一样，加上他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所以一开始他们谁也没看到他。

“我想我们最好过去和他聊聊。”吉尔说，斯克拉布点点头。两人都感到有些紧张。

就在他们向那边走去的时候，那人扭过头，他们看到一张瘦瘦长长的脸，两颊深深地凹了进去，鼻子尖而挺，嘴巴紧闭，没有胡子。他戴着一顶高帽子，帽顶尖得像把锥子，帽檐非常宽，一头灰绿色的头发——假如那能被称之为头发的话——从耳朵上披下来，他的头发是扁平的，所以看上去倒像是一片片小芦苇。他一脸肃穆的表情，肤色和泥巴差不多，你一眼就能看得出来他是个生活态度十分严肃的人。

“早上好，客人们，”他说道，“虽然我说了好，但我不保证今天不会下雨，说不定还会下雪、起雾，甚至来场暴风雨。我敢说你们昨晚一定没睡好。”

“噢，我们睡着了，”吉尔说，“而且还睡得很好。”

“啊，”那个沼泽族人摇了摇头，“我看出来了，你们能够随遇而安。这很好。你们很有教养，没错。你们已经学会了微笑着面对一切。”

“我们还不知道你尊姓大名呢。”斯克拉布说。

“我名叫普德格伦姆。不过，就算你们记不住也没关系。你们可以随时问我。”

两个孩子坐到了他两旁。这时，他们才看到他的胳膊和腿都很长，所以尽管他的身体和小矮人差不多大小，但是他站起来比大多数人都要高。他的手指和青蛙一样，指缝间长着蹼，一双脚垂在泥巴水里，脚趾缝里也长着脚蹼。他穿了一身土黄色的衣服，宽大的衣服松松垮垮地搭在他身上。

“我想抓几条鳝鱼做个鳝鱼汤，这就是我们的早饭，”普德格伦姆说，“不过，就算我抓不到我也不会感到奇怪。而且你们应该也不太爱喝鳝鱼汤吧？”

“为什么呢？”斯克拉布反问道。

“为什么？就算你们不喜欢我们的食物，这也说得通啊，不过我相信你们一定会摆出一副毫不在意的样子。不多说了，我抓鳝鱼的时候，你们要是能想办法把火点起来就再好不过了——试试看也无妨，对吧？木柴就在棚屋后面，但可能是湿的。你们可以在棚屋里生火，不过到时我们就会被烟熏得掉眼泪。你们也可以在外面生

火，但如果下雨的话，火就会被浇灭。这是我的点火盒。我想，你们大概不会用它。”

然而，在上一次冒险旅行中，斯克拉布已经学会了如何点火。两个孩子跑回到了棚屋边，找到了木柴（柴火全都是干的），毫不费劲地就把火生好了。斯克拉布坐在火旁，吉尔趁这个机会到附近最近的水渠旁稍稍洗漱了一番。等她回来后，斯克拉布让她看着火，自己也去洗了洗。洗漱完后，两人都觉得精神多了，但肚子也饿的咕咕叫了。

这时，那个沼泽族人也回来了。尽管他说自己可能逮不到鳝鱼，但最后他还是抓到了十多条。当他回到棚屋时，所有的鳝鱼都已经破好洗干净。他拿出一个大罐子放到火上，又添了点柴火，点上了烟斗。他抽的烟草奇怪并且味道浓重（有人看到他们把泥巴和烟草混合在一起），吉尔和斯克拉布都注意到从他的烟斗里冒出来的烟几乎不向上升，反而是一丝一缕地从出烟口慢慢地溢出来，然后向下沉，像一团迷雾一样飘在地面上。烟是黑色的，熏得斯克拉布直咳嗽。

“好了，”普德格伦姆说，“这些鳝鱼还得好一会儿才熟，在鳝鱼汤焖好前，你们俩说不定就已经饿晕了。我知道有一个小女孩——不过，我想我最好还是别把她的故事说给你们听。那只会让你们更泄气，而我从来都不做让人泄气的事情。这样吧，别老想着肚子饿，转移一下注意力，说说我们的计划吧。”

“太好了，就这样，”吉尔说，“你能帮我们找到瑞廉王子吗？”

沼泽族人深深吸了一口烟斗，两颊也凹得更厉害了，你根本就想象不出他脸颊凹陷的程度。“这个嘛，我不知道你们是不是会把这称之为帮助，”他说，“我也不知道到底谁真的能够帮得上忙。冬季马上就要到了，这时候出发去北方，我们可能走不了多远。根据天气来看，今年的冬天来得很早。不过，你们也别因此就灰心丧气。这一路上，我们很有可能会遇到敌人，还要翻山越岭，可能还会遇到迷路、断粮、体力不支等各种情况，到那时我们也不会太注意天气。而且如果我们走不远那终究于事无补，所以我们不妨干脆就走远一点，别那么着急往回赶。”

吉尔和斯克拉布都注意到了他的措辞，用的是“我们”而不是“你们”，于是，两人异口同声地大声问道：“你会和我们一起去？”

“噢，那是当然，我和你们一道。事已至此，干脆一起去不更好？现在，国王已经启程前往异域，我想我们可能永远都等不到他返回纳尼亚的那一天了。他离开的时候，咳嗽得很厉害。剩下的就只有杜鲁普金了。他也老得很快。今年夏天干得厉害，所以你们等着看吧，秋收的收成一定很糟糕。这时候，假如有敌人入侵，我也不会觉得奇怪。记住我的话。”

“我们从哪儿开始呢？”斯克拉布问道。

“这个问题嘛，”沼泽族人慢慢地说道，“所有前去寻找瑞廉王子的人都是从一口泉水边出发的，就是德里宁爵士看到那个女人的泉水旁。他们大多数人都一路向北，但是没有一个人回来过。我们也就说不清楚他们的进展到底如何。”

“我们首先必须找到巨人城市的废墟，”吉尔说，“阿斯兰是这么交待的。”

“那我们就从寻找这座废墟城市开始，如何？”普德格伦姆接着说道，“按照你这么说，我们必须非得找到它不可了？”

“对，我就是这个意思，”吉尔说，“等我们找到它之后——”

“是的，等到那时候！”普德格伦姆的口气似乎有些嘲讽的意味。

“没有人知道它在哪里吗？”斯克拉布问道。

“据我所知，没有，”普德格伦姆说，“说实话，我也从没听说过那座城市。不过即便如此，你们也不会从泉水边开始搜寻工作。你们必须穿越艾汀斯荒原。假如它真的存在的话，那座废墟城市就在那里。不过，和大多数人一样，往那个方向走我最远也就走到荒原，可我从没看到过任何废墟，我不会欺骗你们。”

“艾汀斯荒原在哪里？”斯克拉布问道。

“向北看，”普德格伦姆用他的烟斗指了指，“看到那些山，还有悬崖了没有？那里就是艾汀斯荒原的边界。不过，要想到达那

里，我们首先要过一条河，斯利布河。当然，河上没有桥。”

“不过，我想我们能够淌过去吧。”斯克拉布说。

“的确有人淌过去的。”普德格伦姆承认道。

“也许，在艾汀斯荒原，我们能碰到什么人，他们会给我们指路。”吉尔说。

“你肯定会遇到人的。”普德格伦姆说。

“那里住着什么人呢？”她继续问道。

“我也不能说他们的生活方式有什么不好，”普德格伦姆答道，“前提是如果你们喜欢他们那种方式的话。”

“话虽如此，可是他们到底是什么人呢？”吉尔锲而不舍地追问道，“这个国家奇怪的生物太多了。我的意思是，他们是动物，还是鸟，或者矮人？”

沼泽族人吹了一声长长的口哨。“嘘——！”他说，“你难道不知道吗？我以为猫头鹰已经告诉你们了。他们是巨人。”

吉尔的脸部肌肉抽搐了一下，她有些畏惧了。她对巨人向来就没好感，即便是书中的巨人；有一次晚上做噩梦的时候，她还曾经梦到过一个。这时，她看到斯克拉布的脸色也很难看，心想，“我敢打赌他一定比我还要害怕。”想到这儿，她不觉勇敢了许多。

“很久、很久以前，国王告诉我，”斯克拉布说——“就是上次我和他一道出海冒险的时候，他说他已经打败了那些巨人，并且要求他们每年都向纳尼亚进贡。”

“你说得没错，”普德格伦姆说，“现在，他们的确和我们和平共处。只要我们待在斯利布河的这一边，他们就不会伤害我们。但是在他们那边，在荒原上——凡事都有可能。只要我们不遇到他们，只要他们没有忘乎所以，而我们又没有被发现，我们还是可以走得很远的。”

“听着！”斯克拉布突然怒气冲冲地说道——人在害怕的时候往往就会变得易怒，“我才不相信一切都像你说得那么可怕呢，可能连一半都达不到，就像你说棚屋里床很硬，柴火是湿的，但结果呢？假如成功的希望那么渺茫，我想阿斯兰就不会派我们来了。”

他原以为这个沼泽族人也会怒颜相向，没想到他很平静地答道：“斯克拉布，现在我们要的就是你这股子士气。保持这种说话方式。乐观面对一切。不过，我们都需要小心处理自己的脾气，并且看到我们一起度过的那些艰难时光。你也知道，吵架没有用。不管怎样，我们都应该克制。我知道这种探险的结局通常都是事情还没有结果，大家就倒戈相向。不过，我们能避免这种状况出现的时间越长——”

“如果你觉得这件事没什么希望，”斯克拉布打断了他的话，“我想你最好早点退出。我和波尔完全可以自己去，对吗，波尔？”

“闭嘴，别犯傻了，斯克拉布。”吉尔赶紧答道。她生怕沼泽人会把他的话当真。

“别害怕，波尔，”普德格伦姆说，“我当然会和你们一起去。我可不想错过这样的好机会。这对我有好处。他们都说——我说的是其他那些沼泽族人——我太轻浮，对待生活的态度不够严肃。这样的话他们只要说过一次，就会不厌其烦地说上一千遍。‘普德格伦姆，’他们说，‘你就爱夸夸其谈，而且精力过剩。你必须得明白过日子不像炖青蛙，做鳝鱼派。你得找点事情让自己清醒冷静下来。我们这样说都是为了你好，普德格伦姆。’他们就是这样说的。现在，这样一个好机会摆在我眼前——在冬天开始的时候前往北方，穿过谁也不曾见过的废墟城市，去寻找也许并不在那里的王子——这就是我要做的事情。假如这还不能让一个年轻人变得稳重冷静，那我真不知道还有什么方法能做到这一点了。”说完，他就搓了搓他那像青蛙脚掌一样的大手，就好像他正在谈论的是去参加舞会或看哑剧。“好了，”他又补充了一句，“让我们看看这些鳝鱼炖好了没有。”

这顿饭相当美味，两个孩子都吃了满满两份。起初，沼泽人还以为他们只是装出喜欢吃的样子而已，后来当他看到他们吃了这么多之后这才相信了他们。随后，他又说这些食物可能不太适合他们。“如果有人说，沼泽族人的食物对人类而言就像是毒药，我一点也不会感到奇怪。”他说道。吃完饭，他们又喝了点茶，用的是马口铁杯（和你看到的那些在路上工作的人用的杯子一样），普德格伦姆则时不时就端起一个方形的黑瓶子，抿一口。他让他们也尝

了瓶子里的液体，但两个孩子都觉得很难喝。

接下来的一整天，他们都在为明天一早的远行做准备。作为三人中最年长的一位，普德格伦姆说他会带三条毯子，还会带一大块培根，卷在毯子里。吉尔的任务是带上剩下的鳝鱼，一些饼干，还有打火盒。斯克拉布负责背着他和吉尔的斗篷——当他们不想穿它们的时候。斯克拉布（他曾经在上一次和凯斯宾一起远航的时候学会了射箭）背上了普德格伦姆第二好的弓，最好的那把弓自然是归普德格伦姆，不过他又说外面有风，加之弓弦受潮，光线也不好，手指也容易冻僵的缘故，他们能够射中目标的几率只有百分之一。他和斯克拉布都拿了剑，临走时，斯克拉布把凯尔帕拉维尔城堡房间里的那把宝剑带了出来，而波尔觉得自己的那把匕首也不错。他们俩差一点又吵了起来，不过争执才刚刚开始，普德格伦姆就搓着手说道："啊，看看你们俩。和我想的差不多。冒险途中经常发生这样的事情。"他们俩听了立刻闭上了嘴巴。

三个人很早就钻进棚屋里上床睡觉了。这一次，吉尔和斯克拉布都没睡好。这都是因为普德格伦姆，他说，"你们俩最好想办法赶紧睡着，不过，我想我们三个人今天晚上可能都会睡不着。"然而话音刚落，他就睡着了，而且鼾声如雷，从未间断过。最后，吉尔终于睡着了，那天晚上她做了一晚上的梦，梦里全都是路面钻孔机、瀑布，还有坐着火车过隧道。

第六章 北方的广阔荒原

第二天早晨大约九点时，斯利布河边的浅滩上出现了三个孤零零的身影，踩着河里的碎石，一蹦一跳地向河对岸走去。斯利布河的水很浅，但水声喧闹，当他们到达河的北岸时，吉尔的膝盖以上都还是干的。在他们前方大约50码处，地势突然抬升，那里就是荒原的边界，地势险峻，悬崖峭壁随处可见。

“我想我们应该往那边走！”斯克拉布指了指左侧——西方，一条小溪从那边一处空荡荡的山谷里流淌而出。可是，普德格伦姆摇摇头。

“巨人大都生活在那个峡谷一带，”他说，“你完全可以将那条峡谷比作巨人的一条大街。尽管往前走的路可能不那么好走，但

我们最好还是朝前直走。”

他们找到了一条便于攀爬的小径，大约十分钟后，三人气喘吁吁地登上了小山顶。他们恋恋不舍地回望了一眼身后纳尼亚的土地，然后转过身，向北望去，目光所及之处全都是广阔孤寂的荒原。他们的左侧是一片满是砂砾、岩石的土地。吉尔想，那一定就是巨人峡谷的边缘地区，想到这儿她也就没心思向那边张望了。三人继续向前走去。

在淡淡的冬日阳光的照耀下，走在富有弹性的土地上倒也不失惬意。他们越往荒原深处走，那种凄凉的沧桑感就越强烈：田凫的叫声时不时传入耳中，抬起头，偶尔能见到一只孤鹰从空中掠过。上午十点多，他们找到一个位于小溪旁的山洞，在那儿稍事休息，顺便喝点水，这时，吉尔开始觉得冒险的感觉还不错，便把心里的这个想法说了出来。

“现在，什么事情也没发生。”普德格伦姆说。

初次休息后再次上路——正如学校早晨课间小憩后再上课，又或是火车换了车厢后再开动——感觉和之前大不相同。当他们再次出发之后，吉尔注意到峡谷那片布满岩石的边缘地带距离他们越来越近。那些大块的岩石变得更加尖利，更加陡峭。事实上，这些岩石看起来就像是一座座小塔。多么有意思的形状啊！

“我相信，”吉尔心想道，“所有关于巨人的故事一定都来自于这些有趣的岩石。如果天快黑的时候来到这里，人们很容易就

会把这些堆起来的石头误认为是巨人。噢，看看那堆石头！最上面的那一块看上去多像人的脑袋啊。对普通人来说，它的确有点太大了，但是对于丑陋的巨人而言，这样的脑袋刚刚好。还有那些乱蓬蓬的东西——我想应该是石楠花和鸟窝——简直和头发、胡子没两样。两边伸出去的部分正好像极了耳朵。那两只耳朵简直大得可怕，不过我敢说巨人们的耳朵一定也不小，估计和大象的耳朵差不多。啊——噢——噢——！”

刹那间，她的血液凝固了。那堆石头动了一下，啊，它是真正的巨人。没错！她看到他的头转了过来。紧接着，她就看到了一张奇蠢无比的大脸，两个腮帮子还胀鼓鼓的。那些全都是巨人，不是石头堆。大约有四五十个，他们排成一排，双脚踩在峡谷底部，手肘撑在峡谷的边缘处，就像一个人倚墙而立——懒洋洋的男人们在天气晴朗的早晨刚刚吃完早饭，凑在一起聊天的时候就是那副模样。

“一直往前走，”普德格伦姆小声说道，他也已经注意到了他们，“别看他们。不管怎样都不要跑。你一跑，他们立刻就会追上来。”

就这样，他们继续向前走，假装没有看到那些巨人。那情形就像是走过一扇有条凶猛的大狗看守的大门，而且实际情况只会比这更加糟糕。几十个巨人就在不远处。他们看上去并不生气——也不和善，一副丝毫不感兴趣的样子。没有迹象表明他们已经看到了这

三名旅行者。

就在这时——嗖！嗖—嗖！——一些沉甸甸的东西从空中飞过，伴随着轰的一声，一块大石头落在了他们前方大约20步的地方。紧接着——砰！——又是一声，另一块石头落在他们身后20英尺的地方。

“他们是在瞄准我们吗？”斯克拉布问道。

“不是，”普德格伦姆说，“假如他们真的是瞄准我们后再抛，我们就安全多了。他们正在尝试击中那边——我们右边的那个石冢。你也知道，他们根本就瞄不准。现在我们还算安全；巨人的投射技巧糟糕透顶。几乎每逢好天，他们都会出来玩扔石头的游戏。这也是他们这种智商唯一会玩的游戏。”

回想起来，当时的情形既可怕又惊险。巨人排成的队伍似乎长得看不到头，他们不停地抛扔石块，有些石头就落在距离他们很近的地方。除了被石块砸中的危险，单是巨人们那副骇人的样貌和声音就已经足以吓趴下任何人了。吉尔努力让自己不去看他们。

大约过了20分钟，巨人们发生了争执，扔石头游戏也终于告一段落，但是眼看着一群巨人站在不足一英里以外的地方争吵，那种滋味也并不好受。他们大发雷霆，彼此嘲笑，嘴里说着毫无意义的词语，每个词语都长达20多个音节。怒气上来时，巨人们开始大声咆哮，叽里咕噜叫个不停，谁也听不清他们在说些什么，只看到一片唾沫星四溅，有的巨人还气得暴跳如雷，每跳一次，大地就会像

炸弹爆炸一样剧烈地晃动一阵。他们举起巨大粗糙的石锤重重地砸向对方的脑袋，但是他们的头盖骨比石头更坚硬，锤子砸上去立刻就弹开了，这时，那个发动进攻的大家伙就会一把扔下锤子，爆发出一阵痛苦的嚎叫声——巨大的弹力反射回来，仿佛无数钢针刺伤了他的手指。可是，不到一分钟，愚蠢不堪的巨人就会故技重施，再次把自己疼得嗷嗷叫。时间一长，这倒也是件好事，因为一个小时之后，所有的巨人全都受了伤，一屁股坐在地上，开始嚎啕大哭。当他们坐下后，头就被峡谷的山峰遮住了，你也就看不到他们了，不过，尽管他们远在一英里以外的地方，但是吉尔依然能够听到巨人们那惊天动地的哭声，以及不断抽噎、擤鼻涕的声音。

那天晚上，他们就在光秃秃的荒原上露营，普德格伦姆告诉两个孩子如何背靠背，充分利用自己的毯子。（背靠背睡觉能让他们将毯子只盖在身体上面，但同时两个人又都感觉很暖和。）然而，即便如此，在荒原上睡觉依旧很冷，地面也硬梆梆的，而且还凹凸不平。普德格伦姆告诉他们，他们不妨想想以后越往北走就会越冷，说不定这样一想就会觉得现在的环境舒服多了；只可惜他的话收效甚微。

他们在艾汀斯荒原上跋涉了几日，期间主要靠尤斯塔斯和普德格伦姆猎杀荒原上的飞禽为生（当然，这些都不是会说话的鸟），尽可能把培根留着以后再吃。吉尔十分羡慕尤斯塔斯会射箭，他是在上次和凯斯宾国王远航时学会了射箭。荒原上有无数溪流，所以

他们从来不缺饮用水。吉尔这才想到，书里讲述的人们靠打猎为生的故事中从来没有提到过处理那些死鸟竟然如此费时费工，而且还会弄得手指很疼。不过，令人高兴的是此后这一路上他们几乎再也没有遇到巨人。有一个巨人看到了他们，但是他也只是冲着他们哈哈大笑了一番，然后就一步一顿地走开，忙自己的事情去了。

到了第十天，他们走到一个地方，从这里开始，一切都变了。他们已经走到了荒原的北部边缘。顺着一条陡峭的长坡向下望，他们看到的是一片截然不同，但更加灰暗严酷的景色。长坡的底部是一片悬崖，悬崖的那一边是一片崇山峻岭：暗沉沉的峭壁，遍地石头的山谷，还有深不见底且狭长如蛇一般的山涧，以及从峡谷中倾泻而出的河流，带着隆隆的水声回音猛地坠入黑漆漆的山涧之中。普德格伦姆指向更远处的一片山坡，山峰顶处还有闪闪发光的积雪。

“那片山坡的北面积雪更多。”他又补充了一句。

他们走了好一阵才走下那段长长的山坡，站在山坡底部的悬崖边，他们低头俯视下方的河流，河水从西向东奔涌而去，河岸两侧全都是高高的岩石峭壁，阳光照不到谷底，河水看起来绿幽幽的，河面上满是急流和瀑布。咆哮的河水撼动了大地，连站在悬崖上的他们都能感觉到震动。

“值得庆幸的是，”普德格伦姆说，“如果我们从悬崖上摔下去，至少我们会先扭断脖子，而不会掉进河里淹死。”

“那是什么？”斯克拉布突然指着左侧上游处，开口说道。于是，大家一起向左侧望去，一幅令他们意想不到的画面顿时映入眼帘——一座桥。多么宏伟而奇特的一座桥啊！这是一座巨大无比的单拱桥，横跨在山谷两侧的悬崖之上，拱顶高高耸立于两侧崖顶之上，看上去就像突兀于街道之上的圣保罗大教堂的穹顶。

“那个嘛，那一定是巨人的桥！”吉尔说。

“我觉得更像是巫师造的桥，”普德格伦姆说，“在这种地方，我们必须得留神各种咒语。我觉得那是个陷阱。等我们走到桥中央的时候，整座大桥就会变成一团迷雾，消失得无影无踪。”

“喔，看在老天的份上，别这么疑神疑鬼的好不好，”斯克拉布说，“为什么它就不能是一座普通的桥呢？”

“你觉得我们之前见到的那些巨人当中，谁有这种智商能建造这样一座大桥呢？”普德格伦姆说。

“可是，那难道就不能是别的巨人修的吗？”吉尔说，“我的意思是，这座桥是几百年前生活在这里的巨人们修建的，他们比现在这些巨人聪明多了。这座桥和我们寻找的巨人废墟城市很有可能是出自同一批人之手。那这是不是意味着我们找对路了呢——这座古老的桥就是通向那座古城的必经之路！”

“波尔，你可真能想，”斯克拉布说，“一定是这样的。我们快走。”

于是，他们转身向大桥走去。当他们走到桥边的时候，三人发

现这座桥看起来似乎显得相当牢固。每一块石头都和巨石阵里的石块大小不相上下，尽管现在这些石头都已经裂纹斑驳，甚至破碎，但是当初它们一定经过了手艺精湛的石匠的仔细打磨。大桥的栏杆上显然曾经雕满了各式花纹，其中的一些残存了下来：阴郁的脸庞、各种形态的巨人、牛头怪、章鱼、蜈蚣，还有可怕的神灵。普德格伦姆依然觉得这座桥不值得信任，却不得不和两个孩子一起上了桥。

走向大桥拱顶的路很长，三人的脚步渐渐沉重。桥身很多地方的大石块都已经脱落，露出一块块吓人的空洞，透过空洞，距离大桥数千英尺下方咆哮而过的大河还有河面上的白色泡沫清晰可见。他们甚至还看到一只鹰从脚下飞过。越往桥上走，空气越冷，风也越大，到了最后，大风吹得他们都几乎站不住了。整个桥身似乎也在狂风中颤抖起来。

当他们终于走到桥拱顶，能够看到通向对岸的桥坡的时候，一条看上去恍若古代巨人大道的遗迹从他们眼前铺陈开来，一直延伸到对面的大山之中。许多铺在大道上的石块早已不翼而飞，石块与石块之间的缝隙里也已经长满大片、大片的野草。在这条古道上，两个寻常身材的人正骑马向他们奔驰而来。

“继续往前走。面朝他们走过去，”普德格伦姆说，“在这种地方遇到的大都不是敌人，但是我们绝不能让他们以为我们有胆怯之心。”

当他们走下桥，踏上草地的时候，那两个陌生人已经近在咫尺。其中一个是一名全副武装的骑士，连面甲都拉了下来，他的马和盔甲都是纯黑色的，盾牌上没有任何纹章，长矛上也没见到常见的小旗帜。另一个是一名女性，她骑着一匹可爱的白马，看着那匹马你甚至都会有一种想亲亲马鼻子，然后给它一块糖吃的冲动，不过侧坐在马上的那个女人身穿一件绿得耀眼的长裙，看上去甚至比白马还要可爱。

“你们好，旅——旅行者。”她说起话来就像小鸟在歌唱，甜美清脆，刻意拖长的颤音听上去更是沁人心脾，让人骨头发酥。“你们当中有人是带着特定的目的踏上这片荒芜的土地的。”

“夫人，的确如此。”普德格伦姆说话的语气硬邦邦的，防备之心显而易见。

“我们正在寻找巨人的废墟城市。”吉尔说。

“废——废墟城市？”女人说，“你们找的地方还真是奇怪。假如你们找到了，打算做些什么？”

“我们打算——”吉尔刚一开口就被普德格伦姆打断了。

“请原谅，夫人。可是，我们并不认识你和你的这位朋友——他不怎么爱说话，对吗？——而且你也不认识我们。所以，如果你不介意，我们还不想和陌生人讨论我们接下来的打算。看这天是不是马上就要下雨了，你觉得呢？”

那个女人笑了：从没有人听过如此婉转细腻的笑声。“孩子

们，”她说，“你们找了一位睿智且稳重的老向导。我觉得他对你们的计划守口如瓶也并非坏事，不过我倒是想说说我的想法。我常常听到巨人废墟城市这个名字，却从没听说过有人知道它在哪里。这条路通向哈方城及其城堡，那里住着一些巨人，他们性格温存，文明开化，谨慎且谦恭有礼，不像艾汀斯荒原上的那些巨人，愚蠢、野蛮、暴躁且兽性十足。在哈方城，你们也许能够打听到关于废墟之城的消息，也许不能，但是在那里你们一定能找到好的落脚之处和热情好客的主人。你们如果明智的话，最好在那里过完冬天再出发，又或者至少要休整几日，稍微放松一下，恢复体力。那里有蒸汽浴，柔软的床铺，明亮的壁炉，此外，各种烤制和烘焙的食物、甜品以及美酒都足以让你们在餐桌边流连忘返。”

“太好了！”斯克拉布兴奋地大叫道，“这正是我想要的！想想在床上睡觉的美好滋味吧！”

“没错，还能洗个暖烘烘的热水澡，”吉尔说，“你觉得他们会让我们留下来吗？你也知道，我们并不认识他们。”

“你们只要告诉他们，”马上的女人回答说，“绿衣夫人请你们带她向他们问好，并且说她给他们的秋季盛宴送来了两个白白的南方孩子，他们就会收留你们了。”

“喔，谢谢你，真是太感谢你了。”吉尔和斯克拉布齐声说道。

“不过，有一件事你们要注意，”那女人说，“无论你们哪天

到达哈方城，千万不要太晚进城。因为哈方城里的居民正午过后几小时就会关上大门，而城堡的习俗是只要他们放下门闩，无论来人多么用力地敲门，他们都绝对不会开门。”

两个孩子兴奋得双眼放光，再次对她表示了感谢，那女子向他们摆了摆手，普德格伦姆摘下了他的尖帽子，动作僵硬地微微鞠了一躬。伴随着一阵响亮的马蹄声，那名始终保持沉默的骑士就和那名女子骑马上了桥。

“好了！”普德格伦姆说，“我真想知道她到底来自何方，又将去往何处。在巨人生活的荒野上遇到她这种人实在有违常理，不是吗？我敢说，这人一定不怀好意。”

“哦，胡说！”斯克拉布说，“我觉得她人很好。想想热气腾腾的食物，还有暖烘烘的房间！我倒是希望哈方城就在不远的前方。”

“说的没错，”吉尔说，“她那身衣服也美极了，还有她的马！”

“话虽如此，”普德格伦姆说，“我还是希望要是我们能多了解她一点就好了。”

“我原本是打算问她的，”吉尔说，“可是你什么都不愿透露，这要我怎么问？”

“就是，”斯克拉布附和道，“你为什么要表现得那么死板，不近人情呢？你难道不喜欢他们吗？”

“他们？”沼泽人问道，“你说的他们是谁？我只看到了一个人。”

“你难道没有看到那名骑士么？”吉尔问道。

“我看到的是一副盔甲，”普德格伦姆说，“他为什么一言不发？”

“我想他可能是个害羞的人，”吉尔说，“或者，他也许只想望着她，聆听她那悦耳的声音，如果我是他，我也会这么做。”

“我很好奇，”普德格伦姆接着说道，“如果你揭开头盔上的面甲，往里面看，你看到的是什么呢？”

“等一下，”斯克拉布答道，“你想想那副盔甲的形状，大小！里面除了是一个男人，还能是什么？”

“难道不会是一副骷髅架吗？”沼泽人用一种幸灾乐祸的口吻反问道。“又或者，”他想了想，然后说道，“里面什么也没有。我的意思是，你什么也看不到。一个隐形人。”

“说真的，普德格伦姆，”吉尔忍不住打了个哆嗦，“你脑袋里的想法真可怕。你到底在想什么？”

“哦，别去管他的想法了！”斯克拉布有些不耐烦地说道，“他凡事总往最坏的方面去想，可惜对的时候不多。我们还是好好想一想那些温柔的巨人，以及如何才能尽快赶到哈方城吧。要是我们知道这里距离小城有多远就好了。”

现在，正如普德格伦姆之前预计的那样，他们三人第一次发

生了争执，倒不是说之前斯克拉布和吉尔没有拌过嘴，但是旅行中出现如此严重的意见分歧这还是第一次。普德格伦姆压根就不想去哈方城。他说他从没听说过巨人还有“温和”的一面，此外，阿斯兰所给的线索中也从没提到要和巨人们待在一起——无论他们“温和”与否。然而，两个孩子早已厌倦了野外的风雨和用篝火烹饪的没有肉的小鸟，再也不想睡在又冷又硬的地上，所以他们下定了决心要去小城拜访温和的巨人。最终，普德格伦姆妥协了，但是他提出了一个条件，他要吉尔和斯克拉布向他保证，除非经过他的同意，不然他们绝对不能告诉巨人他们来自于纳尼亚，以及他们此行的目的——寻找瑞廉王子。吉尔和斯克拉布同意了，三人继续向前走。

自从他们与那名女子交谈后，情况也开始变得越来越糟糕。一方面，路越来越难走。他们脚下的路通向的是一条漫无边境且狭窄崎岖的山谷，走进山谷后，刺骨的北风时时袭来，吹过他们的脸颊如同刀割一般。山谷里根本找不到可以生火的木柴，也没有可以避风的小山洞，放眼望去只有一片荒野，而且地面上满是大大小小的碎石。白天走路时磨得双脚生疼，晚上睡觉时又硌得他们根本无法入眠。

另一方面，无论那位夫人向他们描述哈方城的目的是什么，实际的情况就是她的那番话彻底浇灭了两个孩子前进的动力。他们满脑子想的全都是舒服的床、热气腾腾的食物和蒸汽浴，一心只想

着赶紧进屋，离开这片荒野。现在，他们既不谈论阿斯兰，也不提任何关于失踪王子的事情。起初，吉尔还对自己说这是因为她太累了，可是很快她就忘记了一切。你也许会认为哈方城里舒适的环境也许能够让他们兴奋起来，可实际上这一希望反而令他们愈加可怜自己，而且脾气也变得更加暴躁——无论是对彼此，还是对普德格伦姆。

终于，在某天下午，他们面前狭窄崎岖的山谷豁然开朗，山谷两侧出现了一大片黑幽幽的冷杉林。他们向前望去，发现自己已经穿山越岭，眼前是一片荒凉、岩石凌厉的平原，在平原的尽头处隐隐能够看到一片山顶覆盖着白雪的群山。不过，在他们与远处那些群山之间还有一座稍矮些的小山，山头虽也凹凸不平但看起来地势较为平坦。

“快看，快看！”吉尔指着平原的另一边，大叫道。就在她所指之处，透过正慢慢沉淀的暮色，在小山的另一边，他们看到了点点灯光。是灯光！不是月光，更不是火光，而是从窗户里透出来的让人倍感温馨的灯光。假如你不曾在荒山野外生活长达数周之久，你恐怕很难体会他们见到灯光那一刻的激动心情。

“哈方城！”斯克拉布和吉尔兴高采烈地欢呼道，“哈方城，”普德格伦姆则用一种低沉阴郁的口吻重复了一遍他们的话，不过，他接着就说道，“哦，野鹅！”说完便快速从肩膀上卸下弓箭，射下一只肥嘟嘟的大鹅。如果接着赶路，等到他们赶到哈方城

的时候恐怕已经很晚了，于是他们索性生起火，吃了一顿热腾腾的晚饭，相比之下，这个晚上比之前那一个星期的夜晚都显得更加温暖、惬意。随着火苗渐渐熄灭，刺骨的寒意缓缓袭来，当第二天早上醒来的时候，他们身上的毯子已经因为结了一层霜而冻得僵硬。

“没关系！”吉尔边跺着脚取暖，边说，“今晚我们就能洗个热水澡了！”

第七章 小山上的奇怪壕沟

无可否认，那天的天气简直糟糕透顶。天空中，阴沉沉的乌云压下来，预示着一场大雪的到来；路面上结了一层黑色的霜冻，呼啸的狂风从地面扫过，让他们感觉双脚上的皮肤都要被风刮下来一样。当他们终于进入平原地区之后，他们发现这部分古道比他们之前走过的更加荒芜难走。他们只能在四分五裂的碎石块、巨石堆以及碎石子间一蹦一跳地艰难前行，可即便如此，他们的脚依旧被硌得生疼。不过无论他们多累，路多难走，刺骨的寒意都催得他们不敢停下来，只能一个劲朝前走。

大约十点的时候，天上飘下了第一片雪花，落在吉尔的胳膊上。十分钟后，漫天都是飞舞的雪花，放眼望去，密密麻麻一大

片。二十分钟后，地面就被染成了白色。又过了十分钟，一场盛大的暴风雪如期而至，那架势看上去仿佛要下上整整一天。大风夹杂着雪花扑面而来，几乎完全挡住了他们的视线。

为了理解接下来发生的事情，请你们一定要记住他们是在几乎什么也看不到的境况下继续赶路。当三人慢慢走近低矮的小山，那座小山将他们昨晚看到的透着灯光的小窗户挡住了，他们根本就看不清小山的轮廓。在这种天气下，要想看清前方几步之遥的路面都成问题，更何况他们还必须得眯着眼睛。当然，他们之间也无法交流。

当他们走到山脚下的时候，三人都瞥了一眼两侧的岩石——假如他们仔细观察就会发现那些全都是些方形的石块，只可惜当时他们谁也没仔细看。三人更关心的是正前方挡住他们去路的大石台。石台约四英尺高。长着两条长腿的沼泽人毫不费力便跳了上去，随后他又把两个孩子拉了上去。石台上已经积了厚厚一层雪，两个孩子也因此弄得一身湿漉漉，不过普德格伦姆倒不在意。他们接着向上爬——大约爬了100码远，这才来到第二个石台前面。总共有四个这样的大石台，每个石台间的距离都不一样。

他们好不容易爬上了第四个石台，毫无疑问，此刻他们已经登上了小山的山顶。之前在向上爬的过程中，山坡或多或少都为他们挡住了一部分肆虐的雪风，直到他们登上平坦的山顶，这才领教到暴风的全部威力。这座小山和他们从远处看到的一样，山顶十分平

坦，狂风在这里没有遇到丝毫的阻力，夹着雪花全力呼啸而过，所以山顶的大部分地面上至今仍然看不到积雪。暴风卷着雪花还有从地面上刮起的砂砾毫不留情地扑向他们。在他们的脚边，飘摇的雪花打着旋盘旋而上，那情形就像是大风吹过冰面卷起积雪时一样。事实上，山顶上许多地方的地面光滑得就像是冰面，而更糟糕的一点是，这上面横七竖八地交错着许多稀奇古怪的像堤坝一样的东西，将平坦的山顶切割成了许多大小不等的正方形和长方形。要想越过这些堤坝一样的障碍，你只能爬过去：它们高矮不等，最矮的两英尺，最高的不超过五英尺，每一道堤坝都有好几码厚。每道堤坝的北面都已经积了厚厚一层雪，所以每次翻过堤坝，地面上的积雪都会把你全身弄得湿漉漉的。

吉尔拉起斗篷上的风帽，低着头，把早已冻僵的两只手缩在斗篷里，顶着北风艰难地在雪中跋涉。前进中，在这个可怕的高地上，她用余光瞥到了一些很奇怪的东西——她的右侧有一些看起来隐隐约约很像工厂烟囱的东西，而她的左侧则是一片比任何悬崖都更陡更直的悬崖。不过，这一切都没有引起她的丝毫兴趣，也没去多想。现在，她满脑子只想着冰冷的双手（还有鼻子、下巴和耳朵），同时憧憬着哈方城里的热水澡和软绵绵的床。

突然，她脚下一滑，溜出大约五英尺远，随后她发现自己前面有一个黑乎乎且十分狭窄的深坑，转眼间，她就滑进了坑底。看起来，这个坑有点像是战壕，或者说一道凹槽，只有不到三英尺宽。

尽管突如其来的滑倒把她吓了个半死，但是她很快就注意到周围的风停了，原来是深坑两侧高耸的岩壁挡住了狂风。当然，她紧接着也看到了正趴在深坑边缘焦急地向下张望的斯克拉布和普德格伦姆。

“你受伤了吗，波尔？”斯克拉布大声问道。

“我想，你的两条腿一定都断了。”普德格伦姆说。

吉尔从地上站起来，告诉他们自己一切安好，不过他们得想办法帮她从沟里拉出去。

“你那儿是个什么地方？”斯克拉布问道。

“看起来像是道壕沟，或者说一道凹陷的槽或沟什么的，”吉尔回答说，“沟很直。”

“没错，老天啊，”斯克拉布说，“而且它一直通向北方。不知道这是不是条路？如果是的话，如果我们走在这里面就吹不到这讨厌的北风了。坑底的雪厚吗？”

“这里几乎没有雪。依我看，雪花全都从顶部被风吹走了。”

“那里面还有什么吗？”

“等一下，我去看看。”吉尔说。她站起来，沿着壕沟向前走，不过她没走多久就发现壕沟突然拐向了右侧。她大声地把这一信息告诉了上面的两名同伴。

“拐角那儿有什么东西吗？”斯克拉布继续问道。

现在，站在地下这道曲里拐弯且黑漆漆的通道里，吉尔的心中

突然生出一种畏惧感，一如当初站在悬崖边缘的斯克拉布。她可不想一个人走到拐弯处的另一侧，尤其是当她听到普德格伦姆在后面大叫道：

“小心，波尔！这条沟可能会通向龙洞。在巨人的国度里，可能还生活着一些巨型蠕虫或甲虫。”

“依我看，这条沟哪儿都不通。”吉尔说道，便急匆匆地往回走。

“我最好下去看看，”斯克拉布说道，“你说的哪儿都不通是什么意思？”说完，他就坐到了壕沟边（既然现在大家全身都已经湿了，再湿一点也就无所谓了）滑了进去。他从吉尔身边挤了过去，尽管他什么也没说，但是吉尔很肯定他一定知道她是因为害怕才不敢继续前进。于是，她立刻紧跟上去，同时也很小心，尽量不超到他前面。

然而，探险的结果令人失望。他们顺着壕沟向右一转，走了几步，另一个岔路口出现了：要么继续向前走，要么再次右转。“这可不太好，”斯克拉布向右瞟了一眼，说道，“这样一来，我们就会回头朝南走了。”他选择继续前进，然而没走多远，他们又遇到了一个向右转的拐角，只不过这一次，右转是唯一的选择，因为除了右转，前方已经没有路了。

“真糟糕。”斯克拉布嘟囔着。吉尔毫不迟疑地扭头就往回走。当他们回到当初吉尔滑下来的地方之后，沼泽人伸出他那长胳

膊，毫不费劲地就把他俩拉了上来。

可是，重新回到壕沟顶也是一件可怕的事情。在下面的壕沟里待了一段时间后，他们冻僵的耳朵渐渐暖和了过来。他们也终于能够睁开眼睛看清周围的一切，顺畅地呼吸，在这里，他们不用再扯着嗓子大叫，对方也能听清他们说的话。一回到风雪肆虐的地面，他们顿时就觉得苦不堪言。此时，普德格伦姆的问题更是让他们感到进退两难：

“波尔，你还记得那些线索吗？现在，我们应该遵循哪条指示？”

“噢，拜托！你就别管什么线索、指示了，”波尔说，“难道有谁说了什么让你又想到了阿斯兰吗？可是，我现在可不想在这里背诵那些东西。”

大家也许都看出来了，她已经记不清那几个线索的顺序了。这全都是因为她并没有按照指示每晚都在心里默念那些线索。当然，只要她认真地想一想，她还是能够清楚地背诵出来，可是因为疏于“练习”，对她而言，那些线索不再了熟于心，可以不假思索便脱口而出。普德格伦姆的问题令她有些恼火，因为在吉尔的内心深处，她早已为自己没能熟记狮子交待的线索而懊恼，加之眼下身处于冰天雪地之中，她本人也疲惫至极，所以她才说出了“别管什么线索、指示”这样的话。其实，这并不是她的本意。

“哦，这就是你的回答？”普德格伦姆说，“现在我想问你，

你还记得吗？就算你把它们的次序弄乱了，我也不会感到奇怪。我觉得这座小山——我说的是我们现在站的这块平地——值得我们停下来，好好打量一下，你们有没有注意到——”

“哦，天啊，”斯克拉布说，“你难道觉得现在是停下来欣赏风景的好时候吗？看在老天爷的份上，我们赶紧赶路吧。”

“噢，快看啊，看那里！”吉尔指着远处，大叫一声。其余两人都扭过头，这一下，所有人都看到了。就在距离山顶不远的北方，在一处比它们所站的平顶山高很多的地方，出现了一条光斑连成的线。这一次，他们看得比上一次更加清楚，那些光斑都是窗户：透着光亮的小窗户让人不由得联想到了温暖的卧室，大一些的窗户一看就知道是客厅，壁炉里的火烧得很旺，桌子上摆着热腾腾的汤，还有冒着热气，流淌着肉汁的上好牛里脊。

“哈方城！”斯克拉布大叫道。

“那很好，”普德格伦姆说，“可是，我刚才说的是——”

“哦，闭嘴吧，”吉尔粗鲁地打断了他，“我们现在一刻都不能耽搁。你别忘了，那位夫人说过，他们很早就会锁门。我们必须尽早赶到那里，必须尽早。这样的夜晚，假如我们被人拒之门外，一定会被冻死的。”

“这个嘛，现在还没到天黑的时候。”普德格伦姆说道，可是他刚开口，两个孩子立刻异口同声地说道，“快走吧。”说完就迈开双腿，以最快的速度，在滑溜溜的平台表面摇摇晃晃地向前走

去。沼泽人跟在他们后面：他仍然自顾自地说着，但是两个孩子正顶着风努力的在雪地中跋涉，就算他们想听清他说些什么也听不到，更何况他们还不愿听。他们现在一心只想着蒸汽浴、暖床和热呼呼的饮品，他们根本不敢想假如他们因为到的太晚而被拒之门外结果会怎样。

尽管他们急匆匆地赶路，但是穿越小山的平顶还是耗费了他们不少时间。当他们走到山顶边缘时，三人这才发现他们还需要爬下好几块大石台才能到达山脚的另一边。不过，他们最终还是下到了山底，这时，他们已经能看到哈方城的大致模样了。

哈方城矗立在一片高耸的巉岩上，许多塔楼让它看起来更像是一栋大房子，而并非一座城堡。很显然，温和的巨人们不惧怕任何攻击。城堡外墙上非常靠近地面的地方还有不少窗户——这在其他正规堡垒的防御工事上是不可能看到的。城墙上甚至还有许多非常奇怪的小门，这是为了不用穿越庭院就能方便地进出城堡。这不禁大大鼓舞了吉尔和斯克拉布的士气，而且也让整座哈方城堡看起来不那么令人望而生畏，多了一分亲切感。

起初，巉岩的陡峭和高度曾一度让他们望而却步，但很快他们就发现山体左侧有一条稍微好走一点的路，顺着这条蜿蜒的小路就能直达城堡。然而，在经历了此前的跋涉后，这段登山之路也就变得异常艰难，吉尔最后几乎都打算放弃了，多亏了斯克拉布和普德格伦姆的帮助，她才勉强走完最后那几百码的路程。

不过最终，他们终于走到了城堡的大门前。大门的吊桥被吊了上去，门是开着的。

无论你多么累，径直走到巨人城堡的正门前都是需要勇气的。尽管一路上普德格伦姆一直不断地警告两个孩子别去哈方城，但最后还是他最勇敢，径直走了上去。

“从现在开始，稳稳地向前走，”他说，“无论你们做什么，都别露出害怕的神情。我们来到这里本身就是做了一件世界上最愚蠢的事情，可是既然我们已经来了，最好还是勇敢一些。”

说完这些话，他便大踏步地走到大门下，站在拱形门下，借助拱门的回音效果，用尽全身力气大声喊道。

“嘿，门卫！有客人想进城借宿。”

在等待对方回答的时候，他摘下了帽子，抖了抖宽帽檐上积攒的雪花。

“我说，”斯克拉布小声对吉尔说道，“虽然一路上他总说些扫兴的话，但他的确勇气可嘉，无所畏惧。”

一扇门开了，一缕温馨的火光从门口射了出来，一名门卫随即出现。吉尔紧紧咬住嘴唇，免得自己吓得叫出声来。来者还算不上是一名真正的巨人：他的确比苹果树还要高，但是和电线杆一比，他又矮了许多。他长着一头像钢鬃一样的红头发，身穿一件无袖上衣，只不过衣服表面系着一层金属胸甲，使它看上去更像是一幅盔甲。他的膝盖裸露在外面（上面长着厚厚一层毛

发），腿上绑着类似于裹腿之类的东西。他蹲下来，瞪着眼睛打量了一番普德格伦姆。

“你是什么？你们管自己叫什么？”他问道。

吉尔双手紧握，鼓足勇气，“请你通传一下，”她扯着嗓门对巨人说道。“绿衣夫人向温和巨人的国王问好，并且为你们的秋季盛宴送来了我们——两个南方的孩子——还有一名沼泽族人（他名叫普德格伦姆）。——当然，假如你们方便接待我们的话。”

“喔！”门卫答道，“如果是这样，那就另当别论了。进来吧，小人们，进来吧。我去向国王陛下通传这个消息的时候，你们最好到门房里来。”他好奇地望着两个孩子。“紫色的小脸，”他说，“我还从没见过谁的脸是这种颜色。我本人倒是不在乎。不过我敢说，你们看着对方一定觉得这样挺好。他们都说，物以类聚嘛。”

“我们的脸是因为寒冷才被冻成了紫色，”吉尔说，“平时，我们并不是这个样子的。”

“那就快进来暖和一下吧。进来吧，小虾米。”门卫说。他们跟着他走进门房。巨大的门在他们身后“砰”的一声关上了，声音大得吓人，但是当他们看到自从昨天晚餐后就一直憧憬的情景——火光——后，他们顿时忘记了恐惧。多么温暖明亮的火光啊！看起来，火堆下至少有四五棵完整的大树做木柴，火堆的温度实在太高，他们根本无法靠近那堆大火，只能站在好几码远的地方感受火

堆的温暖。不过，他们很快就找了个最靠近火堆的地方，扑通一下坐到了石砖地上，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好了，年轻人，”那名门卫对坐在房间背面的一名巨人说道，说话时，那个巨人正瞪着一双眼睛，直直地盯着这三位来访者，两个眼珠仿佛都快从眼眶里掉出来了。“赶紧跑着去把这一消息告诉里面。”随后，他就把吉尔之前对他说的话又重复了一遍。那个年轻的巨人听后又凝视了他们一阵，爆发出一阵大笑，这才离开。

“好了，小青蛙，”门卫对普德格伦姆说，“看上去你得振奋一下精神。”说完，他就拿出一个和普德格伦姆的水瓶十分相似的黑瓶子——只不过，他的要大20倍。“让我看看，让我看看，”门卫嘟囔道，“我找不到合适的酒杯，你很有可能会淹死在里面。让我来瞧瞧，嘿，这个盐瓶倒是正合适。当你进到里面去以后，不要提这件事。银器会源源不断地运过来，而且这也不是我的错。”

这个盐瓶和我们平时用的不太一样，瓶身更窄，也更高，不过当巨人把它放到普德格伦姆身边的时候，他们发现用它来做酒杯的确很合适。两个孩子原以为普德格伦姆会因为不信任温和的巨人而拒绝，然而他却喃喃说道，“既然我们已经进来了，身后的大门也已经关闭，现在再来考虑谨慎未免也有些太迟了。”说完，他闻了闻杯中的液体。“闻起来还不错，”他说，“不过这也说明不了什么，只有品尝过才能下结论。”说着，他便抿了一口。“喝起来也

不错，”他说，“不过，不知道剩下的是不是也是这个味儿呢？”说完，他又喝了一口。“假如杯底的酒味道令人不悦，我倒也不会感到奇怪。”就这样，他端起盐瓶，一饮而尽。喝完，他舔了舔嘴唇，对两个孩子说，“看到了吗，这是试验。假如我倒下了或消失了，又或者变成了一只蜥蜴或其他什么东西，你们就会知道绝不能吃他们提供的任何食物。”他说话的声音很小，那名巨人又高高在上，根本听不到他说了些什么，只是哈哈大笑地说道，“哇喔，小青蛙，你真是个男子汉。看看你，竟然一口干了！”

“我可不是人……是沼泽人，”普德格伦姆含混地说了一句，“也不是小青蛙，是沼泽人。”

就在这时，他们身后的门开了，那个年轻的巨人走进来，说道：“国王要求让他们立刻觐见。”

吉尔和斯克拉布站了起来，可是普德格伦姆依旧坐在地上，说道，“沼泽人，沼泽族人。非常值得尊敬的沼泽族人。值得尊敬的沼泽人。”

“年轻人，你给他们带路，”门卫说道，“你最好背着这个小青蛙。他喝多了。”

“我没问题，”普德格伦姆说，“我不是青蛙。我和青蛙一点关系也没有。我是值得尊敬的沼泽人。”

然而，那个年轻的巨人二话不说，抓住他的腰一把将他从地上提了起来，然后示意两个孩子跟在他身后，就这样，他们四个穿过

了庭院。被巨人抓在手中的普德格伦姆两条腿微微晃动着，看起来倒真像只青蛙。不过，大家都没功夫留意这些细节，因为他们很快就来到了城堡主体建筑的门廊之上——两人的心跳立刻比平时快了许多；为了跟上巨人的脚步，两个孩子几乎是一路小跑，不知不觉中，他们走进了一间巨大的屋子，房间里灯火辉煌，壁炉里的火烧得很旺，光滑的天花板和飞檐倒映着灯光和火光，明亮的光线刺得他们直眨眼。他们的左右两侧站着数不清的巨人，所有巨人都身着华丽的长袍。在房间的另一端，有两个宝座，两个庞大的身影矗立在宝座之上，他们应该就是国王和王后。

他们一直走到距离宝座大约20英尺的地方这才停下来。斯克拉布和吉尔向着国王和王后鞠了一躬，但动作僵硬（在他们就读的实验学校，女孩们从没学过礼仪），年轻的巨人很小心地将普德格伦姆放在地板上，他立刻恢复了之前的坐姿。坦白说，他那两条大长腿随意地摆在地上，使他看上去就像是一只大蜘蛛。

第八章 哈方城

“说啊，波尔，做你该做的事情。”斯克拉布小声说道。

此刻，吉尔却发觉嘴巴干得厉害，一个字也说不出来。她拼命地朝斯克拉布点头。

斯克拉布心想，他永远都不会原谅吉尔（还有普德格伦姆），但表面上，他只是舔了舔嘴唇，大声向巨人国王说道：

“陛下，请允许我向您禀告，绿衣夫人让我们代她向您问好，并且说您会很乐意接纳我们参加您的秋季盛宴。”

巨人国王和王后看了看彼此，点点头，然后微微一笑——吉尔一点都不喜欢他们笑的样子。相对于王后，她更喜欢国王。他留着一把好看的卷胡子，还长着一个笔直的鹰钩鼻，作为一名巨人，他

已经算得上是相当英俊了。王后则胖得吓人，一副硕大的双下巴垂在脸颊下，肥嘟嘟的脸上擦满了厚厚一层脂粉——即使是一张面容姣好的脸如此打扮都算不上好看，更何况王后的脸足足有普通人脸的十倍大，所以那副尊容看上去根本不堪入目。国王伸出舌头，舔了舔嘴唇，这原本是一个很寻常的动作：然而他的舌头那么大，还那么红，加上他突然张嘴吐出舌头，把吉尔吓了一大跳。

“噢，多好的孩子啊！”王后说道。（“也许，她人很好。”吉尔心想。）

“没错！”国王说，“真是两个好孩子！我们欢迎你们来到我们的宫廷。把你们的手给我。”

他伸出了他那巨大的右手——他的手很干净，手指上戴的戒指多得根本数不清，但是指甲却尖得吓人。和他的手相比，两个孩子的手简直小得可怜，根本没法与他握手，但是他一把拉住了他们的胳膊，摆了几下。

“那个是什么？”国王指着普德格伦姆，问道。

“值得尊敬的沼泽人。”普德格伦姆回答说。

“哦！”王后发出一声尖叫，同时拽了一把脚下的衣服，“真可怕！他竟然是活的！”

“王后殿下，他是个好人，真的，”斯克拉布立刻答道，“当您了解他之后，您就会喜欢上他。我相信您一定会的。”

如果我告诉你们这时候站在一旁的吉尔已经吓哭了，我希望

你们不会因此在接下来的故事里对她失去兴趣。她哭的理由相当充分。此刻，她冻僵了的双手、双脚，还有耳朵和鼻子都已经渐渐暖和过来，衣服上的雪也融了，雪水嘀嗒嘀嗒地顺着衣角流下来。一整天下来，她几乎没有吃过任何东西，也没喝过水。她的两条腿又酸又疼，眼看就快站不住了。不管怎样，她哭的时机倒是刚刚好，因为王后立刻说道:

“啊呀，可怜的孩子！国王陛下，我们实在不该让客人一直这样站着。快，你们快把他们带下去。给他们拿些食物，还有酒，让他们洗个澡。快安慰一下那个小姑娘吧。给她拿些棒棒糖来，再给她洋娃娃，喂她吃点药，反正，把你们能够想到的东西统统拿给她——牛奶甜酒、糖果蜜饯、香料，还有催眠曲、玩具。别哭了，小姑娘，不然等到盛宴开始你也发挥不了作用了。”

和你我一样，当她听到玩具和洋娃娃的时候，吉尔顿时有一种愤愤不平的感觉，尽管棒棒糖和蜜饯的确对她的胃口，但是她非常希望王后能给她些更实在的东西。不过，王后那番愚蠢的话倒是产生了不错的效果，旁边立刻走出几名巨人，把普德格伦姆和斯克拉布从地上提起来，一名女侍卫也走上来，抓起吉尔，把他们送进了各自的房间。

吉尔的房间足足有一间教堂那么大，假如不是因为壁炉里的火烧得很旺，加之地面上铺了一张厚厚的红色毛毯，这个房间想必会十分阴暗。进入房间之后，她的心情渐渐好转起来。女侍卫把她交

给了王后的老保姆，在巨人们的眼中，她也许只是一个上了年纪，驼背弯腰的小老太婆，但在人类看来，她依然算得上是个女巨人，只是身材稍显瘦小，可以自由进出一间普通房间而不至于会碰头。她非常能干，只不过，吉尔觉得她要是不那么喋喋不休地说个不停就更好了。她的嘴里不是念叨着“啊，抱一抱”，“这里有只小鸭子”，就是在说“好了，我的小宝贝”。她把热水倒进巨人的一个洗脚盆里，然后抱起吉尔把她放进盆子里。如果你会游泳（就像吉尔），在巨人的脚盆里洗澡的确很有意思。至于巨人的毛巾，虽然它们有些粗糙，但也很好用，因为它们全都大得出奇。事实上，你根本无需用毛巾擦干身体，只需站在炉火前，像玩游戏那样，把自己卷进毛巾里就行了。洗完澡后，吉尔换上了干净、柔软且温暖的衣服，衣服质地精良，穿在她身上稍微有些大，不过很显然这些衣服是按照人类的身材缝制的。“我想，假如那位穿绿衣服的夫人来这里，这些衣服一定就是为她那种身材的人准备的。”吉尔心想。

很快，吉尔就发现自己想的一点没错，因为出现在她面前的桌椅大小、高度都正合适她使用，就连桌子上的刀、叉和汤匙用起来都很顺手。在洗漱整齐后，终于能够舒舒服服地坐下来，这真是件叫人高兴的事。她还光着脚，光脚踩在巨人地毯上的感觉真的很舒服。一脚踩下去，毛毯顿时没过了她的脚踝，又酸又胀的双脚此刻最需要的就是这种温柔的触摸。晚饭——尽管此时才刚到下午茶的时间，但我想我们必须得把它称为晚餐——是苏格兰大葱鸡肉汤，

热腾腾的烤火鸡，蒸布丁，烤栗子以及应有尽有的水果。

唯一让吉尔感到有些懊恼的就是那位不断进出的保姆，每次当她走进来的时候，她都会拿来一个巨大的玩具——硕大的，比吉尔本人还要高大的洋娃娃，和大象一样大的镶嵌着轮子的木马，看上去像气量计的大鼓，还有一只羊毛羊。这些东西的手工都很粗糙简陋，表面涂着鲜艳的色彩，吉尔只看了一眼就心生厌恶。她反复地告诉保姆她不想要这些东西，可是保姆说：

“啧——啧——啧，等你休息一会儿后你就会想要他们了，我知道！哎——哟——哟，上床睡觉的时间到了。睡吧，小宝贝！”

床并不是巨人的床，而是一种有四根帷柱的床，和你在老式旅馆里见到的那种床十分相似。在宽大的房间里，这张床看上去显得特别小。吉尔心满意足地爬上了床。

“保姆奶奶，外面还在下雪吗？”她睡意朦胧地问道。

“雪停了。现在正在下雨，小宝贝！”女巨人回答说，“雨水会把讨厌的积雪冲干净。这样我的小宝贝明天就能到外面去玩了！”说完，她给吉尔掖好被子，又和她道了晚安。

我想这世上恐怕再也没有比被女巨人的亲吻更让人觉得恶心的事情了。吉尔也是这么认为的，但是五分钟后，她就睡着了。

雨下了一整夜，雨水噼里啪啦地拍打着城堡的窗户，但是吉尔睡得很沉，什么声音也没听到。她一觉睡过了晚餐的时间，一直睡到半夜——这是夜晚中最寂静的时刻，除了老鼠，巨人城堡里的

所有生物都已经睡熟。就在这时，吉尔做了一个梦。梦中，她好像醒了，就坐在之前的那个房间里，看到了那堆火，火光渐渐变小变红，那个巨大的木马出现在了火光之中。紧接着，那匹木马仿佛活了过来，滚过那片地毯，来到她的床头。现在，木马不见了，出现在她身边的是一头和木马一样大的狮子。那不是只玩具狮子，而是一头真正的狮子。那是真正的狮中之王，和她在世界尽头那座山上看见的狮子一模一样。一股香甜的气息瞬间填满了整个房间。吉尔似乎遇到了难题，尽管她想不出来这是什么味道，但是眼泪却夺眶而出，顺着脸颊留下来，浸湿了她的枕头。狮子要她复述那些线索，她这才发现自己竟然已经将它们忘得一干二净。就在这时，一股强烈的恐惧感向她袭来。阿斯兰用嘴把她扶起来（她能够感觉到他的上下颚，他的气息，却感觉不到他的牙齿），把她带到窗前，让她看外面。月亮皎洁而明亮，外面的地上或天空中（她分不清到底是地上，还是天上）写着几个大字：在我下面。在那之后，梦渐渐消失，第二天早晨她睡到很晚才醒来，这时她已经完全不记得昨晚的那个梦了。

起床后，她穿戴整齐，坐在炉火边吃完了早饭。这时，保姆推开门，说道，“我的小宝贝的朋友来找她玩了。”

斯克拉布和沼泽人随即走了进来。

“嘿，早上好，”吉尔说，“你们觉得好玩吗？我相信我整整睡了15个钟头。我现在感觉好多了，你们呢？”

“我也是，”斯克拉布答道，“但是普德格伦姆说他头痛的厉害。嘿！——你的窗户竟然是个飘窗。如果我们爬上去就能看到外面了。”说完，他们就爬到了窗台上：刚刚向外看了一眼，吉尔就大呼一声，“喔，这真是太糟糕了！”

外面阳光明媚，除了几堆残雪，大部分的雪都已经被雨水冲刷干净。他们的下方正是昨天下午他们苦苦跋涉的平顶山，平坦的山顶如同一幅地图呈现于他们眼前。从城堡里居高临下望出去，一目了然——那正是巨人城市的废墟。现在，正如吉尔看到的，山顶之所以那么平坦是因为从整体上来说，山顶上铺了一层地砖，只不过有些地方的地砖已经破裂。那些横七竖八像堤坝一样的东西正是古代建筑的残垣断壁，也许，那里曾经是巨人宫殿和寺庙的所在。有一小段高约500英尺的围墙依旧挺立在那儿，而之前吉尔还以为那是一片悬崖。那些看上去像工厂烟囱一样的东西则是巨大的石柱，每根柱子断裂的高度各不相同，破碎的残石零散地坍落在柱子的基座四周，看起来就像倒下的石头树。位于山北侧，曾令他们一度望而却步的大石台——当然，还有他们曾经攀爬过的位于南侧的那些石台——其实就是巨型楼梯残留下来的台阶。在石砖地面的正中央，赫然写着几个黑色的大字：在我下面。

三名旅行者深情沮丧地望着彼此，心中闪过一丝惊慌。斯克拉布吹了一声口哨，说出了所有人此刻心里的想法，“我们错过了第二个和第三个线索。”就在这时，吉尔突然想起了昨晚的那个梦。

“这都怪我，”她说道，话语中满是绝望，“我——我已经很久没有在每晚临睡前复述那些线索了。假如我一直想着它们，昨天我一定能够发现蛛丝马迹，意识到那里就是我们要找的城市，哪怕是在暴风雪中。”

“我更糟糕，”普德格伦姆说，“我当时明明有所察觉，或者说，差一点就意识到了。当时，我觉得那里看起来有些不寻常，像是一座废城。”

“你是我们当中唯一不应该受到责备的人，”斯克拉布说，“那时候，你的确试图阻止过我们。”

“可是，我没有坚持，”沼泽人说，“我并没有致意要阻止。不然，我就会采取行动。只要我伸出手，一手拉住一个，我还拦不住你们俩吗？”

“事实就是，”斯克拉布说，“我们一心只想着尽快赶到这个地方，根本就没动脑子去思考其他任何事情。至少，我就是如此。自从我们遇到那个女人和不说话的骑士之后，我们就再也没考虑过其他任何事情。我们几乎彻底忘记了瑞廉王子。”

“假如说这正是那个女人的目的，”普德格伦姆说，“我倒是一点也不惊讶。”

“让我感到不解的是，”吉尔说，“我们怎么会没看到那几个大字呢？又或者，那些字会不会是昨晚才有的呢？是不是他——阿斯兰——昨晚写在这里的？我昨晚做了一个奇怪的梦。”说完，她

就把昨晚的那个梦告诉了他们。

“别说了，你这个笨蛋！”斯克拉布说，“我们当时的确看到了这些字。你难道还不明白吗？我们当时掉下去的那道壕沟就是‘我’（ME）的字母E！我们首先沿着E最下面的那条线一直向北走——然后沿着竖线右转，也就是向上走——走到的第一个分岔口其实就是中间那一横，但是我们没有右转，笔直朝前走，这样就走到了字母最上方的东北角，也就是最上面那一横与竖线的交叉处，右转后我们发现没路了就原路返回了。当时的我们根本就像个白痴。”说到这儿，他用力地踢了一脚窗台，接着说道，“没用的，波尔。我知道你是怎么想的，因为我想的和你一样。要是阿斯兰等我们穿越那座废城之后再把这些线索写上去那该多好啊。这样一来，一切就都变成了他的错，而不怪我们了。你是这样想的，不是吗？不行。我们必须承认自己的错误。我们只有四个线索，可是现在我们已经错过了前面三个。”

“应该说是我错过了，”吉尔说，“你说的没错。自从你把我带到这个世界来之后，我一事无成，还把所有的一切都弄砸了。都一样——不管我有多么难过，多么后悔——事情都一样。这些指示到底是什么意思？在我下面——这听起来似乎没什么意义啊。”

“但是，它肯定是有意义的，”普德格伦姆说，“它的意思是我们必须去那座城市下面寻找王子。”

“可是，我们怎么下去呢？”吉尔问道。

“问题就在这儿，”普德格伦姆说着，同时搓了搓他那像青蛙爪子一样的手，“我们现在如何下去？毫无疑问，当我们身处于那座废墟城市之中的时候，只要我们心里想着自己的任务，我们一定能够找到方法下去——找到一扇小门，或一个小山洞，又或是条地道，遇到某个能够帮助我们的人。也许，那个人就是阿斯兰（我们现在永远都不知道了）。总之，我们总有办法下到铺在山顶的石砖下面去。阿斯兰的指示总是对的，毫无疑问。可是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呢——这才是问题所在。”

“呃，我想我们首先应该回去。”吉尔说。

“听起来很容易，对吗？”普德格伦姆说，“也许，我们可以从尝试打开这扇门开始。”说完，三个人一起向大门望去，结果发现，他们谁也够不到门把手，就算能够到，他们中也没有人能够转动它。

“你觉得，如果我们要求离开他们不会放我们走？”吉尔问。谁也没有说话，但是他们三个人都认为，“我想他们不会的。”

这可不是个令人高兴的话题。普德格伦姆坚决不同意把他们此行的真正目的告诉巨人，要求巨人放他们出去；当然，没有他的允许，两个孩子也不能透露半个字，因为他们之前已经答应过他。他们三个都非常肯定，要想趁着夜色的掩护逃出城堡根本不可能。一旦他们回到自己的房间，而房间的门又被关上了，他们就只能像囚犯一样待在房间里，直到第二天早晨。他们当然可以要求不关门，但是那样做只会引起怀疑。

“我们唯一的机会，”斯克拉布说，“就是试着在白天的时候偷偷溜出去。下午会不会有那么一个小时的时间，城堡里的巨人大都在午睡？或者，如果我们可以偷偷溜进厨房，说不定能在那里找到一扇开着的后门？”

“在我看来，这样的机会微乎其微，”沼泽人说，“不过，这也是我们唯一能争取到的机会。”事实上，你也许会觉得斯克拉布的计划似乎并不像他们所认为的那么机会渺茫。假如你想偷偷溜出一栋房子而不被人发现，从某些方面来说，选在午后的那段时间行动反而比午夜更合适。那时，门窗很有可能都敞开着；就算被人抓住了，你可以解释说自己并没打算走远，也没有什么特别的计划。（但如果换作是凌晨一点，你正从卧室的窗户偷偷往外爬的时候被巨人或大人逮个正着，无论你如何解释，对方都很难相信你。）

“不过，我们还是得让他们放下防备，”斯克拉布说，“我们必须假装很愿意待在这里，并且十分期待秋季盛宴。”

“宴会就在明天夜里，”普德格伦姆说，“我听他们中的一个说过。”

“我明白了，”吉尔说，“我们必须装出一副特别兴奋的样子，然后不停地问各种和宴会有关的问题。他们就会把我们当成不懂事的小孩，这样也能让出逃变得容易些。”

“高兴一点，”普德格伦姆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我们也只能如此了。表现得高兴一点，装出一副无忧无虑的样子。打打闹闹。

我早就注意到了，你们俩的情绪一直不怎么高。你们得学学我，像我这样。我会表现得兴高采烈，就像这样。”——说到这儿，他挤出一个不太好看的笑容。“还有，要嬉戏、打闹”——说着，他又装模作样地蹦了几下。“只要你们注意观察我很快就能掌握其中的诀窍。你们也看到了，他们已经把我当成了一个有趣的家伙。我知道你们俩一定觉得昨天我喝醉了，可是我向你们保证，我当时的表现——大部分表现——都是装出来的。不知道为什么，我当时就觉得这样做将来一定能派上用场。”

事后，当他们再次谈起这次冒险的时候，吉尔和斯克拉布仍然无法确定普德格伦姆最后说的这些话是否属实，但是他们可以肯定的是，当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普德格伦姆的确就是这样认为的。

“好了，那就高兴一点，”斯克拉布说，“现在，要是我们能找人把这扇门打开就好了。我们装出高兴的样子，在城堡里四处溜达，摸清楚城堡里的情况。”

幸运的是，就在他说话的时候，门开了。女巨人保姆冲了进来，说道：“我的小宝贝儿。你想不想去看看国王和大臣贵族们去打猎的盛况？那可是难得一见的大场面哦！”

三个人立刻不失时机地从她身边跑了出去，一溜烟冲下楼梯。顺着猎狗的叫声、号角声，还有巨人们的声音一路找去，几分钟后，他们就来到了城堡的院子里。巨人们全都是步行，因为在这个世界里没有巨型马，所以巨人打猎全靠步行，就像英格兰的猎兔

子。猎狗的体型也和普通狗大小相当。起初，当吉尔没有看到马的时候，她曾一度失望至极，因为她觉得肥嘟嘟的王后绝不会跟在猎狗后面步行，但是如果她一整天都待在皇宫里那可不太妙。不过后来，她看到王后坐在一种像轿子一样的坐辇上，扛轿子的是六名年轻的巨人。那个愚蠢的老家伙穿着一身绿衣，身体的一侧还挂着一支号角。

二三十名巨人，包括国王在内，已经做好了出发的准备，他们凑在一起说说笑笑，声音大得震耳欲聋，在他们下方则是一条条摇摆不停的尾巴，还有狗叫声，一缕缕唾液顺着狗的牙齿往下滴，狗的鼻子则不断地往你手里拱。普德格伦姆已经摆出了一幅他自认为兴高采烈的架势，开始打闹嬉戏（无论谁看到了他，他们的整个计划都很可能会因此而泡汤），吉尔则在脸上堆出一副最迷人，最幼稚的笑容，冲到王后的座驾前，大声对她说。

“哦，求求您了！您不会离开吧？您还会回来吧？”

“当然了，亲爱的，”王后说道，“我今天晚上就回来。”

“喔，太好了。我真高兴！”吉尔说，“我们可以参加明天晚上的宴会吗？我们可以参加吗？我们好期待明天晚上的到来啊！我们喜欢待在这里。您不在的时候，我们想在城堡里四处转转，看一看，可以吗？求求您，答应我们吧。”

王后欣然答应了，可是周围那些大臣的笑声几乎完全盖住了她的声音。

第九章 真相大白

后来，斯克拉布和普德格伦姆都承认吉尔那天表现得真的棒极了。国王和打猎的队伍刚一出城，她就立刻开始游览城堡，一路上还不停地问这问那，她说话的语气天真烂漫得就像一个不谙世事的小姑娘，丝毫没有引起别人的怀疑。尽管一路上她的嘴巴始终没闲着，可你又很难说出她到底说了些什么：她咿咿呀呀地说笑着，时不时发出一连串咯咯的笑声。吉尔努力讨好每一个人——马夫、门卫、女仆、侍女，以及那些已经过了打猎黄金期的老贵族们。她忍气吞声地任由女巨人们亲吻、爱抚，她们中的许多人似乎都为她感到悲哀，爱怜地称她为“小可怜”，只是谁也不说这是为什么。她还和城堡里的厨子成了好朋友，并且发现了一个相当重要的情报：

厨房的碗碟储藏室里有一扇门可以直通到城墙外，这就意味着他们可以不必经过庭院或门房就能绕到城堡外。在厨房里，她装出一副贪吃的模样，把厨子和厨房仆人给她的残羹冷炙吃了个精光。上楼后，她又立刻周旋于各位贵妇人之间，询问她们她该穿什么衣服参加宴会，在晚会上她能坐多久，以及她能不能和她们中最矮小的巨人跳支舞。接着（事后，每当她回想当时的情景时，吉尔都会觉得全身发烫）她把头歪向一侧，摆出一个傻乎乎但是让大人和所有巨人们都疼爱不已的表情，同时摆摆脑袋，晃动着头上的卷发，装出一副急不可耐的样子，说道，“喔，我真希望明天晚上能快点到来，你们说呢？你们觉得时间能过得再快一点吗？”这时，所有的女巨人都说她真是个可爱的小家伙，有些甚至还掏出硕大无比的手帕，就好像她们随时都会大哭不已一样。

“他们年纪小小，这么可爱，”一名女巨人对同伴说，“真是可惜啊……”

斯克拉布和普德格伦姆也很努力，但是女孩在这方面显然比男孩要强，而男孩的表现则显然比沼泽人要好。

午饭时发生的一件事使他们三人更坚定了离开这座巨人城堡的决心。当时，他们坐在壁炉旁专属于他们的小桌子旁用餐。在距离他们大约20码的地方，摆着一张大得不可思议的桌子，六名巨人围坐在桌旁吃饭。巨人们一边吃一边聊天，声音大得惊人，响彻云霄，不一会儿，孩子们渐渐忽视了这一巨大的噪音，就像我们常常

对窗外街道上嘈杂的交通声充耳不闻一样。他们吃着盘子里的冷鹿肉，吉尔之前从没吃过鹿肉，不过她觉得这肉吃起来味道不错。

突然，普德格伦姆扭头望着他们，他的脸变得异常苍白，那是连他那土黄色的脸颊都掩饰不了的一种苍白。他说：

“快别吃了！”

“怎么了？”另外两个人小声问道。

“你们难道没听到刚才巨人们说的话吗？‘这块鹿肉可真嫩。’其中一个说。‘那这只鹿就是个骗子。’另一个巨人说。‘怎么这样说呢？’第一个巨人问道。‘喔，是这样的。’那个巨人回答说，‘他们说逮到这只鹿的时候，它曾哀求说不要杀我，我已经老了，你们不会喜欢吃我的肉。’”起初，吉尔没明白这话是什么意思，但是很快她就醒悟过来，这时，斯克拉布也瞪大了眼睛，眼神中充满了惊恐，说道：

“我们吃了一只会说话的鹿。”

这个发现对他们三人的影响并不相同。初到这个世界的吉尔十分同情这头鹿，觉得可恶的巨人实在不该杀死它。斯克拉布此前来过这个世界，而且还和会说话的动物成了好朋友，所以，他在听闻这一切后顿时惊恐万分，那种感觉就像是身边有人惨遭谋杀一般。而普德格伦姆是土生土长的纳尼亚人，一想到自己刚才吃的那些鹿肉，他就觉得恶心，头晕目眩，就像你发现自己刚刚吃了一个孩子的肉一样。

“我们已经惹怒了阿斯兰，”他说，“这正是我们没有遵循他教诲的结果。我想，我们已经受到了诅咒。假如情况允许，我们最好马上拿起这些刀，直接把它们插进自己的心脏。”

渐渐的，吉尔也理解了他的想法。不管怎样，他们谁也不想再去碰桌上的午餐了。一等到他们觉得安全了，三人就立刻离开了大厅。

现在，距离他们打算秘密逃走的时间点越来越近，三人都开始感到有些紧张了。他们在走廊上慢悠悠地游荡着，等四下里渐渐安静下来。大厅里的巨人们吃完饭以后又在那里坐了好长一段时间。其中一个光头的巨人还讲了一个故事。当故事讲完后，他们三人又溜到厨房，可是那里还有很多巨人在干活，至少，在餐具储藏室里，有不少巨人正挤在那里洗洗涮涮。等待这些巨人忙完手头的活，一个接一个地擦手离开真是一件令人讨厌的事情。终于，房间里只剩下一个巨人了。她在屋子里转来转去，就是不肯离开，最后，他们突然意识到她根本就没打算离开这个屋子。

“好了，小可爱们，”她对他们说，“总算干完了。让我们把水壶架上，一会儿水开了再冲杯好茶。现在，我可以休息一会儿了。你们帮我去储藏室里看看，那扇后门是不是开着？”

“是的，门开着。”斯克拉布说。

“那就好。我通常都会开着门，这样小猫就能自由进出了，喔，那个可怜的小东西。”

说完，她坐下来，将两条腿搭在另一张椅子上。

“我不知道我还能不能打个盹，”女巨人说，“真希望那些打猎的人别那么早回来。”

当她说到她想打个盹的时候，三个人顿时来了精神，可很快他们又都泄了气，因为她提到打猎的人就要回来了。

“他们通常都会什么时候回来？”吉尔问道。

“这很难说，”女巨人说，“好了，小宝贝儿，到一边去吧，安静地待会儿。”

他们便退到了厨房的另一边，要不是那个女巨人突然坐起来，睁开眼睛赶苍蝇，他们早就溜进储藏室了。“千万不要轻易尝试，除非我们确定她真的睡着了，”斯克拉布小声说，“不然，一切就全泡汤了。”于是，他们三人就挤在厨房的一侧，静静地等待着，同时密切观察女巨人。一想到那些打猎的人随时都有可能会回来，他们就感到心惊胆战。那个女巨人也着实让人懊恼。每当他们觉得她已经睡着的时候，她就会动几下。

“我受不了了。”吉尔心里暗自想到。为了分散注意力，她开始打量周围的环境。她前面是一张收拾干净的宽大桌子，上面放着两个干净的装派的盘子和一本翻开的书。当然，这里说的派是巨人吃的派。吉尔觉得那个盘子大得简直可以让她舒舒服服地躺在盘子里。接着，她爬到了桌子旁的一张长凳子上，开始看那本书。她看到：

野鸭（MALLARD）。这种可口的小鸟有很多种烹调方式。

“这是本烹饪书。”吉尔心想，对此，她并没有多大的兴趣。她侧脸瞟了一眼女巨人。她的眼睛闭着，但看上去好像并没有睡着。吉尔扭过头，继续看书。书中的内容是按字母顺序排列的，就在她看到排在野鸭下面的那个词条的一刹那，她的心脏差一点就停止跳动了。那上面写着：

人类（MAN）。这种优雅的双腿小生物一直以来都被视为美味佳肴。这道菜也是秋季盛宴上的一道传统大菜，通常会在鱼肉和牛羊肉之间端上桌。每个人……

看到这儿，她再也看不下去了。吉尔转过身。女巨人已经醒了，咳个不停。吉尔用手轻轻推了两个同伴，指了指那本书。他们也爬到了凳子上，弯着腰去看书上的内容。当斯克拉布还在阅读那条关于如何烹饪人类的词条时，普德格伦姆已经转向了下面的内容。书上写着：

沼泽人（MARSH－WIGGLE）。一些权贵反对将这种动物作为巨人的食物，因为它筋多肉少，嚼不烂且带着一股泥巴味。不过，通过烹饪可以大大消除这种气味，只要——

就在这时，吉尔摸了摸他和斯克拉布的脚。三个人一起回头向女巨人望去。她的嘴巴微微张开，与此同时，她的鼻子里发出了一种在他们听来比任何音乐都悦耳的声音：呼噜声。现在，他们需要做的就是踮着脚尖往前走，他们不敢走得太快，甚至连大气都不

敢出，直到他们穿过储藏室（巨人的储藏室里臭气熏天），钻出小门。最后，他们终于沐浴在了冬日午后的阳光之中。

此刻，他们站在一条小路的顶端，小路崎岖陡峭，蜿蜒而下。谢天谢地，那座废墟之城就在城堡的右侧，他们目光可及之处。几分钟后，他们就回到了通向城堡正门的那条同样陡峭的主干道上，但这样一来他们也就完全暴露在了城堡之下，从城堡这一侧的任何一扇窗户里都能看到他们。假如城堡这一侧只有一两扇或四五扇窗户，他们可能还有可能不被人发现，可是偌大的城堡上足足有近50扇——不是五扇——窗户！现在，他们这才意识到自己所走的这条路——城堡与废墟之城之间的这片土地——根本没有任何遮掩，连一只狐狸也藏不住。更糟的是，他们身上穿的还是巨人们昨晚为他们准备的衣服：除了普德格伦姆，因为没有适合他的服装。吉尔穿了一件鲜绿色的长袍，那衣服还长了一大截，袍子外面套着一件镶嵌着白色皮毛的鲜红色斗篷。斯克拉布则穿着一双深红色的长袜，一件蓝色的束腰外衣和斗篷，手持一把金色剑柄的宝剑，头戴一顶羽毛帽。

“你们俩穿得可真鲜艳，”普德格伦姆嘟囔了一句，“尤其是在这白色的冬季里。只要你们在射程范围内，即便是最糟糕的射手也能毫不费力地命中目标。说到射手，我们很快就会为没有带自己的弓箭而感到遗憾了。你们穿的也太单薄了些吧？”

“没错，我已经快冻僵了。”吉尔说。

几分钟之前，当他们还在巨人城堡的时候，吉尔觉得只要能够逃出城堡，他们的这次逃跑计划就算差不多成功了。可是现在，她意识到逃跑计划中最危险的部分才刚刚开始。

“稳住，稳住，”普德格伦姆说，“别往后看。也别走得太快。不管怎样，千万不要跑。我们要让自己看起来就像是在随意地散步，这样就算有人发现我们，对方也不会太当回事。一旦让对方觉得我们想逃跑，一切就都完了。”

通向废墟之城的那短距离比吉尔想象中的要长得多。不过，他们正一点、一点地向它靠近。就在这时，一个声音传来。另外两个人顿时倒吸一口冷气。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的吉尔立刻问道，“那是什么声音？”

“打猎的号角声。”斯克拉布小声说。

“可是即便是到了这时候我们也不能跑，”普德格伦姆说，“在我让你们跑之前，绝不能跑。”

听了他们的话，吉尔再也忍不住了，她向后瞟了一眼。打猎的队伍出现在了大约半英里以外的地方，就在距离他们不远的左后侧。

他们继续往前走。突然，身后传来一阵巨人们吵嚷的声音，紧接着，那声音越来越大，几乎变成了骇人的嚎叫声。

“他们发现我们了。快跑！”普德格伦姆说。

吉尔拉起长裙撒腿就跑——跑步的时候拖着这么个累赘简直太

可怕了。现在，危险近在咫尺。身后的号角声清晰异常，她甚至能够听到国王在大叫：“抓住他们，抓住他们，不然，我们明天就吃不到人肉派了。”

长裙绊手绊脚，宽大的裙摆像把扫帚一样，拖着地上的碎石子向前划，她的头发也被风吹散，飘进了她的嘴巴里，胸口渐渐因为快速奔跑而发紧发痛。不一会儿，她就落到了最后。身后的号角声越来越近。此刻他们不得不开始向山上跑，通向巨人石阶的是一段长长的斜坡，上面布满碎石子。她根本不知道他们跑到石阶那儿后该怎么办，也不知道即便他们跑到了山顶情况是不是会好一些。

她现在根本就没功夫去思考这些问题。她就像是一只被追捕的动物，只要身后那群猎人不放弃追捕，她就必须一直跑下去直到跌倒。

沼泽人冲在最前面。当他冲到最下面那节石阶前的时候，他停了下来，向右侧望了一眼。突然，他一个猛子钻进了石阶下的一个小洞，或者说一个小石缝里。转眼间，他的一双长腿就消失了，那情形就仿佛一只蜘蛛刚刚爬了进去。斯克拉布稍稍犹豫了一秒钟，随即也弯腰钻进了地缝。一分钟后，早已上气不接下气的吉尔才跑到石阶前。这个地缝看起来一点也不起眼——不过就是上面的大石块和地面之间的一道缝隙，大约三英尺宽，高不足一英尺。她得把脸贴在地上才能爬进去。当然，她根本就爬不快。她觉得自己还没爬进去，后面的狗就会追上来咬她的脚踝了。

“快一点！快！给你石头。把入口堵上。”黑暗中传来了普德格伦姆的声音。除了从他们爬进来的入口处透进来的一点灰蒙蒙的亮光之外，洞里几乎没有任何光线。黑乎乎的。她的两个同伴正卖力地工作着。她看到斯克拉布的一双小手和普德格伦姆的那双像青蛙脚掌一样的大手正拼命地往洞口码石头。很快她就意识到了这项工程的重要性，开始摸索着寻找大石头，然后递给他们。等到猎犬冲到洞口，冲着山洞里大叫的时候，他们早就已经用石头堵住了洞口。当然，山洞里也彻底变成了漆黑一片。

“往里面爬，动作快一点！”这是普德格伦姆的声音。

“我们三个手牵着手吧。”吉尔说。

“这是个好主意。”斯克拉布说。不过，他们用了很长时间才在黑暗中摸到对方的手。外面的猎犬正一个劲地低头闻气味。

“我们试试看能不能站起来。”斯克拉布建议说。他们尝试了一下，结果发现果然可以。就这样，普德格伦姆走在最前面，用手牵着身后的斯克拉布（他非常希望能让吉尔走中间，自己殿后），吉尔拉着斯克拉布的手走在最后面，三个人在黑暗中摸索着一点一点地向前迈步。他们感到每走一步，脚下全都是松散的小石子。不一会儿，普德格伦姆就遇到了一面石墙，他稍稍向右一转，继续前进。这条路并不平坦，而且拐弯很多，一点也不好走。不一会儿，吉尔已经完全失去了方向感，根本分不清他们进来时的洞口在什么位置了。

“问题就在于，”普德格伦姆的声音从前面传来，“总体说来，如果我们在这个山洞里迷了路，那情形不会比被巨人们抓回去做成美味佳肴装在盘子里享用好多少，因为这里面十有八九会有龙，还有深不见底的大窟窿，沼气、水，还有——喔，快松手！保护好你们自己！我——”

说时迟那时快，只听他发出一声大叫，紧接着是嗖嗖几声，然后是一片飞沙走石滚落的扑扑声，吉尔只觉得自己的身体向下一倒，沿着脚下的斜坡就滑了下去，坡越来越陡，她下滑的速度也越来越快。斜坡并不平坦，上面全都是碎石子和脏东西。就算你能勉强站起来也无济于事。无论你站在斜坡的什么位置，你的脚都会不由自主地向下滑。不过，吉尔差不多是躺着滑下去的。他们三人滑的距离越长，周围的沙石灰尘就越甚，最后他们几乎是带着周围所有的一切、一起向下滑（包括他们自己），而且速度越来越快，弄出的声响越来越大，身边的沙尘也越来越厚。听到前面两名同伴那惨烈的叫声和咒骂声，吉尔知道被她蹬下去的石块和杂物大部分都狠狠地砸在了斯克拉布和普德格伦姆身上。现在，她正以一种快得令人窒息的速度向下滑，她相信等滑到洞底的时候自己一定会摔得粉身碎骨。

然而不知为何，结果并非如此。滑到底的时候，他们身上全都已经跌得青一块紫一块，满身瘀伤，脸上还黏着一些湿乎乎的东西——那似乎是血。碎土、砂石，还有大石块在她身边堆了好大一

圈（有的地方甚至比她还要高），使她根本就站不起来。四周黑得伸手不见五指，在这里，眼睛完全失去了作用。到处都静悄悄的。吉尔觉得这是她一生中最糟糕、最可怕的时刻。假如只有她一个人，假如其他人都……就在这时，她听到周围有声音传来。不一会儿，黑暗中就传来三个人颤抖的声音，大家彼此宽慰对方，好像谁也没有摔断骨头。

“我们再也上不去了。”这是斯克拉布的声音。

“你们有没有注意到这里很暖和？”普德格伦姆的声音说道，“这说明我们向下滑了很长一段距离。说不定有一英里远。”

谁也没有回答。过了一会儿，普德格伦姆又补充道：

“我的打火盒子不见了。”

又过了好长一段时间，吉尔开口说：“我好渴。”

谁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很显然，现在他们什么也做不了。有那么一段时间，他们的感觉并不像人们想的那样糟糕，因为他们全都累坏了。

又过了很长、很长一段时间，在没有任何征兆的情况下，他们的耳边响起一个完全陌生的声音。三个人立刻听出这并不是他们曾暗中期望的那个声音——这不是阿斯兰的声音。那是一个低沉、单调的声音——假如你明白这意味着什么的话，你就会明白这是一个阴森森的声音。那声音说道：

“上面世界的生物，你们怎么到这里来了？”

第十章 不见天日的旅行

“谁在那里？”三个人一起大声问道。

“我是地下世界的边界守卫，我身边还有一百名全副武装的士兵，”那个声音回答说，“你们立刻回答我的问题：你们是什么人，来幽深王国有何贵干？”

“我们是无意中滑下来的。”普德格伦姆实事求是地回答说。

“掉下来的人不少，但是能重新回到阳光国度的却寥寥无几，”那声音说道，“现在，你们做好准备，随我一起去见幽深王国的女王陛下。”

“她会把我们怎么样？”斯克拉布小心翼翼地问道。

“我不知道，”那声音答道，“女王陛下的意愿是用来服从

的，不是供人质疑的。”

就在那声音说话的同时，一个低沉的爆炸声响起，只听得“噗”一声，一道冷冷的，略微有些泛蓝的灰色光芒照亮了整个山洞。在此之前，他们三人一直期望这个守卫不过是在虚张声势，他所说的那一百名随从根本就不存在，然而顷刻间，吉尔就发现自己正望着一大群密密麻麻的人影惊讶地眨着眼睛。这群人体型各异，有的身高尚不足一英尺，有的则比成年男人还要高，所有人手中都紧握一柄三叉长矛，他们的脸色异常苍白，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宛若一尊尊雕像。除此以外，他们的外形也各不相同，有的身后拖着一条尾巴，有的没有；有的胡须浓密，有的脸上光溜溜的，看上去就像一个大南瓜；有的鼻子又长又尖，有的鼻子虽然长但毫无棱角，就像是一个小树墩，还有的鼻子周围长满了雀斑。有些士兵的额头中央还顶着一只角。不过，他们有一点是完全相同的：所有一百张脸上都流露出一种悲伤的神情，那表情是如此生动、悲哀，以至于刚一看到他们时，吉尔甚至暂时忘记了害怕，一心只想让他们能够高兴振奋起来。

“好吧！”普德格伦姆搓了搓手，“这正是我所需要的。假如看到这些家伙，我还学不会以严肃的态度对待生活，那我真不知道还有什么能培养我严肃的生活态度了。看看那个长着海象胡须的兄弟——还有那个——”

“站起来。”卫兵首领说。

除了听他的话，他们别无选择。三个人从地上爬起来，彼此握住对方的手。在这种时刻，感受到朋友的存在正是他们所需要的。那些卫兵随即围了上来，他们的脚很大，脚步声很轻，有的脚上长着十个脚趾头，有的是十二个，还有的一个也没有。

“前进。”卫兵首领说道，士兵们开始向前走。

冷光来自于长柱顶端的一个大球，走在队伍最前面的一名个子最高的卫兵正扛着那根长长的柱子向前走。借助这冰冷的光线，他们三个打量着周围的一切：这不过是一个很普通的山洞。四周的岩壁和顶部凹凸不平，疙疙瘩瘩，表面岩石的形状千奇百怪，地上全都是小石头，他们正沿着一段下坡路往前走。此时此刻最难受的莫过于吉尔，因为她讨厌这种黑黢黢的地下世界。前进的过程中，他们发现越往里走，山洞就变得越矮，越来越窄，最后，那个扛着光柱的卫兵站到了一侧，所有的卫兵一个接一个地蹲了下来（当然，那些个子最小的除外），钻进了一个细小黑暗的岩缝中，然后就消失了。看到这里，吉尔觉得她再也受不了了。

“我不进去！我做不到！做不到！不行！”她大叫。卫兵们什么也没说，但是他们全都放低了手中的长矛，矛尖对准了吉尔。

“镇定，波尔，”普德格伦姆说，“想想那些大块头，那里面一定比看起来宽敞，不然他们怎么进得去。而且身处于这个地下世界还有一个好处，那就是淋不到雨。”

“哦，你不明白。我真的办不到。”吉尔的声音有些哽咽了。

“那你就想一想我当时站在悬崖边时的感受，”斯克拉布说，“你先进去，普德格伦姆，我等她进去后就马上跟上来。”

“好的，”沼泽人随即趴了下来，跪在地上，“抓住我的脚踝，吉尔，斯克拉布跟在你后面，他也会抓住你的。这样我们就会感觉舒服多了。”

“舒服？！”吉尔嘀咕了一句。不过，她最终还是趴下来，跪在地上，手肘着地爬了进去。这真是个令人恶心的地方。你必须把脸贴在地上往前爬，尽管这个过程也许只有短短五分钟，但吉尔觉得那五分钟就像半个小时一样漫长。岩缝里面很热。吉尔感到自己就快要窒息了。最后，前方出现了一抹昏暗的亮光，又矮又窄的地道也渐渐变得高且宽敞起来，他们终于爬了出来，来到一个大得简直不像山洞的山洞里，刚刚爬出来的三个人全都灰头土脸，浑身发抖，而且还热得厉害。

山洞里的光线很暗，让人有种昏昏欲睡的感觉，来到这儿，他们就不再需要卫兵扛着的那个奇怪的灯笼了。地面上长满了某种青苔和一些奇怪的植物，它们和树一样有枝叶，但是看起来软塌塌的，所以又有点像蘑菇，地上的青苔踩上去软绵绵的。与其说这是个山洞，倒不如说它更像个公园。（灰绿色的）光线似乎就是从这些奇怪的植物和青苔上辐射出来的，但是其亮度尚不足以照亮岩顶，他们由此推测这个山洞一定很高。三个人被迫继续前进，穿越这个温度适中且让人有点瞌睡的地方。那种感觉让人觉得悲伤，只

不过这种悲伤中透着一种淡淡的恬静，仿佛一曲温柔的乐曲。

在这里，他们看到许多奇怪的动物躺在地面上，有的好像已经死了，有的似乎睡着了，吉尔根本无从分辨。躺在地上的动物大都外形酷似龙，或者说大蝙蝠，普德格伦姆说他从没见过这种生物。

“它们都是在这里长大的？”斯克拉布问那名守卫头领。他的这一问题似乎让卫兵大吃一惊，不过他还是回答了他的问题，“不是。这些动物都是从山洞和山缝中滑落下来，进入到幽深王国，从此便离开了上面那个世界。滑下来的动物不少，但是能够重新回到阳光下的却很少。据说等到世界末日的时候，它们就会全都醒过来。”

说完这些话之后，他立刻紧紧地闭上了嘴巴，山洞里恢复了寂静，静得让孩子们都觉得自己再也不敢开口说话。光着脚的士兵们踩在地上厚厚的青苔上，一点声音也没有。洞里没有风，也没有鸟，更没有流水的声音。甚至就连那些奇怪的动物的呼吸声都听不到。

他们就这样走了好几英里，最终来到一堵石墙面前，石墙上有一道低矮的拱道，连通着另一个山洞。不过，和上个岩缝相比这已经强多了，吉尔甚至不用低头就能穿过拱道。拱道另一侧的山洞略小，洞依旧很长但也很窄，大小和一座大教堂差不多。一个男人正躺在山洞一侧呼呼大睡，他那庞大的身躯几乎占据了山洞一侧的全部空间。他比任何一个巨人都要高大，但是他的脸长得与巨人截然

不同，端庄秀美，透露出一种高贵的气质。一大把雪白的胡子从下巴一直垂到腰间，白胡子掩盖下的胸口微微起伏。一束纯净的银色光芒（谁也不知道这束光来自何方）照在他身上。

“他是谁？”普德格伦姆问道。因为之前很长一段时间里谁也没有说话，所以吉尔甚至都有些好奇他哪来的勇气打破这一沉默。

“他是时间之父，曾经是上面那个世界的一位国王，”卫兵首领答道，“现在，他落入了幽深王国，在梦中回顾自己在上面那个世界里曾经做过的所有事情。掉下来的多，可重回阳光国度的少之又少。他们都说，等到世界末日的时候，他就会醒过来。”

走出那个山洞后，他们进入了第三个山洞，接着是第四个、第五个，最后，就连吉尔也忘了他们究竟走过了多少个山洞，只知道他们一直都在走下坡路，每个山洞都比前一个更低，走到后面，只要一想起压在头顶上的土地重量和这地底的深度，他们就会有一种快要窒息的感觉。最终，他们来到一个地方，卫兵首领再次下令点亮了那盏毫无生气的灯笼。之后，他们走进另一个山洞，洞内异常宽敞，但黑漆漆一片，什么也看不见，只能借助灯笼的光看到在他们正前方有一股灰白色的流沙正缓缓流入一汪静静的水塘之中。水塘旁有一个小码头，那儿停着一只小船，船上既没有桅杆也没有船帆，只有许多船桨。三人被迫上了船，士兵们将他们一直推到船头，那里有一块空地，沿着船头的舷墙有一排座椅。划桨手的长凳就在他们身后。

“有件事我想了解一下，”普德格伦姆说，“之前是否有来自我们那个世界的人——上面的世界——曾经坐过这艘船？”

“来白沙滩乘船的不少，”卫兵答道。“但——”

“好了，我知道了，”普德格伦姆打断他的话，“但重回阳光国度的少之又少。你用不着总说同样的话。你是个死心眼，对吗？”

两个孩子紧紧依偎在普德格伦姆的两侧。在上面的时候，他们觉得他总是说些很扫兴的话，可是下来之后他反而成了他们唯一的安慰。那盏灰白色的灯笼挂在了船的中央，卫兵们坐到了划桨手的长凳上，船开始移动。灯笼的照射范围有限，当他们向前望去的时候，除了平静幽暗的水面，周围的一切全都笼罩在黑暗之中，什么都看不到。

“哦，我们最终的结局会如何？”吉尔轻叹道，话语中充满了绝望。

“波尔，打起精神来，别丧气，”沼泽人说道，“你必须记住一件事。我们又回归到了正轨上。按照指示，我们要去废墟之城的下面，而现在我们就在它下面。这一切都是指示让我们去做的。”

接着，他们分到了食物——一种瘪瘪的，几乎尝不出味道的蛋糕。之后，他们便渐渐进入了梦乡。可是，当他们一觉醒来的时候，周围的一切一如从前。卫兵们还在划桨，船继续向前滑行，船的前方是死一般的寂静和黑暗。就这样，他们睡了醒，醒了吃，吃

了再睡，谁也记不清楚这样的往复究竟重复了多少遍，而最可怕的事情莫过于他们开始觉得自己似乎会一直待在这艘船上，待在这片黑暗之中，然后他们渐渐生出一种疑惑：莫非之前出现过的太阳、风和小鸟只不过是他们做的一场梦？

就在他们几乎已经放弃希望，也不再惧怕任何事物的时候，远远的前方终于出现了一丝亮光：和他们船上灯笼发出的光芒一样的亮光。然而转瞬间，那些光芒就近在咫尺了，他们看到另一艘船从身边划过。在那之后，他们又遇到了好几艘船。接着，就在三人即将望眼欲穿的时候，前方终于出现了光明，还有一些恍如码头、城墙、塔楼和移动的人群的影像。可是，四下里依旧一片寂静，几乎没有任何声音。

“天啊！”斯克拉布说道，“那是一座城市！”很快，他们就发现他说的没错。

可是，这座城市非常奇怪。城中的灯光寥寥无几，而且每盏灯之间都相隔甚远，和我们那个世界相比，即便是分散的村舍看上去也比这里要敞亮。然而，城中有光照的地方看起来又像极了繁华的海港大都市，你能够看到岸边停了不少正在装卸货物的船只；在另一盏灯光下，一堆堆货包和一排排仓库清晰可见；第三盏灯照亮了一片围墙和高耸的石柱，昭示着那里不是雄伟的宫殿就是轩昂的庙宇。而且只要是有灯光的地方，你就能看到一望无际的人群——无论是宽阔的广场上，还是狭窄的街道上，或是宽大的台阶上，到处

都挤满了人，大家推推搡搡，忙着各自手中的活计。随着小船的驶近，他们渐渐听到了人群发出的那种熙熙攘攘的嘈杂声，但是他们始终没有听到任何歌声、尖叫声或是铃铛、车轮发出的叮当声或嘎吱声。这座城市很安静，城中近乎一片黑暗，就像是蚁穴山的内部。

终于，小船靠岸了，卫兵将船栓紧。他们三人被带下了船，走进城中。狭窄的街道上，成群结队的人们与他们擦肩而过，每个人都长得各不相同，悲凉的灯光照落下来，照亮了许多悲伤而奇怪的脸。不过，他们一行人的出现并没有引起周围人的注意或兴趣。所有人似乎都很忙，正如他们都很悲伤一样，只不过吉尔始终没看出来他们到底在忙什么。总之，那些人不断从他们身边经过，仿佛一波永无止境的洪流，或急或缓，与之相伴的是一阵又一阵轻柔的脚步声“啪啪”，“啪啪”。

最后，他们终于走到了一座貌似城堡的建筑前，城堡中只有寥寥几扇窗户透着灯光。他们随即被带进了城堡，穿过中间的庭院，又爬了很多台阶，最终走进一个灯光极其昏暗的大房间。在房间的一角——天啊！——那里有一个拱门，门里透出来的是一种截然不同的亮光，那才是真正的灯光，泛着黄色的光芒，温馨沁人，与人类常用的一模一样。透过被这抹灯光照亮的拱门，他们看到在两面石墙之间有一段向上的台阶。那灯光似乎就来源于台阶的顶部。两名哨兵或门卫一样的地下人站在拱门两侧。

卫兵首领走到那两人面前，像报密码一样说道：

“陷入地下世界的不少。”

“但重回阳光国度的很少。”对方立刻答道，就好像是人们对对联一样。紧接着，他们三个将头凑在一起，交谈起来。最后，其中一名哨兵说，“我告诉你了，女王陛下有要事离开了这里。我们最好把这些从上面来的人关进地牢，直到她回来。重回阳光国度的很少。”

就在这时，一个声音打断了他们的对话，在吉尔听来，世界上最动听的声音也不过如此。声音是从上面——台阶顶部——传来的，那声音清脆、响亮，绝对是人类的声音——一名年轻男子的声音。

“你们围在下面嘀嘀咕咕说什么呢，穆鲁古瑟鲁姆？”那声音说道，“上面世界的人，哈哈！赶紧把他们带上来。”

“殿下，请您谨记。”穆鲁古瑟鲁姆刚一开口就被那个声音打断了。

“要想让殿下我高兴，你们就得服从我的命令，别在那儿嘀嘀咕咕了。把他们带上来。”那声音说。

穆鲁古瑟鲁姆摇了摇头，示意他们三个跟他上去，随后转身向台阶走去。每迈一步，那灯光就会变亮一些，台阶两侧的墙壁上挂满了精致的织锦。台阶顶部薄薄的帘幔后透出一片金色的灯光。哨兵用手拂开帘幔，退到一侧。他们三人便走了进去。房间里装饰

得富丽堂皇，墙上挂着精美的织锦，干净宽大的壁炉里炉火烧得正旺，桌子上的红酒瓶和刻花玻璃杯在火光映照下闪闪发光。一名年轻的金发男子站起来，向他们问好。他长相俊美，看上去为人和善却又不失勇猛，只不过不知为何，他的脸似乎有些不太对劲，但他们一时又说不出哪儿不对。他穿着一袭黑衣，乍看上去有一点像哈姆莱特。

“欢迎你们，上面世界的访客，”他大声说道，“喔，等一等！天啊！我见过你们这两个可爱的孩子，还有你，这个奇怪的监护人。我和夫人骑马经过艾汀斯荒原边界的那座桥时，见到的就是你们三个吧？”

“哦……你就是那个一言不发的黑骑士？”吉尔惊呼道。

“那位夫人就是这个地下世界的女王？”普德格伦姆问道，但他的语气并不太友善。斯克拉布想的和他一样，忍不住大叫道，“因为如果真是如此，我想她一定是故意把我们送到巨人城堡去，让巨人吃了我们。我想知道，我们又没做任何伤害她的事情，她为什么要这样对我们？”

“大胆！”黑骑士皱着眉头说道，“假如不是因为你还年幼，小男孩，我一定会因为你的这番话和你决斗。我绝不允许任何人说任何有损女王陛下荣誉的话。不过，我可以向你们保证，不管她对你们说了什么，她一定都是一番好意。你们不了解她。她可是一位集所有美德于一身的贵夫人，她善良、仁慈、坚强、慷慨、勇敢，

她的优点简直一言难尽。我所说的全都是我了解的事实。她对我简直好得无以复加，我此生都无以为报。等你们了解她之后，也会和我一样爱她。对了，你们来幽深王国干什么？”

普德格伦姆还没来得及阻止她，吉尔就脱口说道，说道：“我们是来寻找纳尼亚的瑞廉王子的。”话刚一出口，她就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多么可怕的错误，毕竟，眼前的这些人很有可能都是他们的敌人。不过，那名骑士似乎对此并不感兴趣。

“瑞廉？纳尼亚？”他漫不经心地说道，“纳尼亚？那是什么地方？我从没听说过这个名字。那地方距离我所知道的地上世界一定有千里之遥。不过，你们怎么会异想天开，跑到女王陛下的国度里来找——你们叫他什么来着？——比廉？还是垂廉？据我所知，这里根本没有这个人。”说完，他便哈哈大笑起来。吉尔心想，“这是不是就是他的脸看起来不对劲的原因？他是不是有点傻乎乎的？”

“有人告诉我们，废墟之城的石头上有一个我们需要的线索。”斯克拉布说，“我们看到那上面刻着几个字：在我下面。”

骑士闻言再度哈哈大笑起来，而且似乎笑得更开心了。“你们又被骗了，”他说，“这几个字对你们此行的目标没有任何意义。要是你们早点问问女王陛下，她一定会给你们一些更好的建议。那些字不过是刻在古代石头上的一个长句留下来的残迹而已，那句古话女王陛下倒是记得很清楚，全文是这样的：

尽管如今我身处地下，没有宝座，但是当我在世时，整个大地都在我下面。

从字面上来看，很显然，这里埋葬着一位古代的巨人国王，他死后命人在他的墓碑上刻下了这么一段鼓吹自己的话语。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刻着字的那些石头有的断裂了，有的被拿去盖新房子了，加上还有一些刻痕被风霜抹平了，也就只剩下最后几个字依稀可以辨认。你们竟然以为这就是自己要找的线索，这岂不是世界上最大的笑话？”

他的话宛如当头一盆冷水，将吉尔和斯克拉布浇了个透心凉。如此看来，那几个字似乎和他们此次长途探寻没有任何关系，而他们此时来到这个地方也变得纯属偶然了。

“别把他的话放在心上，”普德格伦姆说，“这世上根本没有巧合。指引我们的是阿斯兰，当巨人国王刻这些字的时候，他一定也在这里，他知道这些字最终的结果如何，也知道将来会发生什么事情，包括现在。”

“朋友，你们的这位向导一定很长寿。”那名骑士说完后又是一阵爆笑。

吉尔已经开始有些讨厌他的笑声了。

“阁下，在我看来，”普德格伦姆答道，“假如她真的能清楚地记得那些很久以前刻在石头上的长句，那您所说的那位女王陛下也一定很长寿。”

“你很聪明嘛，青蛙脸。”骑士说道，同时拍了拍普德格伦姆的肩膀，然后又哈哈大笑起来，“你说对了。她来自于神族，永生不死。她对我这个可怜的凡夫俗子所给予的无限慷慨和恩赐，除了感激，我真的无以为报。先生们，你们必须知道的一点就是，我正在遭受一种这世上最离奇的苦难，除了女王，再也没有人能够如此耐心地对待我了。听到了吗，耐心！不过，她对我的好并不仅仅在于她的耐心。她已经答应我，会给我一个地上王国，等我成为国王，就能娶她为妻了。不过，这说来就话长了，你们干站着估计听不了多久。来人哪，拿些酒来，再拿些上面世界的食物招待我的客人。先生们，请你们先坐下。小姑娘，你坐这儿。让我慢慢说给你们听。”

第十一章 在黑暗城堡里

不一会儿，饭食（鸽子派、冷火腿、沙拉还有蛋糕）就准备好了，大家将椅子搬到桌边，开始吃饭。骑士继续说道：

“朋友们，我必须告诉你们，我不知道自己是谁，也不知道我是什么时候来到这个黑暗世界的。对于我住进女王陛下这座宫殿之前发生的事情，我一无所知，但是我想一定是她把我从某种邪恶的咒语中解救了出来，把我带到这里，对我关怀备至。（青蛙脚，你的杯子空了。请让我为你倒满。）我之所以会这样认为是因为直到现在我仍然会受到魔法咒语的牵制，只有女王陛下能够解救我。每天晚上，我都会发生一种可怕的变化，我的思想还有身体都会发生改变，这种改变会持续整整一个小时。开始的时候，我会发怒，变

得不可理喻，假如不把我绑起来，我甚至可能会冲向我最亲爱的朋友，杀死他们。在这之后，我会变成像一条大蛇一样的东西，穷凶极恶，异常可怕。（先生，请再吃一块鸽胸肉吧。）这都是他们告诉我的，我相信他们说的都是真的，因为女王陛下也是这样说的。等那一小时过去之后，我就会重新变回人身，并且恢复理智，但是我根本想不起来那一个小时内发生的一切，只是觉得有些累。（亲爱的小姐，吃一块蜂蜜蛋糕吧，这是他们从地面上某个遥远而蛮荒的南方国度带回来给我的。）现在，凭借其超凡的法术，女王陛下已经获知，一旦她帮我登上地面王国的宝座，为我加冕，我就能彻底摆脱这一魔法的束缚。那个国家已经选好了，就连我们破土而出的地点都已经确定了。现在，陛下的地下臣民正在夜以继日地工作，通向那个国家的地下隧道已经挖得差不多了，距离那个国家的地表大约只有几英尺。地面上那个国家人民的命运即将发生改变。今晚，女王陛下亲自下工地挖掘，我真想派人给她捎个口信。用不了多久，我们头顶上这层将我和我的王国分隔开来的土地就将被冲破。届时，我将在女王陛下的指引下，率领1000名全副武装的地下人突然从地下钻出去，发动攻击，打敌人一个措手不及，将他们彻底歼灭，扫平他们的国度；毫无疑问，24小时之后，我就能成为一国之主。”

“听起来地面上的那些人今后的日子可不会太好过，不是吗？”斯克拉布说。

“真没想到，你竟然如此机灵，脑子转得这么快！”骑士大声说道，“坦白说，我之前从没想到过这一点。我知道你是什么意思。”说完，他的眉宇间似乎闪过一丝愁绪，但转眼他又恢复了之前的神态，爆发出另一阵开心的大笑。“呸！想想看，地面上那些人全都忙着自己的事情，做梦也想不到在他们那平静的田野和土地下，地下仅仅6英尺的地方，有一支大军正准备破土而出，攻打他们，就像突然从地里冒出的喷泉一样。你们说，这是不是世界上最滑稽的事情？而且他们由始至终都不曾有过一丝一毫的怀疑！等到他们吃过第一次败仗的苦头后，除了嘲笑自己当初的无知，我真想不出来他们还能做些什么！”

“我觉得这一点都不滑稽可笑，”吉尔说，“而且依我看来，你一定会是一个暴虐的独裁者。”

“什么？”骑士反问道，他并没有因此而停止大笑，反而拍了拍她的头，他的这一举止令她更加反感他了，“真看不出来，原来我们的小公主也是一名颇有城府的政治家！别害怕，亲爱的。到那时，女王陛下就会成为我的王后，治理国家时，我一定会听取她的建议。她的话就是我的法律，我会对她言听计从，就像我征服的臣民必须把我的话当作法律遵守一样。”

“在我来的那个地方，”吉尔说，她现在越来越讨厌这个骑士，“人们可看不起对妻子言听计从的男人。”

“我敢向你保证，等你有了自己的丈夫之后，你的想法一定

会发生改变，”骑士说道，很显然，他似乎觉得这也很可笑，“不过，我的女王陛下那就另当别论了。她曾不止一次把我从危难中解救出来，我愿意对她言听计从。陛下对我的爱和关怀甚至超越了母亲对孩子的爱。听我说，尽管她自己也忙得不可开交，但是不管多忙，她都会抽出时间带我去地面上骑马，让我的眼睛适应阳光。每次出去时，我都必须全副武装且放下面甲，不让任何人看到我的脸，而且也不能和任何人说话。因为女王陛下凭借其超凡的法力了解到，如果我不这样做，我就无法顺利地摆脱那可恶的魔咒。你们说，这样好的女人难道不值得男人去尊敬和崇拜吗？”

“听起来，她的确是个善良的好女人。”普德格伦姆用一种充满讽刺意味的口吻说道。

还没等他们吃完，吉尔他们就已经厌倦了骑士的那番长篇大论。普德格伦姆心想，“我真想知道那个女巫到底在跟这个傻子玩什么游戏。”斯克拉布的想法和他不同，“他真是个没长大的笨孩子，只知道围着那个女人转，被她牵着鼻子走。大笨蛋一个！”吉尔则认为，“他是这个世界上最傻，最自以为是，最自私的大坏蛋。”然而，当他们吃完饭之后，那个骑士的情绪已经完全变了，之前一直挂在他脸上的傻笑也不见了。

“朋友们，”他说道，“我说过的那个可怕的一小时马上就要到了。让你们看到我的这副模样真让我羞愧万分，可是我又不敢一个人待在这里。他们很快就会进来绑住我的手脚，把我捆在那边的

凳子上。当然，他们必须这样做：他们告诉我，暴怒中的我会摧毁我能接触到的一切事物。”

“当然，对于你遭受的魔法诅咒，”斯克拉布说，“我感到非常抱歉，可是当他们进来把你绑起来的时候，我们又会怎样呢？他们会把我们扔进监狱。我们可不喜欢那暗无天日的地方。所以，如果……如果可以的话……我们宁愿留在这里……直到你好起来。”

“你能这样想真是个好人，”骑士说，“可是在我发狂的那一个小时里，通常都只有女王陛下一个人陪在我身边。她不愿让除她以外的任何人看到我口吐狂言的疯癫模样，所以她宁愿自己一个人陪伴我度过那难挨的一个小时。不过，要说服门口的那些哨兵，让你们留下来陪我可不太容易。我已经听到他们上楼的脚步声了。推开那边的那扇门，门那边是我的另一个房间。你们可以一直待在那里面直到他们上来给我松绑，或者，如果你们愿意的话，你们也可以等我失去理智的时候回来陪我。”

他们按照他说的，从一扇之前从没开过的门走出去，离开这个大房间，来到一条走廊上。令他们感到高兴的是，走廊上并非漆黑一片，而是灯火通明。他们逐一推开走廊上的门，终于找到了可以洗漱的水（这也正是他们所需要的），还有一面镜子。“他甚至都没让我们在吃饭前先洗一洗，”吉尔一边说，一边擦干了脸上的水，“他真是个自私的傻瓜。”

“我们到底是回去看魔咒如何起效，还是留在这里呢？”斯克

拉布问道。

“我想留在这里，”吉尔说，“我可不想看什么魔咒。”不过，与此同时，她心里也有点好奇。

“不，我们得回去，”普德格伦姆说，“也许，我们能打听到一些消息，我们需要所有能够得到的信息。我现在很肯定那个女王是个女巫，她是我们的敌人。那些地下人卫兵一看到我们就会把我们打昏在地。这个地方弥漫着一股危险的气息，谎言、魔法和背叛无处不在。我们必须睁大眼睛，提高警惕。”

他们沿着走廊往回走，轻轻推开那扇门。“没问题。”斯克拉布说了一句，意思是地下卫兵已经走了。三人便回到了之前吃饭的房间里。

此刻，房间的大门已经关闭，遮住了他们之前穿过的那道帘幔。骑士坐在一张奇怪的银椅子上，他的脚踝、膝盖、手肘、手腕和腰部全都被绳子捆得严严实实。他的额头上已经沁出了汗珠，脸上一副痛苦的表情。

“过来吧，朋友们，”他说道，同时飞快地扫了他们一眼，“我还没有发作。当心点，别弄出任何声音，因为我告诉那些好打听的卫兵们你们已经睡着了。现在……我能够感觉到时间马上就要到了。快了！当我神志还算清醒的时候，请听我说。一旦我开始发作，我就会对你们百般求饶，同时威逼利诱，用尽各种方法让你们为我松绑。他们说我就是这样做的。我会用这世上最动听的话语哀

求你们，也会用最恶毒的话威胁你们。可是，你们千万别听我说的，一定要硬下心肠，捂住耳朵。因为只有把我绑住，你们才是安全的。一旦我离开这张椅子，我首先会变得暴怒不已，然后——”说到这儿，他打了个哆嗦——“我就会变成一条可怕的大蛇。”

“你不用担心，我们绝对不会放开你，”普德格伦姆说，“我们可不想和一个失去理智的疯子共处一室，更别提大蛇了。”

“我也是这么认为的，”斯克拉布和吉尔同声说道。

“我还是那句话，”普德格伦姆悄声对两个同伴说。“别太相信他的话。我们还是要提高戒备。你们也知道的，我们已经办砸了不少事情。可以想象得到，一旦他开始发作，他一定会变得异常狡猾。我们还能信任彼此吗？我们是不是保证过，无论他说什么，我们都坚决不碰那些绳子？你们说呢？”

“没错！”斯克拉布说。

“不管他说什么，怎么做，我都不会改变主意。”吉尔说。

“嘘！开始了。”普德格伦姆说。

骑士开始呻吟，只见他面如死灰，用力地扭动身躯。不知是因为有些可怜他的缘故，还是因为别的原因，吉尔觉得现在的他看起来比刚才顺眼多了，更像是个好人了。

“啊！”他长叹一声。“魔咒，魔咒……沉重、繁乱、冰冷而潮湿的邪恶魔法网络，将我活埋，把我拖到这地下，陷入这暗无天日的黑暗之中……已经过去多少年了？……我这样浑浑噩噩地活

了多久了，十年，还是一千年？我周围全是怪物。喔，请可怜、可怜我吧，放了我，让我回去。让我再次感受那风，再看一眼那天空……我记得那里曾经有一个小池塘。当你低头俯视水面，你能看到倒映在水面上的树的影子，那么绿，树梢上是晴朗的蓝天，湛蓝湛蓝的天空。”

他说话的声音很低，渐渐的，他抬起头，一双眼睛牢牢地盯着他们，接着，他用一种响亮而清晰的声音说道：

“快！我又是我了！每天晚上我都会恢复理智。只要我能离开这把有魔法的椅子，这一切就将彻底结束。我就又能重新成为一名堂堂男子汉。可是，每天晚上，他们都把我捆起来，所以每天晚上机会都从我身边溜走。我知道你们不是我的敌人。我也不是你们的囚犯。快！把绳子割断。”

“稳住！一定要稳住。”普德格伦姆对两个孩子说道。

“我恳求你们听我说，”骑士说道，同时强迫自己保持冷静，“他们是不是告诉你们，一旦我脱离这把椅子，我就会杀死你们，然后变成一条大蛇？从你们脸上的表情我能看得出来，他们一定说过这样的话。他们在骗你们。只有在这仅有的一个小时里我才是个正常人：一天当中的其他时间里我都受到魔法的控制。你们不是地下人，也不是女巫。既然如此，你们为什么要站在他们那一边呢？求求你们了，把我身上的绳子砍断吧！”

“稳住。大家都保持镇定！”三名旅行者纷纷对彼此说道。

“喔，你们真是石头心肠！”骑士说道，“相信我，你们眼前的是一个可怜虫，此时此刻他所受到的折磨是任何凡人都无法忍受的。我伤害过你们吗？你们为什么要和我的敌人们一起眼看我痛苦万分却不出手相助？时间正在流逝。现在，你们还有机会拯救我；一旦这个小时过去，我就又会变成一个傻瓜——变成这世上最邪恶的女巫手中的玩物，变成她脚边的一只哈巴狗，不仅如此，我甚至还可能会成为她的爪牙和工具。这么多个夜晚，唯独只有今晚她不在这里！这可是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

“这太可怕了！我真希望当初我们没有回到这里，直到这一切结束。”吉尔说。

“一定要冷静！”普德格伦姆说。

那名囚犯的声音越来越尖利，“放开我！把我的剑拿来！我要我的剑！一旦我获得自由，我一定会报复这些地下人，让他们的后代永远记住并谈论我的复仇！”

“现在，他开始发疯了，”斯克拉布说道，“我希望那些绳扣足够结实。”

“是啊，”普德格伦姆说，“现在，只要他获得自由，他的力气一定会变得有平时的两倍大。我的剑术不太好。到那时，他一定会杀了我们俩。这样一来，波尔就得一个人对付那条大蛇了。”

现在，那名囚犯开始拼命扭动手腕和脚踝，想挣脱那些已经嵌进他血肉之中的绳索。“当心，”他说道，“当心！有一次，我曾

经挣脱了它们，可是当时那个巫婆在这里。今天晚上，她可不会帮助你们。把我放了，我就是你们的朋友。否则，我将成为你们不共戴天的仇人。”

“他很狡猾，对吗？”普德格伦姆说。

“我再说一遍，”骑士说道，“我恳请你们放了我。以这世上所有恐惧和爱的名义，以地面上那明媚的蓝天的名义，以伟大的狮王阿斯兰的名义，我恳请你们——”

“噢！”他们三人像被人打了一巴掌一样，同时大叫道。“这是线索。”普德格伦姆说。“他说的话是线索。”斯克拉布说道，他的语气更为谨慎。“天啊，我们该怎么办？”吉尔问道。

这真是一个棘手的问题。假如因为他无意中提到了一个他们在乎的人，他们就把他放了，那么，他们之前信誓旦旦地保证绝对不释放他的那些话又有什么意义呢？可反过来说，假如他们不按照线索要求的去做，那些事先了解并背诵好的所谓的线索和指示又有什么用呢？然而，释放任何提到他的人——哪怕这个人是个神志不清的疯子——真的就是阿斯兰的本意吗？这会不会只是一个巧合呢？又或者，地下王国的女王会不会早就知道了所有的线索，然后故意让骑士这样说，从而设下陷阱欺骗他们呢？可是，如果这真的就是线索，他们该怎么办？……他们已经错过了前面三个线索，不敢也不想再错过第四个了。

“噢，我们该怎么办？”吉尔问道。

“我想我们其实知道该怎么做。”普德格伦姆说。

“你的意思是，你觉得只要我们给他松绑，一切就会好起来？”斯克拉布问道。

“我不知道，”普德格伦姆答道，“你看，阿斯兰并没有告诉波尔会发生什么事情。他只告诉她该做些什么。那家伙一旦获得自由，我们就死定了，对此我倒是一点都不怀疑。可是，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就应该违背指示中的线索。”

他们三人站在那儿，望着彼此，三双眼睛炯炯有神。这真是个难挨的时刻。“好吧！”吉尔突然开口说道，“让我们来终结这一切吧。再见了，大家……！”他们相互握了握手。此刻，一旁的骑士已经高声尖叫起来，脸上满是汗珠。

“来吧，斯克拉布。”普德格伦姆说道。他和斯克拉布一起拔出宝剑，走向被捆的囚犯。

“以阿斯兰的名义。”说完，他们举起剑，开始割绳子。就在绳索断裂的那一瞬间，骑士蹭地一下从椅子上站起来，一个箭步跑到房间的另一端，一把握住自己的宝剑（之前，宝剑被人拿走，放在桌子上），剑峰出鞘。

“首先是你！”他大叫一声，挥剑砍向那把银椅子。那一定是把好剑。银椅子一碰到剑峰立刻像丝线一样断裂了，顷刻间，偌大一把椅子就只剩下几块残缺的碎片，散落在地上，闪闪发亮。不过，就在银椅子破裂的同时，在场所有人都觉得眼前有道亮光闪

过，耳边同时响起一声低沉的雷声，还有（有那么一瞬间）一种令人作呕的气味飘过。

“邪恶的魔法机器，你完蛋了，”他说道，“你的女主人再也不能用你来害人了。”说完，他转过身，打量着那三个救了他的人，他们发现他脸上那种不对劲的神情消失了。

“噢！”他面向普德格伦姆，大叫一声，“站在我面前的不是沼泽人吗——一个活生生的，真实而诚实的纳尼亚沼泽族人？”

“哦，这么说来你到底还是听说过纳尼亚？”吉尔问道。

“我被魔咒控制的时候说过我不知道这个地方吗？”骑士反问道，“好了，之前的所有不顺和困扰现在都已经结束了。你们应该相信，我当然知道纳尼亚这个地方，因为我就是纳尼亚的瑞廉王子，伟大的凯斯宾国王是我的父亲。”

“尊敬的王子殿下，”普德格伦姆高呼一声，同时单膝跪地（两个孩子也跟着照做），“我们来这儿的目的就是为了找你。”

“我的另外两名救命恩人，你们又是什么人呢？”王子扭头对斯克拉布和吉尔说道。

“我们来自世界的尽头，派我们来此的正是阿斯兰本人，我们来这儿的目的就是寻找王子殿下，”斯克拉布回答道，“我名叫尤斯塔斯，曾经跟随凯斯宾国王到过拉曼杜小岛。”

“我欠你们三个的恩情永远都还不清，”瑞廉王子说道，“我父亲还活着吗？”

“在我们离开纳尼亚之前，他已经再度东航了，”普德格伦姆答道，“但王子殿下必须考虑到国王已经很老了。所以，陛下十有八九会在航行中离开我们。”

“你说他很老了。我身处女巫的魔法蛊惑之中到底有多久了？”

“自从殿下您在纳尼亚北部的树林中消失至今，已经过去十多年了。”

“十年！”王子惊呼，同时用手拂过面颊，仿佛想将往事都抹去一般，“是啊，我相信你。尽管我受魔法蛊惑期间不能自已，但是现在既然我已经恢复了神智，过去的一幕幕我都记得一清二楚。好了，朋友们——等一下！我听到楼梯上传来了他们的脚步声（那种极轻的，鬼鬼祟祟的脚步声听来就让人感到恶心！）。快把门锁上，先生们。等等。我有一个更好的主意。假如阿斯兰赐予了我智慧，就让我愚弄一下这些地下人吧。你们等我的暗示伺机行事。”

他踌躇满志地走向大门，一把拉开了它。

第十二章 地下王国的女王

两名地下人走了进来，他们并没有径直走进房间，而是分别站到了大门的两侧，深深弯下腰，跟在他们后面进来的正是他们最不愿见到的那个人：那名绿衣女子，地下王国的女王。她一动不动地站在门口，他们看到她的眼睛飞快地扫了一眼房间：三名陌生人，银椅子被毁了，王子获得了自由，手里还握着他的宝剑。

她的脸顿时变得煞白，不过吉尔觉得她那苍白的脸色并非源于惊吓时的恐惧，而是出于愤怒。一开始，女巫的一双眼睛死死地盯着王子，眼神中流露出一种恶狠狠的杀意。过了一会儿，她似乎又改变了主意。

“你们都下去吧，”她对两名随从说道，“除非有我召唤，任

何人都不得上来打扰，违令者一律处斩。”哨兵顺从地退下了，女巫关上了房门。

“我的王子殿下，你现在感觉如何？”她问道，“你今晚的魔咒还没发作吗，还是这么快就已经结束了？你为什么站在那里，没有被捆起来？这些陌生人是谁？是不是他们毁了这张唯一能确保你安全的椅子？”

就在她说这些话的同时，瑞廉王子打了个哆嗦。这也难怪，要想在半个小时内就彻底摆脱已经奴役了他整整十年的魔法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之后他鼓足勇气，开口说道：

“夫人，这把椅子已经没有用了。你曾无数次向我提起你对我深受巫术毒害的事实感到无比遗憾和难过，所以，当你听到这一切终于彻底结束的时候，毫无疑问，你一定会欣喜万分。看起来，夫人你用来对付这一巫术的方法似乎出了一点小差错。他们——我真正的朋友们——释放了我。现在，我恢复了理智，有两件事我想告诉你。首先，按照夫人你的计划，我将率领一支地下人军队，破土而出，冲入地上世界，屠戮那里的王公贵族，通过血淋淋的铁腕政策夺取他们的政权，最终成为一名来自异域的独裁者，然而现在，我已经恢复了理智，请恕我实在无法容忍并实施此等恶行。其次，我是纳尼亚国王的儿子瑞廉，我是我父亲凯斯宾十世——大家都称他为航海家凯斯宾——的独生子。因此，夫人，请让我离开你的国度，重返我的国家，这是我此刻最大的心愿，也是

我的责任和义务。请你为我和我的朋友指派一名向导，带领我们离开你的黑暗王国。”

女巫一言不发，只是凝视着王子，慢慢地穿过房间。她走到距离壁炉不远的墙边，打开了一个小木箱，从里面抓了一把绿色的粉末，撒到炉火上。那粉末并没有剧烈燃烧起来，只是散发出一阵令人昏昏欲睡的甜香。在接下来的谈话中，这种香气越来越浓，在整个房间里弥漫开来，令人几乎无法思考。接着，她又拿出了一种很像曼陀铃的乐器，将手指放在上面，开始演奏——一种单调而平稳的敲打声缓缓传来，一开始，你也许根本注意不到这个声音，但是你越注意不到它，它反而越往你的脑子和血液里钻，让你的大脑几乎无法思考。她弹奏了一会儿（屋子里那股甜香此刻已经非常浓烈），这才开口，用一种恬静、清美的嗓音说道：

“纳尼亚？当殿下你胡言乱语的时候，我经常听到你提起这个名字。亲爱的王子，你病的不轻。这世上根本就没有纳尼亚这个地方。”

“夫人，这个地方是存在的，”普德格伦姆说道，“你看，我恰好就住在那个地方，而且还在那儿生活了一辈子。”

“是吗，”女巫说道，“我请你告诉我，那个国家在哪里？”

“就在上面，”普德格伦姆指了指上面，回答说，语气铿锵有力，“我——我只是不知道具体的方位。”

“怎么？”女巫说道，同时发出一阵柔和而婉转的笑声，听

上去仿佛乐曲一般，“在上面的石块和屋顶的灰泥当中还有一个国家吗？”

“不，”普德格伦姆立刻反驳，但他的声音已经开始微微颤抖，“是在上面的世界里。”

“那好，它在哪里，请告诉我……你怎么要叫它……上面的世界呢？”

“哦，别装傻了，”一直在一旁对抗那香甜气息和弹奏声的斯克拉布开口了，“装得好像你不知道一样。它就在上面，在那个你能够看得到天空、太阳和星星的地方。你自己也曾经上去过，你忘了吗？我们还在那里遇到过你。”

“小兄弟，请原谅我，”女巫笑道（我敢说，你从没听过这么好听的笑声），“我根本不记得我们曾经相遇过。不过，当我们做梦的时候，我们倒是常常会梦到自己在一些奇怪的地方遇到自己的朋友。除非所有的梦都一样，不然，你不能要求人们记住自己做过的所有梦。”

“夫人，”王子语气坚决地说道，“我已经告诉你了，我就是纳尼亚国王的儿子。”

“亲爱的朋友，你会成为王子的。”女巫的声音听起来如乐曲般舒畅婉转，那语气就像是在逗一个孩子。“在幻想中，你还可以成为很多梦想国度的国王。”

“我们都到过那里。”吉尔没好气地说道。她有些生气了，因

为她能够感觉到那种魔法的力量正在一点、一点地迷惑她的思想。不过，既然她还能够意识到这一点就说明这一魔法还未完全奏效。

“漂亮的小姑娘，那你一定是纳尼亚的女王啰，对此，我毫不怀疑。”女巫用她那带着几分揶揄的口吻说道。

“我才不是呢，”吉尔跺着脚，用力地说道，“我们来自于另一个世界。”

“哦？这听起来可比刚才那个游戏好玩，”女巫说道，“小姑娘，告诉我，你说的另一个世界在哪里？你们的那个世界和我们的世界之间有什么车船来往？”

就在这时，许多人和事一下子涌入了吉尔的脑海里：实验学校、阿黛拉·彭尼法泽、她自己的家、收音机、电影院、汽车、飞机、配给供应车、长长的队伍。可是，那一切看上去似乎有些模糊，而且很快就消失了。（叮——叮——叮——女巫的弦乐声还在继续。）吉尔渐渐想不起它们的名称。这一次，魔法已经奏效，她不再感到自己受到了魔法的蛊惑，当然，你中魔法的毒越深，你就越肯定自己没有中毒。她听到自己说（就在她开口说话的那一刻，她竟然有种如释重负的感觉）：

“没有。我想另一个世界一定是我做的一个梦。”

“是的，这一切都只是梦。”女巫说道，那叮叮声还在继续。

“是的，都是梦。”吉尔说道。

“这个世界根本就不存在。”女巫说道。

“是的，不存在，”吉尔和斯克拉布说，“这个世界根本就不存在。”

“除了我的世界，其他世界全都不存在。”女巫说。

“除了你的世界，其他世界全都不存在。”他们跟着说道。

普德格伦姆还在苦苦地对抗魔法。“我不知道你们说的只有一个世界是什么意思。”他说道，他说话的样子就像是一个缺氧的人，“不过，你可以一直弹下去，就算你把手指弹断，你也无法让我忘记纳尼亚，还有地上那个世界。我们再也看不到那个世界了，对此我毫不怀疑。你大可以将这一切统统抹杀，我知道你会这样做。但是，我也知道我曾经到过那里，我见过布满星星的天空，见过早晨从海平面上冉冉升起的太阳，还有傍晚时夕阳沉入山的那一边时的情景。当太阳高高悬挂于天空时，它那炽热的光芒使我无法直视。”

普德格伦姆的话仿佛一剂强心针。其他三人几乎同时深吸一口气，如梦初醒般望着彼此。

“哦，没错！”王子大声说道，“当然了！阿斯兰一直庇佑这个诚实的沼泽人。在刚刚过去的几分钟里，我们全都睡着了。我们怎么能够忘记纳尼亚呢？没错，我们全都亲眼见过太阳。”

“老天啊，我们当然见过！”斯克拉布说道，“普德格伦姆，你真棒！我相信，刚才只有你是清醒的。”

这时，女巫开口了，她的声音宛如沉闷寂静的夏日下午三点

钟，从古老花园里那高高的榆树上传来的鸽子叫声，低柔而委婉：

“你们说的这个太阳到底是什么？你们说的那个词语一定有它自身的意义，对吗？”

“那是当然。”斯克拉布说。

“你们能告诉我它的含义吗？”女巫问道（叮，叮，叮，又是一阵清脆的琴弦声）。

“遵命，陛下，”王子答道，他的声音听上去冷冰冰的但很有礼貌，“你看到那盏灯了吗？它是圆的，黄色的，照亮了整个房间，高高地挂在屋顶上。我们刚才所说的太阳就像那盏灯，只不过它离我们更远，它的光芒更明亮，它能够照亮整个地上世界，高高地悬挂在天空中。”

“高高地挂在哪里，殿下？”女巫问道，就在所有人都在思考该如何回答这个问题的时候，她发出一阵温柔地银铃般的笑声，继续追问道：“看到了吧？当你们绞尽脑汁想弄清楚你们所说的那个太阳是什么的时候，你们反而说不出什么来了。你们只能告诉我它就像那盏灯。你们的太阳是一个梦，梦中所有的一切不过只是这盏灯的仿制品。灯才是真实的，太阳只是一个故事，一个说给孩子听的故事。”

“是的，我现在明白了。”吉尔用一种沉重而毫无生气的声音回答道，“一定是这样的。”就在她说出这话的同时，她突然觉得这似乎很合情合理。

紧接着，女巫用一种低沉的语调缓慢地重复道：“根本没有太阳。”他们什么也没说。她用她那深沉而温柔的嗓音继续重复，“根本没有太阳。”过了一会儿，在经过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之后，他们四人异口同声地说道，“你是对的。根本没有太阳。”说出这句话的同时，大家都觉得松了一口气。

“从来就没有什么太阳。”女巫说。

“是的，从来就没有太阳。”王子、普德格伦姆，还有那两个孩子说道。

在过去的几分钟里，吉尔一直有种感觉：有一件事她必须得想起来——不惜一切代价。然而，她就是说不出来，只觉得舌头仿佛有千斤重。最终，她用尽全身力气终于说出了那三个字：

“阿斯兰。”

“阿斯兰？”女巫反问道，同时加快了弹奏的速度，“多么可爱的名字啊！它意味着什么？”

“他是一头大狮子，我们正是受到了他的召唤，才从自己的那个世界来到这里，”斯克拉布说，“也是他派我们前来寻找瑞廉王子。”

“狮子又是什么？”女巫继续问道。

“哦，等一等！”斯克拉布说，“你难道不知道吗？我们该怎样描述呢？你见过猫吗？”

“那是当然，”女王说，“我喜欢猫。”

"狮子就是——有一点儿——你可以把它想成是一只大猫——长着鬃毛的大猫。不过，它的鬃毛和马的不太一样，有点像法官头上的假发，但是黄色的，而且非常硬。"

女巫摇头。"我明白了，"她说道，"你们所说的狮子其实和太阳一样。你们见过灯，然后就想象了一盏更大、更亮的灯，并把它叫做太阳。你们见过猫，现在，你们想要一只更大、更好的猫，于是你们就给它起名叫做狮子。这些想象的确有几分可信，不过说实话，这种想象更适合小孩子，而你们都已经长大了。你们看看，你们想象出来的所有东西全都来源于我这个真实的世界，我的世界才是唯一的世界。虽然你们还是孩子，但这一切对你们来说也太幼稚了。至于你，我的王子殿下，你已经是一名成年人了，玩这种把戏你难道不感到害臊吗？你难道不为自己的行为感到羞愧吗？来吧，忘记那些幼稚的想象。我可是一直都在真实的世界里为你们操劳。根本就没有纳尼亚，没有什么地上世界，天空、太阳、阿斯兰都是无稽之谈。现在，你们该上床睡觉了。明天一觉醒来，你们就全都清醒了。现在，你们的当务之急是好好睡一觉，枕着软软的枕头，忘记那些愚蠢的梦，睡一个好觉。"

王子和两个孩子站在那里，头已经耷拉下来，脸颊红彤彤的，眼皮渐渐下沉，只觉得一点力气都没有了。魔法眼看就要大功告成了。然而，普德格伦姆拼命地卯足全身力气，走到炉火旁，做了一件非常勇敢的事情。他知道这样做不会像对人类那样对他造成太大

的伤害，因为他的脚（他一直光着脚）有一层脚蹼，而且和鸭掌一样硬，流淌的血液也是冷的。但是他知道自己还是会被火烧伤，但不管怎样，他伸出了脚，去踩壁炉里的火，将浅浅的炉膛里的火苗大部分都踩成了黑灰。这样一来立刻发生了三件事。

首先，房间里浓烈的甜香气顿时变淡了。尽管壁炉里的火尚未全部熄灭，但也只剩下一点小火苗，沼泽人那被烧焦的皮肤的气味渐渐弥漫开来，这可不是魔法的气味。所有人的头脑顿时清醒了许多。王子和孩子们再次抬起头，眼睛也睁开了。

其次，女巫突然一改之前温柔甜美的嗓音，用一种可怕的声音大声叫道，“你在做什么？你这块脏泥巴，你要敢再碰我的炉火，我就立刻把你血管里的血液全都变成熊熊烈火！”

第三，疼痛让普德格伦姆刹那间变得异常清醒，他清楚地知道自己脑海里的每一个想法。要想驱逐某种魔法的力量，再也没有比来自肌肤的疼痛感更管用的办法了。

“还是那句话，夫人，”他离开壁炉，一瘸一拐地走过来，“我再说一遍。你刚才所说的一切都很正确，对此我毫不怀疑。我这个家伙一向都喜欢先了解最坏的情况，然后再尽量用最乐观的态度去面对一切。所以，我不会否认你的话。但即便如此，有一件事我还是需要说明。假设这些真的只是我们的一个梦，或是我们编造出来的幻象——那些树、草、太阳、月亮、星星，还有阿斯兰——如果事情果真如此，那我只能说这些编造出来的事物似乎比那些真

实的事物好多了。假如你所拥有的这片黑漆漆的王国是这世上唯一的世界，那么，请恕我直言，这个世界实在是太糟糕了。当你仔细地想一想之后，你就会发觉这很可笑。如果你说的都是真的，我们就像孩子一样自己发明了一个游戏，但是你的那个真实的世界竟然还不如四个孩子玩的游戏世界。这也是我始终坚守游戏世界的原因。即便这世上没有所谓的阿斯兰，我也依然要站在阿斯兰这一边。即使这世上根本没有一个叫纳尼亚的地方，我也坚持要像纳尼亚人那样生活下去。好了，谢谢你为我们提供的晚餐，如果这两位先生和这位小姐没问题的话，我们打算立刻离开你的宫殿，走进黑暗中，用我们一生的时间去寻找地上的世界。当然，这并不是说我们会很长寿，但是如果真的只能在你所说的这样一个无聊沉闷的世界里生活，我想，就算很短命应该也不是什么太大的损失。”

“哦，太棒了！普德格伦姆，你说得太好了！”斯克拉布和吉尔欢呼道。就在这时，王子突然大叫一声，“小心！你们看女巫！”

大伙寻声望去，顿时吓得毛骨悚然。

乐器已经从她手中滑落。她的两只胳膊紧紧地贴在身体两侧，两条腿交缠在一起，双脚完全消失。长长的绿裙子变得越来越厚，也越来越结实，与已经交缠在一起的腿渐渐融为一体，拧成一根蠕动着的绿柱子。那条蠕动的绿柱子不断扭曲，摆动，仿佛没有任何关节，又或者说整根柱子上全都是关节。女巫的头向后仰，鼻子越

伸越长，她脸上的其他器官似乎都消失了，只剩下一双眼睛。她的眼睛变得又红又大，看不到眉毛，也没有眼睫毛。所有这一切变化写下来虽然需要时间，但是实际上全都发生在一瞬间，只一眨眼的功夫，女巫就彻底变了样。现在，女巫已经变成了一条大蛇，蛇身几乎与吉尔的腰一样粗，通体绿得透亮，仿佛毒药一般。只见那条绿色的大蛇已经缠住了王子的双腿，并且在他腿上绕了好几圈。紧接着，她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又向上缠了一圈，企图将王子握剑的那只胳膊紧紧缠住。但是王子的反应十分及时，他飞快地抬起胳膊，躲过了她的缠绕。蛇身已经盘绕到了他的胸口处——只要女巫稍稍一发力，王子的肋骨就会像木柴一样被挤断。

王子用左手死死地掐住那怪物的脖子，想令它窒息。如此一来，它的脸（假如那能被称之为脸的话）距离他自己的脸就只有五英寸了。大蛇不断吐出像叉子一样的舌头，恐怖至极，但好在它的舌头还碰不到王子。与此同时，王子缩回握剑的右手，想发出最有力的一击。斯克拉布和普德格伦姆也拔出自己的武器，冲上去帮他。三人同时出手：斯克拉布刺中了王子手掌下方的蛇身（但他的剑没有刺穿蛇鳞，并没有多大杀伤力），不过，王子和普德格伦姆双双刺中了蛇的脖子。即便如此，这怪物也还没有死，但是它缠在瑞廉王子腿上和胸口上的身体已经开始松动。他们俩又一连砍了很多剑这才将那东西的头砍下来。怪物死后，它那粗壮的身躯又扭动颤抖了好一阵，你完全可以想见地板上的那一片狼藉。

等王子终于喘过气来之后，他说道：“先生们，谢谢你们。”说完，他们三人就站在原地，望着彼此，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很长一段时间，他们谁也没有说话。吉尔非常明智地坐了下来，什么也没说。她对自己说，“我希望我不要晕倒，也不要哭，或做出什么傻事。”

“我终于为母亲报了仇，”瑞廉说道，“毫无疑问，这怪物就是多年前我在纳尼亚森林中搜寻无果的那条大蛇。这么多年来，我竟然一直被杀死我母亲的凶手所奴役。但是，先生们，我感到很高兴，这肮脏的女巫终于现出了她毒蛇的原形。否则，杀死一个女人实在有悖我的良心和荣耀。不过，你们照顾一下这位小姐。”他最后指的是吉尔。

“我还好，谢谢。”吉尔答道。

“年轻的小姐，”王子向她鞠了一躬，说道，“你非常勇敢，因此我相信你在你们那个世界一定出身名门。来吧，朋友们。这里还有一些酒。我们喝一杯，为彼此干杯。喝完后再考虑接下来的事情。”

“好主意，殿下。”斯克拉布说。

第十三章 没有女王的地下世界

不一会儿，所有人都得到了斯克拉布所说的那种“片刻的休息”。因为之前女巫锁上了房门，并且吩咐手下不得来打扰他们，所以直到目前为止他们暂时还没有危险。现在的首要事务就是照料普德格伦姆那只被烫伤的脚。他们从王子的卧室里找来几件干净的衬衫，撕成布条，又从桌上取来黄油和色拉油，配成绝佳的烫伤药，涂在布条的内侧，最后小心翼翼地用涂了药的布条裹住他那只受伤的脚。做完这一切之后，他们坐了下来，稍事休息，便开始讨论如何逃离这个地下世界。

瑞廉向他们解释说，地下有许多通向地上的出口，大多数出口他都走过，但都是在女巫的带领下，他从没独自走过，而且要想到

达那些出口，通常都需要坐船驶过那片暗无天日海。此刻，在没有女巫的陪同下，他就这么带着几个陌生人前往码头，要求备船，那些地下人会说些什么，恐怕没人知道，但是他们很有可能会问一些令人为难的问题。但是另一方面，为入侵地上世界开拓的新出口就在大海的这一边，距离此地只有几英里远。王子知道那个出口马上就快完工；挖掘处和地面只隔着区区几英尺厚的土层，说不定今天晚上那个出口就已经竣工，也许女巫回来就是为了告诉他这件事，让他准备发起进攻。即便它尚未完工，凭借他们几个人的力量，只要沿着隧道一直挖过去，大概几个小时的功夫也就能挖通了——只要他们能够畅行无阻地到达那里，而且挖掘处没有哨兵守卫。然而，这两个条件实现起来都很困难。

“假如你问我——”普德格伦姆刚一开口就被斯克拉布打断了。

“嘿，”他问道，“那是什么声音？”

“我早就听到了，一直都在想那到底是什么。”吉尔说。

事实上，他们所有人从一开始就听到了这个声音，只不过那声音是逐渐响起来的，所以他们一时也弄不清楚到底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第一次注意到这个声音。一开始，他们只是听到一点隐隐的骚动声，那声音听起来就像是温柔的风声，或者说从远处传来的人来车往的声音。渐渐的，声音又大了些，变成了海浪的低吟，紧接着又传来了隆隆声和哗啦啦的声音。现在，外面似乎又多了一些话语声，还有一种沉稳且连续不断的咆哮声。

“狮王在上，”瑞廉王子说道，“看起来这片沉寂的土地终于发声了。”他站起来，走到窗边，拉开窗帘，其他三个人也立刻围了上来，向外望去。

首先映入他们眼帘的是一大片红光。红光照亮了地下世界上方数千英尺的顶部，他们这才看到一直以来隐藏在黑暗中的地下世界的岩石天花板。红光来自城市的另一端，在不少高耸灰暗的建筑物的一侧透射出一大片黑黢黢的阴影，但与此同时，红光也照亮了许多从城市另一侧直通城堡的道路。在这些路上，他们看到了非常奇怪的一幕。之前那些熙熙攘攘，沉默无言的地下人群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三三两两快速闪过的身影。他们仿佛不想被人看到一样，飞快地从开阔处匆匆跑过，然后纵身躲进拱璧或门廊后的阴影中。不过，最令人感到奇怪的是外面的噪声。尖叫声和喊叫声不断从四面八方传来，码头那边传来的则是一种低沉的，宛若雷鸣般的吼声，而且那声音越来越大，很快，整个城市都开始在吼声中颤抖。

“这些地下人到底怎么了？”斯克拉布问道，“是他们在叫吗？”

“这不太可能，”王子说，“我被囚禁在这里这么多年，还从没听过这些家伙大声说过一句话。我想，这一定是一种新魔法。”

“那片红光是什么？”吉尔问，“是有东西着火了吗？”

“如果你问我，”普德格伦姆说，“我会说那是从地心喷出来的火焰，这里将会成为一座新火山，我们就在火山的正中央，不过

我对此倒是一点也不惊讶。”

“快看那艘船！”斯克拉布说，“为什么船上明明没有人划船，但它却走得那么快？”

“快看啊！”王子说，“那艘船已经远离了码头——它已经划到路上来了！快看！所有船只都已经进城了！老天啊，海平面正在上涨。洪水正朝我们这边涌来。让我们赞美阿斯兰吧，幸好这座城堡修建在高地上。不过，洪水很快就会涌到这儿来。”

“哦，一切到底会怎么样？”吉尔急切地问道，“大火加上洪水，那些人还在街上跑来跑去。”

“让我来告诉你吧，”普德格伦姆说，“女巫一定早就对这座城市设下了一连串咒语，这样无论何时她被人杀死，这个由她创造的王国都会在她死后不久就彻底崩溃。她这种人，恶毒至极，只要她知道那个杀死她的人在她死后五分钟内也会被活活烧死、淹死，或被活埋，她就觉得哪怕自己死了也无所谓。”

“我的沼泽人朋友，你说得太对了，”王子说，“当我们用剑砍下女巫的脑袋的时候，我们就已经终结了她所有的魔法效用，现在，这个幽深王国正在瓦解。我们看到的正是这个地下世界的末日。”

“没错，殿下，”普德格伦姆说，“除非这恰好也是整个世界的末日。”

“可是，难道我们就待在这儿——坐以待毙？”吉尔倒吸一口

冷气，问道。

“依我看倒不至于，”王子说，“我先把我的马黑炭救出来，女巫那匹名叫雪花的马（那是一匹高贵的马，理应拥有一名更好的女主人）和它一起拴在城堡庭院的马厩里。之后，我们轮流骑马离开这片高地，然后骑到我们能找到通向地面的出口。必要的时候，我们可以两人同骑一匹马，骑在马上，我们也许能够淌过洪水。”

“殿下你难道不穿盔甲吗？”普德格伦姆问道，“我可不喜欢他们。”——说完，他指了指街道。大家一起向下望去。几十上百个身影（那些人影已经走近，很显然，他们全都是地下人）正从码头那边向这边涌来，不过他们看上去并不像街上那些漫无目的游荡的人群，反而更像是准备发动进攻的现代士兵。他们借助周围建筑的掩护，快步向这边移动，似乎并不想被城堡里的人发现一样。

“我不敢再看那套盔甲的里面，”王子说，“它就像是一个移动的地牢，散发着魔法和奴役的恶臭。不过，我要把盾带走。”

说罢，他走出了这个房间，当他回来的时候，眼睛里闪现出一种奇怪的光芒。

“快看啊，朋友们，”他举起盾牌，兴奋地说道，“一个小时之前，它还是黑色的，上面没有任何纹章，可现在，你们看。”盾牌变成了银色，通体闪闪发光，盾牌表面上刻画着一头鲜红色的雄狮，那红色看起来异常艳丽、亮眼。

“毫无疑问，”王子说道，“这表明无论阿斯兰为我们设定的

结局是死还是活，他都将成为一名好君主。事实上，什么结果都一样。现在，我提议大家一起跪下，亲吻他，然后我们彼此握手，就像真正的朋友在临别前那样。之后，我们一起走进下面的城市，接受他为我们安排好的冒险。”

他们按照王子说的那样做了。当斯克拉布和吉尔握手的时候，他说道，“再见了，吉尔。很抱歉我曾经表现得那么怯弱，那么不堪。我希望你能安全回到家里。”他说完后，吉尔立刻说道：“再见了，尤斯塔斯，对不起，我做了那么多的蠢事。”这是他们彼此第一次直呼对方的教名，在学校里，他们还从没这样称呼过对方。

王子打开门，大家一起走下楼：吉尔手握匕首，其他三人都拔出宝剑。侍从们不见了，楼梯下方的大厅里空荡荡的。大厅内灰沉沉一片，阴森森的灯依旧亮着，借着灯光，他们毫不费力地穿过了一个又一个的走廊，下了一段又一段的台阶。走在这里面，城堡外传来的噪声听上去倒不如他们在上面的房间里那么明显。城堡内空无一人，死一般的沉寂。直到他们转过一个弯，走近一层的大厅时，他们这才遇到第一个地下人——一个肥嘟嘟，长相酷似猪猡的家伙正趴在桌旁，狼吞虎咽地吃着桌上的残羹冷炙。一见到他们，那东西立刻发出一声尖叫（就连这叫声都像极了猪猡），从凳子上溜下来，长长的尾巴从普德格伦姆面前一晃而过。只一眨眼的功夫，它就冲过大厅，钻进另一侧的大门里，消失了，追也追不上了。

走出大厅，他们来到庭院。之前曾在假期上过马术学校的吉尔立刻就闻到了马厩的气味（在地下世界，那气味显得特别好闻而且纯净，让人倍感亲切），尤斯塔斯说道，“天哪！快看那儿！”一枚巨大的火箭从城堡外的某个地方直飞冲天，然后在天空中爆炸，幻化成无数颗绿色的小星星。

“焰火！”吉尔说道，话语中带着疑惑和不解。

“没错！”尤斯塔斯说，“不过，这些地下人放烟火绝不是为了好玩。那一定是某种信号。”

“那对我们而言绝不是什么好事，对此，我表示毫不怀疑。”普德格伦姆说。

“朋友们，”王子说道，“当一个人踏上今天这种冒险之旅的时候，他就必须将所有希望和恐惧都置之度外，不然，他就会因为死亡和解脱的姗姗来迟而丧失自己的荣耀和理智。哦，我的小美人儿。”（他打开了马厩的大门）“嘿，伙计！安静点，黑炭！好了，雪花，我没忘了你。”

奇异的光芒和噪音让两匹马受了惊。之前曾畏首畏尾不敢穿越黑洞的吉尔毫不畏惧地站到了不断喷鼻息且顿足的两匹马中间，和王子一起快速地为它们套上马鞍和笼头。当它们从马厩里走近庭院的时候，两匹马昂着头，看上去棒极了。吉尔骑在雪花的背上，普德格伦姆坐在她身后。尤斯塔斯和王子一起骑在黑炭的背上。伴随着一阵嘶鸣和马蹄声，他们四人冲出了大门，来到街道上。

“和烧伤比起来，这算不了什么。事情也有好的一面。”普德格伦姆指向右侧。就在距离他们不到一百码的地方，洪水已经涌了上来，噼里啪啦地拍打着街道一侧房屋的墙壁。

“拿出勇气来！”王子说道，“那边是一段很陡的下坡路。洪水才刚刚淹到城里最高山峰的半山腰。在最初的半小时里，洪水可能会离我们很近，不过在此后的两个小时里它上升的幅度应该都不会太大。我更担心的是——”说着，他举起宝剑，指向一个长着一对野猪獠牙，身材高大的地下人。只见那家伙跑在最前面，另外六个和它体型差不多的地下人紧随其后，从旁边一条街道里冲出来，然后飞快地躲进了阴影之中，再也看不到了。

王子带领他们，直奔那片红光而去，方向略微偏左一点。他的计划是绕过大火（如果那真的是火的话），冲上高地，希望能在那附近找到新的挖掘处。和其他三人不同，他似乎挺享受眼前的这一切。骑在马上的他吹着口哨，嘴里还哼着歌唱阿钦兰第一霹雳手科林的老歌。事实上，在被魔法囚禁了这么多年之后，重获自由的他心情异常愉悦，在他看来，所有的危险似乎都只是一场游戏，但其他三人都觉得这段旅途可怕至极。

他们身后不断传来船只碰撞，以及房屋倒塌的声音，头顶上则是一片宛若火烧云一般的地下世界的岩石顶。前方，那片神秘的亮光依旧耀眼，但似乎并没有加剧的趋势。从火光那边源源不断地传来各种声音：大叫声、尖叫声、猫叫声、笑声、牲畜的嘶鸣声，还

有低沉的吼声，与此同时，各种花样的焰火腾空而起，在黑暗的高空接连爆破。没有人能猜出这意味着什么。在距离他们更近一些的地方，红色的光芒照亮了城中的一切，那光芒与城堡中地下人点亮的灯光完全不同，不过还有不少地方红光无法企及，那里依旧漆黑一片。在那些光芒无法到达的黑暗处，不断有地下人的身影闪进闪出，他们在躲藏的同时，眼睛一直盯着这四名旅行者。地下人的脸有大有小，有的眼睛大得就像鱼眼睛；有的则小得和熊眼睛一样，几乎看不到；有的身上长满了羽毛和刚鬃，有的头上长了角，还顶着一对獠牙；有的鼻子像扁扁的腰带，还有的下巴长得看上去就像是胡子。每当那些人群数量太多，或是围得太近时，王子就会挥舞宝剑，装出要攻击他们的架势，这时，那些家伙们就会发出各种叫喊声，叽叽喳喳，呼哧呼哧一片，同时飞快地躲进黑暗中。

不过，当他们爬上数条陡峭的街道，逐渐远离洪水，来到位于城市边缘处的内陆时，事态似乎变得更严峻了。此刻，他们距离红光已经很近，几乎快与它平行了，但即便如此他们依旧看不出那到底是什么。不过，在光亮的照明下，敌人也看得更清楚了。数百名——甚至上千名——小精灵模样的生物正朝光亮这边涌来。不过，他们跑一阵就会停下来，每当这时，他们就会转过身，望着他们四人。

“假如殿下你问我，”普德格伦姆说，“我觉得这些家伙打算从正面截住我们。”

“普德格伦姆，你的想法和我不谋而合，”王子说，“他们人多势众，我们根本无法成功突围。听我说，我们先骑马靠近那边的屋子，当我们靠近后，你偷偷地溜下马，躲进阴影里。我和吉尔小姐会继续策马往前走。到时，这些小恶魔一定会尾随我们，他们的队伍会跟在我们后面。你的胳膊很长，当他们从你身边经过时，假如有机会，你伸出手抓住一个。然后，我们再好好审问他，也许能从他嘴里了解到他们的真实目的。”

“可是，他的同伴难道不会一拥而上前来救他吗？”吉尔问道，她努力想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很平静，但最终还是失败了。

“如果是那样，小姐，”王子说，“你将会看到我们几个在你身边奋战直至死亡降临，而你必须完成阿斯兰的嘱托。好了，好普德格伦姆，去吧。”

话音未落，沼泽人就像一只小猫一样溜下了马背，钻进阴影之中。其余三人继续往前走，在挨过了那煎熬的几分钟后，突然，他们身后传来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尖叫声，那声音里还夹杂着他们所熟悉的普德格伦姆的声音：“听着，赶紧住口，免得自讨没趣。不然，我就给你点颜色瞧瞧。到时候别人就算听见了也以为不过是杀了头猪。”

“好极了！”王子大叫一声，立刻调转黑炭，向屋子的一角走去。“尤斯塔斯，”他说道，“请你帮我拉住黑炭的头。”说完，他就下了马，他们三人都默不作声的望着屋角的阴影，直到普德格

伦姆揪着他的犯人从黑暗中走出来。大家一看，原来是个可怜透顶的小侏儒，只有大约3英尺高，头顶上有个类似于鸡冠的突起（只不过它的硬邦邦的），长着一双粉红色的小眼睛，嘴巴和下巴又大又圆，使它的脸看上去就像是一只侏儒河马。假如不是因为眼前情势紧迫，它的这幅模样一定会让众人大笑不已。

“好了，地下人，”王子走到它面前，用宝剑的剑尖指着它的脖子，说道：“抬起头来，老老实实地回答我的问题，然后我们就会放了你。假如你敢和我们耍花招，你就死定了。好普德格伦姆，你把它的嘴巴抓得紧紧的，它怎么开口说话呢？”

“它是不能，但这样它也就不能咬人了，”普德格伦姆说，“如果我长的是你们人类那种软绵绵的手（请殿下恕我直言），我早就被它咬得鲜血淋淋了。不过，即便是沼泽人也不喜欢被人咬的滋味。”

“小家伙，”王子对小侏儒说，“你要敢咬人，我立刻了结你的性命。让它张开嘴吧，普德格伦姆。”

“哦－哦－咦－咦，”那个地下人随即发出一连串尖叫，“放我走，放我走。不是我干的。”

“什么不是你干的？”普德格伦姆问道。

“不管阁下你说的是什么，我都没干过。”那小东西回答说。

“你叫什么名字，”王子说，“还有，你们这些地下人今天到底想干什么？”

“哦，求求你了，尊敬的阁下，请可怜、可怜我吧，好心人，”小侏儒低声啜泣道，“请答应我，千万别把我说的话告诉女王陛下。”

“你所说的女王陛下，”王子义正言辞地说道，“已经死了。是我亲手杀死她的。”

“什么？”侏儒大叫一声，它那原本就很大的嘴巴因为惊讶张得更大了。“她死了？女巫死了？阁下您亲手杀死了她？”它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如释重负，然后又接着说道，“这么说来，阁下您是朋友，不是敌人！”

王子将宝剑向后稍稍缩回了一两英寸。普德格伦姆让那小东西坐了下来。它用红色的小眼睛看了看身边的四个人，眼中绽放出了喜悦的光彩，又咯咯地笑了一阵，这才开口说话。

第十四章 世界底部

“我名叫戈尔格，”小侏儒说道，“我会把我知道的一切都告诉诸位阁下。大约在一小时之前，我们所有人都正在工作——我必须说明，是替她工作——和过去的许多年中的每一天一样，大家都很悲哀，沉默不语。就在这时，只听到砰的一声巨响，就在这声音传来的同时，我们所有人都在心里对自己说，我已经很久没有唱歌跳舞，或是放爆竹了，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不这么做呢？接着，所有人的心里都浮现出同一个念头，这是怎么回事，我一定是中了魔法。随后，大家开始问自己，有谁能告诉我，我为什么要扛着这些东西？我要把它们统统扔下，绝不再带着它多走一步：没错，就这样！一时间，我们大家几乎同时扔掉了背上的麻袋、包袱和工

具。就在这时，大家一转身，就看到那边有一大片红色的亮光，所有人都在心里问自己：那是什么？随后，所有人都自问自答道，一定是什么地方裂开了一道口子，从而使得一道温暖的光芒从位于我们下方一千英里的真正幽深王国直射出来。”

“什么？”尤斯塔斯大叫一声，“还有比这儿更低更深的地方？”

“是的，阁下，”戈尔格说道，“那是个美丽的地方，我们把那儿叫做比斯姆。我们现在所处的王国是女巫的国家，我们把它叫做浅滩。这里离地面太近，并不适合我们生活。啊，住在这里还不如住到外面，住到地面上去呢。我们这些可怜的小侏儒全都来自于比斯姆，女巫用魔法把我们召唤到这儿来替她干活。从此，我们就忘记了一切，直到那声巨响传来，魔咒才被打破。之前，我们不知道自己是谁，也不知道自己属于哪里。除了她硬塞进我们脑子里的那些东西之外，我们什么都做不了，更加无法思考。这些年来，她给我们灌输的全都是一些阴郁、黑暗的东西。我几乎都已经忘了该怎么讲笑话，如何跳吉格舞。然而，就在巨响传来的那一刻，地面裂开了，海平面也开始上涨，所有的一切又都回来了。我们所有人以最快的速度向那裂缝奔去，希望能够尽早回家，回到属于我们的地方。你们可以看到在那边，他们正在放火箭烟火，满心欢喜地注视这一切。假如阁下们能放了我，让我加入他们，我将不胜感激。”

“我觉得这真是太棒了，”吉尔说道，“当我们砍下女巫的头的时候，我们不仅解救了自己，还拯救了这些小精灵。我真高兴！而且，你们看看，它们其实并不是那么可怕、忧郁，就像王子——他和之前简直判若两人。哦，我真是高兴极了。”

“这的确很好，波尔，”普德格伦姆依旧十分谨慎，“可是，在我看来，这些小侏儒似乎并不像是在逃跑，如果要我说，它们看上去倒更像是支秩序井然的军队。戈尔格先生，望着我的眼睛，告诉我，你们不是在准备发起战斗吗？”

“阁下先生，我们的确是在备战，”戈尔格说道，“听我说，我们之前并不知道女巫已经死了。我们还以为她正在城堡里监视这一切。我们本打算偷偷逃走，结果你们出现了，不仅骑着马，手里还握着宝剑，见此情景，所有人都觉得：最后的决战时刻终于到了——我们谁也不知道阁下们并不站在女巫那一边。于是，我们决心宁可拼死一战，也绝不放弃能重回比斯姆的希望。”

“我敢发誓它很诚实，”王子说，“放它走吧，我的朋友普德格伦姆。我的好戈尔格，我和你们一样，也曾经饱受魔法的毒害，直到不久前才回忆起过去的一切。现在，我们没有问题要问了。我只想最后问一句，你知道那些新的挖掘口在什么地方吗——就是女巫打算率领军队进攻地上世界的那些出口？”

“啊－啊－咦－咦，”戈尔格发出一串叫声，“是的，我知道那条可怕的路。我会带你们去那条路的入口。但是，阁下请别指望

我会和你们一起去，我宁愿死也不愿去那儿。”

“为什么？”尤斯塔斯焦急地问道，“那里有什么可怕的？”

“那里太靠近上面，就是外面的世界，”戈尔格说着，不觉打了个哆嗦，“那是女巫对我们做的最可怕的一件事。她要带我们到外面去——进入外面的世界。他们说那里压根就没有屋顶，只有一大片空空如也的，叫做天空的东西。那些隧道已经挖了很远，只需再挖几铲子就能通到外面。我可不敢靠近那里。”

“太好了！你说的正是我们想听到的！”尤斯塔斯欢呼道，吉尔接着说道，“可是，那上面一点都不可怕。我们喜欢那个世界。我们就生活在那里。”

“我知道你们地上人就生活在那里，”戈尔格说，“不过，我还是觉得那里可怕至极，因为在那里你找不到进来的路。你不会真正喜欢那里的——就像苍蝇一样，在世界顶部爬来爬去！”

“你现在就带我们去找那条路吧！”普德格伦姆说。

“时间刚刚好。”王子大声说道。他们一行人便出发了。王子重新上了马，普德格伦姆爬到了吉尔的身后，戈尔格在前面带路。它一边走，一边大声地告诉周围的同伴，女巫已经死了，这四个地上人并不是危险的敌人。听到这些消息的小侏儒又立刻把它告诉其他同伴，就这样，一传十，十传百，短短几分钟之后，整个地下世界便沉浸在欢笑和兴奋的呼喊声中，数以万计的小侏儒们高兴地蹦了起来，有的还翻起了跟斗，还有一些点燃了巨大的爆竹，更多的

小侏儒们都涌了上来，围在黑炭和雪花旁边。王子只得一遍又一遍地向他们讲述自己被魔法迷惑，刚刚才获得自由的故事——他至少说了有十遍。

就这样，他们一行人来到大裂缝的边缘。那裂缝足足有一千英尺长，两百英尺宽。他们从马上跳下来，走到裂缝边缘，向下望去。一股热浪顿时扑面而来，热气中还夹着一股他们从没闻过的气味。那味道浓郁、辛辣，刺激得他们忍不住打了好几个喷嚏。裂缝处实在是太亮了，一开始，亮光刺得他们什么也看不见。当他们的眼睛渐渐适应了这光线之后，他们看到了一条火焰河，河流两岸似乎有一些田野和小树林，但无论是田野还是树林全都绽放出异常明亮的光芒——只不过，与那条河流相比，一切就都显得黯然失色了。蓝色、红色、绿色和白色交织在一起：那效果就像是正午时分的太阳照射在一块漂亮的彩色玻璃上一样。在那火红耀眼的光照之下，成千上万的地下人正沿着凹凸不平的裂缝边缘往下爬，看上去就像是一大片黑色的苍蝇趴在悬崖边缘。

“尊敬的阁下，”戈尔格说道（他们扭头望向它，一时间只觉得眼前一片黑暗，过了好一阵，他们的视力才恢复），“尊敬的阁下，你们为什么不和我们一起下去，去比斯姆呢？和上面那个寒冷，毫无安全感，赤裸裸暴露在外面的地上世界相比，在下面你们会生活得更加开心。又或者，你们至少可以下去看一看。”

吉尔原以为大伙谁都不会采纳这个建议。然而，王子一开口就

让她感到不寒而栗：

“是啊，我的朋友戈尔格，我也有心想和你一起下去。这一定会是一次激动人心的冒险之旅，在此之前，也许还从没有凡人踏足过比斯姆，说不定今后也不会有这样的机会了。随着时光的流逝，当我回想起当年曾经有机会深入到地心的最深处，可是我却选择了驻足不前的时候，我真不知道到时该如何面对自己——我一定会追悔莫及。可是，人类能在那里生活吗？你们不会跳到火河里游泳吧？”

“哦，不，尊敬的阁下，我们不会那么做的。只有火蜥蜴才生活在火焰当中。”

“你说的火蜥蜴是什么动物？”王子问道。

“阁下，很难说清楚它们到底是哪种动物，”戈尔格说，“因为它们全身烫得发白，发亮，根本无法直视。不过，它们看起来很像小龙。它们和我们说话的时候会喷火。这些家伙全都能言善辩，能说会道，一说起话来就滔滔不绝。”

吉尔瞟了一眼尤斯塔斯。她很肯定他一定比她还不愿意到裂缝的下面去。然而，当她看到他脸上已经完全换了副神情的时候，她的心顿时一沉。他看上去不再像实验学校里的那个老斯克拉布，反而倒和身边的王子有几分神似。这全都是因为此时此刻，斯克拉布又想起了当初他随凯斯宾国王远航时的那段冒险经历。

“王子殿下，”他开口说道，“假如我的老朋友雷佩契普在

这儿，他一定会说，拒绝这次比斯姆冒险之旅只会让我们的名誉受损。”

“到了下面，”戈尔格说，“我会让你们见识一下真正的黄金、银子，还有珠宝。”

“好了！”吉尔粗暴地说道，“你这话说得就好像我们不知道这里已经是世上最深的矿洞一样。”

“哦，是的，”戈尔格说，“我听说你们这些地上人把土里的那些小擦痕叫做矿。可是，在那里，你们得到的都是死了的黄金、银子和宝石。在下面的比斯姆，我们的金银和宝石都是活的，还在继续生长。在那里，我可以给你摘些能吃的红宝石让你们尝鲜，还可以给你榨一杯宝石果汁。在品尝过比斯姆的活矿藏后，你们就再也不会对上面那些冰冷的死宝藏有任何兴趣了。”

“我的父亲已经前往世界的尽头，”瑞廉若有所思地说道，“如果他的儿子能够深入到世界的底部，那一定是妙事一桩。”

“假如殿下还想在你父亲有生之年见到他本人——我想他本人也一定很想见你——”普德格伦姆说，“那么，我们现在就该启程前往隧道了。”

“不管你们怎么说，我可不想下到那个洞里面去。”吉尔迫不及待地补充了一句。

“为什么呢？如果诸位阁下真的想回到地上世界，”戈尔格说，“中间要经过的一段路可比这里还要低。说不定，上涨的洪水

已经——”

“哦，走吧，我们快走吧！”吉尔哀求道。

“恐怕也只能如此了，”王子长叹一口气，“可是我觉得我的一半心思已经留在了比斯姆。”

“求求你们了！”吉尔再度恳求道。

“那条路在哪儿？”普德格伦姆问道。

“那儿一路上都有灯，”戈尔格说，“那条路的起点就在裂缝的另一边。”

“那些灯还能亮多久？”普德格伦姆又问道。

就在这时，从比斯姆的深处传来一种热辣辣的，像烧火一样的嘶嘶声（后来，他们怀疑那就是火蜥蜴的声音）。

“快！快！快！快到裂缝这儿来，到裂缝这儿来！”那声音说道，“裂缝马上就要关闭了。它要合上了！快！快！”与此同时，伴随着一阵震耳欲聋的响声，脚下的岩石动了起来。就在他们注视这一切的时候，裂缝已经变窄了不少。来晚了的小侏儒们急匆匆地从裂缝边缘朝里面冲去。他们来不及顺着岩石往下爬，一个个全都像跳水一样跳了下去。不知是因为从下面吹上来的热浪过于强烈，还是因为其他原因，他们看到所有跳下去的侏儒全都像叶子一样慢慢向下飘去。渐渐的，飘在裂缝里的侏儒越来越多，黑压压一片，最后几乎完全遮住了下面那条火焰河和长满宝石的小树林。“再见了，诸位阁下，我得走了。”戈尔格大叫一声，也纵身跳了下去。

在它身后，又有几名小侏儒跳了下去。现在，那裂缝已经只有一条小溪那么宽了，很快，它就只剩下一道窄窄的裂纹，再后来，裂纹变成了一道亮得刺眼的光束。最后，只听到轰的一声巨响，仿佛数千列火车一起撞上了车站的缓冲器，裂纹的两侧彻底合拢，那股炙热的刺激气味也随之消失了。只留下他们四个人孤零零地站在看起来似乎变得更黑更暗的地下世界。星星点点灰暗、阴森的灯光标示出了那条路的所在。

“现在，”普德格伦姆说，“看起来我们在这里停留的时间似乎太长了，不过我们还是可以尝试一下。我想再过五分钟，那些灯就要熄灭了。”

他们督促着马，一路小跑，在光线昏暗的路上向前奔去，很快他们就遇到了一段长长的下坡路。要不是他们看到在山谷的另一侧，目光所及之处，所有的灯光都是向上延伸，他们还真的会以为戈尔格指错了路。不过，到了谷底，灯光映照出来的就只有流水了。

“加快步伐！”王子大声说道。他们沿着斜坡飞驰而下。只要再晚五分钟，下面的情况就会变得糟糕透顶，因为就像山谷里装了水车一样，洪水正滚滚流入山谷，要想游过去的话，他们的两匹马可能最终无法游到对岸。幸好他们到达时，谷底的潮水只有一两英尺深，虽然马腿边不断传来可怕的流水声，但最终他们还是安全到达了对面山坡。

接着，他们就开始拖着疲惫的双腿，沿着斜坡慢慢向上爬。在他们的前方，除了宛若鬼火般的灯光，什么也没有，灰暗的灯光一路向上延伸，直至他们看不到路为止。之前那些地下世界里的山峰此刻全都已经变成了一座座孤岛，也只有这些岛上的灯光残留了下来。每过一阵，远处就会有一些灯光陆续熄灭。没过多久，除了道路两侧的灯光外，周围的灯光全都黑掉了，四下里黑漆漆一片，就连他们身后地势低洼处的灯光也暗了不少——虽然灯还没有灭，但幽幽的灯光却是从水面上照射出来的。

尽管他们此刻本应竭尽全力赶路，可是马匹不能不休息而一路走下去。他们停了下来，静谧中，他们能够听到水波拍打岩石的哗哗声。

“我想知道他——时间之父——现在是不是已经被洪水冲走了，”吉尔说道，“还有，那些奇怪的熟睡中的动物也不知道怎么样了。”

“我觉得我们还没爬到那么高的地方，”尤斯塔斯说，“别忘了我们一路走了多少下坡路才到达暗无天日海的？我想，洪水应该没淹到时间之父的那个山洞。”

“很有可能，”普德格伦姆说，“不过，我倒是对路边的灯更感兴趣。它们看上去有点暗了，不是吗？”

“它们一直就不太亮。”吉尔说。

“是啊，”普德格伦姆说，“可是它们现在看上去更绿了。”

“你的意思是它们很快就会熄灭？”尤斯塔斯大声问道。

“这个嘛，无论它们能亮多久，你都不能指望它们会一直亮下去。这一点你们也明白。”沼泽人回答说，“不过，斯克拉布，你可不能气馁，一定要振作。我刚才也一直在观察水面，我想，洪水不像刚才涨得那么快了。”

“朋友，就算我们找不到出路，”王子说，“你的话也让我稍感安慰。我恳请你们谅解我。要不是因为我的骄傲和爱幻想，我们就不会在比斯姆王国的入口处耽搁那么长时间。现在，我们上马继续赶路吧。”

在接下来的一两个小时里，吉尔有时也觉得普德格伦姆说的没错，那些灯看上去似乎是更绿了，但有时候她又觉得那只是她自己的想象。与此同时，道路也发生了改变。地下世界的岩顶已经变得很低了，借助路旁昏暗的灯光，他们能看得一清二楚，而且两侧凹凸不平的岩壁也靠得更近了。事实上，这条路的前方就是一条陡峭狭窄的隧道。路面上渐渐出现了铁镐、铁锹、手推车等一系列挖掘工具，标志着之前不久还有人在此工作。只要你一心想着很快就能出去，眼前的这一幕幕情景倒是颇为振奋人心。但是，只要一想到你正走在一个地洞里，而且这洞还变得越来越窄，窄得几乎无法转身，你心中的不悦之情就会油然而生。

终于，普德格伦姆和王子的头撞上了不断下压的岩顶。他们只得从马上跳下来，牵着马继续前进。路面也变得愈发崎岖，每走

一步都必须万分小心。与此同时，吉尔也注意到光线正在不断变暗。现在，她已经完全能够肯定了。在荧荧绿光的照耀下，其他人的脸看上去既吓人又古怪。这时，吉尔叫了一声（她实在是忍不住了），前方的灯一盏接一盏地熄灭了。他们身后的灯光也越来越少。很快，他们就陷入了无尽的黑暗之中。

“拿出勇气来，朋友们，”前方传来了瑞廉王子的声音，“无论我们是死是活，阿斯兰都是我们的好君主。”

“说得好，殿下，”这次传来的是普德格伦姆的声音，“而且你必须始终牢记，被困在这里有一个好处：我们可以省下一笔埋葬尸体的费用。”

吉尔双唇紧闭。（如果你不想让别人知道你很害怕，这样做通常都很管用；出卖你内心恐惧的往往是你自己的声音。）

“与其站在这里，我们还不如继续往前走。”说话的是尤斯塔斯，当她听到他那略显颤抖的声音时，吉尔知道自己沉默不语果然是非常明智的决定。

普德格伦姆和尤斯塔斯怕撞上岩壁，伸出手，摸索着向前走，吉尔和王子牵着马跟在他们后面。

“听我说，”又过了好一会儿，黑暗中传来了尤斯塔斯的声音，“是我的眼睛出了问题，还是前面真的有一块亮光？”

其他人还没来得及回答，就听到普德格伦姆大叫一声：“停下。我这儿是个死胡同。还有，我摸到的是泥巴，不是岩石。斯克

拉布，你刚才说什么？”

“狮王在上，”王子说道，“尤斯塔斯没说错。那是一种——”

“但是，那不是日光，”吉尔说道，“那只是一种冷冷的蓝光。”

“那也比什么光都没有要强，”尤斯塔斯说，“我们能上去吗？”

“那光并不在我们的头顶上，”普德格伦姆说，“它在我们上面，不过是在我撞上的这堵墙上。波尔，你爬到我肩膀上来，看看能不能够到那儿。”

第十五章 吉尔不见了

那光亮并没有照亮他们站立的地方。其他人依旧什么也看不到，只能凭声音判断吉尔正努力爬上沼泽人的后背。他们听到普德格伦姆说，“你也不用把手指戳到我的眼睛里吧”，“嘿嘿，你脚都踩到我嘴里了”，接着，他又说道，“好了，我会托住你的腿。这样你就可以腾出手来扒住泥巴，让身体固定了。”

大伙一起抬头向上看，只看到吉尔的头的影子从亮光中闪过。

“怎么样？”其他人焦急地对着上面喊道。

“这是一个洞，”吉尔的声音从上面传来，“只要把我再抬高一点点，我就能钻出去了。”

“洞外面是什么？”尤斯塔斯问道。

"现在什么也看不到，"吉尔说，"我说，普德格伦姆，你放开我的腿，这样我才能站到你的肩膀上，而不是像现在这样坐着。扒着洞口我能站得稳。"

紧接着，他们就听到了她挪动身体的声音，然后就看到她的大半个身子已经暴露在亮光之下，事实上，他们已经能够看到她腰部以上的身体了。

"我说——"吉尔刚想说话，突然之间，她的声音就变成了叫声，然后就没声音了。那叫声倒并不尖利，听上去更像是被人捂住了嘴巴，或是嘴巴里被塞进了什么东西。在那之后，她的声音再度响起，这一次她叫得很大声，可是他们听不清她说什么。就在那时，发生了两件事情：那块亮光被挡住了一小会儿，与此同时，他们听到了扭打和挣扎的声音，还有普德格伦姆的喘息声："快！来帮帮我！抓住她的腿！有人在拉她。拉这里，不是那儿。哎，太迟了！"

那个洞口，之前从洞口透进来的亮光又出现了。可是，吉尔不见了。

"吉尔！吉尔！"他们三人在下面歇斯底里地叫道，可是没有人回答。

"你怎么就没抓住她的脚呢？"尤斯塔斯问道。

"我不知道，斯克拉布，"普德格伦姆低声答道，"我只能说这是宿命。命运注定了波尔要死在这里，就像我注定要在哈方城堡

吃会说话的鹿的肉一样。当然，这一切并不是我的错。”

“这既是我们遭遇的奇耻大辱，也是我们莫大的悲哀，”王子说，“我们将一位可爱的小姐交到了敌人的手中，而我们自己却好端端地站在这里。”

“殿下，别再说了，”普德格伦姆说道，“我们也并非安然无恙，我们将会饿死在这个洞里。”

“我在想，我的个头是否足够小，能像吉尔一样从那个洞口钻出去？”尤斯塔斯说。

发生在吉尔身上的事情其实是这样的。当她把头伸出洞口的时候，她发觉自己就像是正从一扇高高的窗户向下望，而不是从门板缝里向上看。由于之前在黑暗中待得太久，一时间，她的眼睛什么也看不清楚：她只知道自己看到的并不是她期盼已久的阳光下的明媚世界。外面的空气出奇的冷，周围闪烁着一片灰蓝色的光芒，听上去似乎乱哄哄的，还有许多白色的东西在空中飞来飞去。就是这个时候，她让普德格伦姆松开她的腿，让她站起来。

站起来后，她的视野扩大了许多，听得也更清楚了。这时，她意识到之前听到的声音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有节奏的跺脚声，另一种则是四把小提琴、三只笛子和一张鼓演奏的乐曲声。与此同时，她也终于弄清楚了自己的位置。她正从一个山洞里往外看，山洞位于一片陡峭的斜坡上，她现在的位置距离下面的平地大约有14

英尺高。外面白花花的一片，有很多人在走动。突然，她吸了一口气！那些移动的人正是穿戴得整整齐齐的小羊人，以及头戴花冠，头发在身后飘荡的树精。起初，他们看上去就像是在走来走去，但等她定睛一瞧，这才发现原来他们正在跳舞——他们的舞步是那么的复杂，还配有无数的身形和手势，以至于你需要一点时间才能看明白他们在干什么。紧接着，宛若当头棒喝般，她惊喜地发现那灰蓝色的光芒竟然就是真正的月光，而那些从天而降的白色东西正是真正的白雪。当然，在头顶上那片覆盖着一层冷霜的天空中，无数星星正欢快地眨着眼睛。跳舞者身后那些高大的黑影子是大树。他们不仅终于重新回到了上面的世界，而且还回到了纳尼亚的中心。吉尔只觉得自己高兴得就快晕过去了；还有那音乐——那狂野、甜美，稍稍有些奇特的音乐，乐声中洋溢着好魔法，一如女巫的琴声中充满了坏魔法一样——让她感到更欢乐了。

所有这一切说出来的确要花不少时间，但是凭眼睛去看当然只需要一小会儿的功夫。吉尔立刻转身，打算冲下面的同伴叫道，“我说，这里一切都好。我们已经出来了，到家了。”然而，她刚说了一句“我说”就没再说下去，原因其实很简单。跳舞人群最外面的是一圈小矮人，他们全都身着盛装，大部分人穿的衣服都是鲜艳的猩红色，衣服上带着镶皮的风帽，点缀着金色的流苏边，脚上蹬着厚重的皮毛高筒靴。他们一边围着人群转圈，一边高兴地扔雪球。（吉尔刚才看到的在空中飞来飞去的白东西就是他们扔的雪

球。）当然，他们并没有像英格兰那些傻小子一样，将雪球扔向跳舞的人，而是跟着音乐节拍，瞄准目标，毫厘不差地扔过去，只要所有跳舞者都跟着节奏，在适当的时刻出现在应该出现的地方，那么，谁也不会被雪球砸中。这就是大雪舞，每年下雪后第一个有月亮的夜晚，纳尼亚的人们都会在空地上跳这种舞以示庆祝。当然，在跳的过程中，难免会有一两名舞者跳错位置，被雪球砸中，引来大家的一阵哄笑，所以这既是一种舞蹈，也是一种游戏。不过，只要跳舞的人、小矮人和乐师们配合得当，他们也可以连跳好几个钟头都没有人被雪球砸到。晴朗的夜空，阵阵寒气，加上有节奏的鼓声，以及猫头鹰们冷飕飕的叫声和皎洁的月光，这一切往往会进一步激发纳尼亚人那狂野不羁的天性，让这雪夜中的舞蹈变得更加狂放，大家会一直跳到破晓才恋恋不舍地离去。我真希望你们能亲眼见一见那热闹欢快的场面。

当然了，让吉尔那番话未能顺利说出口的原因就是一个又大又圆的雪球从一个小矮人手中飞出后，不偏不倚地，恰好落进了吉尔的嘴巴里。对此，她本人倒是一点都不在意，在那个时刻，就算是20个雪球同时砸在她身上，她都不会介意。只不过，无论你有多高兴，当你的嘴里全是雪的时候，你无论如何都说不出半个字。当她好不容易把嘴里的雪渣吐干净，终于能开口说话的时候，兴奋的她全然已经忘记了还身处下方黑暗中的同伴们——她忘了他们还不知道这一激动人心的好消息。她只是拼命地向洞外爬去，同时冲着不

远处跳舞的人群大叫。

“救命！救命！我们被埋在了这座山里。快把我们挖出去。”

听到她的呼喊声，纳尼亚人惊讶万分，他们之前压根就没注意到山坡上还有个小山洞，张望了半天之后才找到声音的来源。当他们看到吉尔后，所有人立刻一起跑了上去，无数双手一起伸向了她，想把她从洞里拉出来。吉尔也迅速地握住了他们的手，就这样，她被拽出了山洞，从山坡上滑了下去，稍微喘了几口气后，这才开口说道：

“哦，快去，把其他人挖出来。那里面还有三个人，两匹马。瑞廉王子也在里面。”

当她说出这些话的时候，她已经被人群里三层外三层地围了起来，围在她身边的除了跳舞的人，还有那些在一旁观看舞蹈的人，只不过当时她并没有看到这些人而已。小松鼠像飘落的雪花一样，从树上纷纷跳下来，猫头鹰也飞了过来。小刺猬踱着小短腿，以他们最快的速度也赶过来了。熊和獾慢悠悠地迈着步子往这边走，一只硕大的黑豹姗姗来迟，但也兴奋得直摇尾巴。

当他们弄明白吉尔说的话之后，所有人立刻积极地行动起来。“快去拿铁镐和铁锹，孩子们，铁镐和铁锹。还有其他工具！”小矮人们叫道，他们一边说一边以最快的速度跑进树林。“快把鼹鼠叫醒，他们才是挖洞的高手。他们和小矮人一样能干。”一个声音说道。“她刚才说瑞廉王子？”另一声音说。“嘘！那个可怜的孩

子一定是疯了。在山里面迷路了那么久，这也不奇怪。她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没错。”一头老熊说道。“可是，她刚才提到了瑞廉王子，还有一匹马！”“不，她没这么说。”一只小松鼠傻乎乎地说道。“是的，她就是这么说的。”另一只小松鼠说，他说话的神态显得比第一只小松鼠更傻。

“我——我——我说的都是——是真的。别犯傻了。”吉尔说道。她之所以会这样说话，完全是因为此刻的她已经冷得牙齿直打颤。

很快，一位树精就将一件厚厚的皮毛斗篷披到了她身上，那是一名小矮人着急回去拿挖矿的工具时掉下来的，一位热心的小羊人急匆匆地跑进树林，想给她找点热的东西喝，吉尔能够看得到林中的一个山洞口亮着火光。可是，小羊人还没回来，所有的小矮人就已经拿着铲子、铁镐跑了回来，向山坡那边跑去。这时，吉尔听到有人大叫，“嘿，你想干什么？把剑放下，”“好了，小伙子，别这样，”“他是个坏家伙，是吧？”吉尔闻声立刻跑了过去，当她看到尤斯塔斯从黑洞中钻出来，右手挥舞着宝剑，警告任何人不得靠近他，脏兮兮的脸上摆出一副义正言辞的神态，而且苍白得毫无血色时，一时间，她真是哭笑不得。

当然，在过去的几分钟里，尤斯塔斯和吉尔的经历截然不同。他听到吉尔大叫，然后就平白无故地消失了。和王子、普德格伦姆一样，他也以为吉尔被敌人抓走了。身处于下面山洞里的他并不知

道那灰蓝色的光线就是月光。他以为这个洞的另一边不过是另一个山洞，那些蓝光不过是荧荧的磷光，而且山洞里一定藏着只有老天才知道是什么的邪恶地下生物。所以，他说服普德格伦姆让他爬到对方的背上，然后抽出宝剑，探出头——事实上，对他而言，能够这样做已经是相当勇敢了。一开始，其他两个人也想这样做，但是那个洞实在太小，只有尤斯塔斯可以钻出去。尤斯塔斯的个头只比吉尔大一点点，动作却比吉尔笨拙多了，所以当他探出头的时候，他的脑袋一下子撞到了洞顶，引发了一场小规模的雪崩，积雪纷纷落到了他的脸上。当他再度睁开眼睛，想观察周围环境的时候，他只看到几十个影子一起围了上来，所以他才会立刻摆出防卫的架势，企图驱赶他们。

“住手，尤斯塔斯，快住手！”吉尔大叫道，“他们都是我们的朋友。你难道看不出来吗？我们已经回到了纳尼亚。大家都平安无事了。”

尤斯塔斯这才弄清楚眼前的状况，连忙向小矮人们道歉（小矮人都说不必介怀），紧接着，就像刚才拉吉尔那样，十几名小矮人纷纷伸出他们那粗壮且毛发浓密的手，七手八脚地把他从洞口拖了出来。随后，吉尔趴在山坡上，把头伸进黑黑的洞口，大声地把这一好消息告知仍被囚禁在里面的两位同伴。当她扭过头的时候，她听到普德格伦姆在下面喃喃说道，“啊，可怜的波尔。刚才这段时间真是难为她了。她一定是昏了头，我对此一点也不惊讶。她一定

是看到了什么不该看的东西。”

吉尔重新回到了尤斯塔斯身边，他俩牵着手，深深地吸了一口自由的空气。众人给尤斯塔斯拿来了温暖的披风，还给他们俩端来了热乎乎的饮料。当他们小口、小口地喝着热乎乎的饮料的时候，小矮人们已经将山洞周围的草皮和积雪铲掉了一大片，此刻正热火朝天地一铲、一铲地挖土呢，他们的热情丝毫不亚于十分钟前迈着欢快舞步的小羊人和树精们。哦，短短的十分钟！然而，吉尔和尤斯塔斯都觉得他们之前在黑暗中遭遇的种种危险、酷热，还有地下那令人窒息的环境不过只是一个梦。此时此刻，在月光下，沐浴在雪夜的寒意之中，望着天空那一颗颗又大又亮的星星（纳尼亚的星星比我们这个世界的星星距离地面更近），还有身边那一张张亲切、欢快的笑脸，换作是任何人都会觉得地下世界不过是个无稽之谈。

他们还没喝完手中的热饮，一群鼹鼠就跑了过来，刚刚被叫醒的他们睡眼惺忪，显然不是很高兴，可是当他们了解到这一切是怎么一回事之后，他们立刻高高兴兴地加入了挖掘者的工作队伍中。就连小羊人都没闲着，他们一趟又一趟地在山坡上跑上跑下，将装满泥土的小桶运下山。小松鼠们则兴高采烈地在一旁跳来跳去，只不过吉尔发现这些小家伙似乎一直都没想清楚自己到底在干什么。熊和猫头鹰心满意足地站在一旁不断地提出各种建议，还问孩子们要不要去山洞里坐一坐（就是吉尔之前看到的那个点着篝火的山

洞），暖和一下身体，再吃点东西。可是，两个孩子一心只想看到朋友们安然无恙地从山洞里被救出来，哪儿也不想去。

说起挖掘这种工作，我们这个世界里的任何一个人恐怕都比不上纳尼亚的小矮人和会说话的鼹鼠，当然，他们也压根没把这当成是一项工作。他们喜欢挖掘。因此，没过多久，他们就已经在山坡上挖出了一个大大的黑色洞口，两个奇怪的影子从黑暗中走了出来，出现在月光下——要是不知道他们是谁，凭谁都会被那两个影子吓一大跳——走在第一个的是身材瘦长，长着一双长腿，戴着一顶尖帽子的沼泽人，跟在后面的则是牵着两匹马的瑞廉王子。

当普德格伦姆出现之后，各种呼喊声顿时从四面八方涌来："哦，是个沼泽人——啊，那不就是老普德格伦姆吗——来自东方沼泽地的老普德格伦姆——你到底去哪儿了，普德格伦姆？——他们派了好几队人马出去找你——杜鲁普金阁下还张贴出了告示寻找你的下落，还标出了赏金呢！"不过很快，这些叫喊声就戛然而止，四下里突然变得极其安静，那情形就像是校长推开了宿舍的大门，原本嘈杂的宿舍顿时恢复了安静一样。因为他们都看到了王子。

没有人怀疑他的身份。在场的许多动物、树精、小矮人，还有小羊人都清楚地记得王子失踪前的模样。有许多老者甚至还记得他的父亲凯斯宾国王年轻时的样貌，能够看得出他们相貌之间的相似之处。不过，我觉得不管怎样他们都一眼就认出了他。被囚禁在地

下的幽深王国这么多年之后，此刻的他尽管看起来苍白了许多，身穿一袭黑衣，蓬头垢面，精神略显萎靡，但是他脸上的神情和仪态一望便知错不了。那是所有纳尼亚国王所共有的一种神态，你从所有遵照阿斯兰意愿，坐在凯尔帕拉维尔城堡中至尊国王彼得宝座上的国王的脸上都能看到这副神态。

很快，众人纷纷摘下帽子，跪了下来，不一会儿，四周便响起兴奋的欢呼声和喊叫声，大家高兴地互相握手、亲吻、拥抱，那温馨而热烈的场面让吉尔不禁感动得热泪盈眶。尽管经历了千辛万苦，但他们的追求和找寻都是值得的。

“王子殿下，”年纪最大的一位小矮人说道，“请您就餐，山洞那边正在准备晚餐，我们原本是打算大雪舞之后——”

“太好了，老爹，”王子说道，“今天晚上，无论是王子、骑士，还是绅士或熊，你恐怕都再也找不到比我们四个胃口更好的食客了。”

众人开始撤下山坡，向树林里的山洞走去。吉尔听到普德格伦姆对他身边的人说道，“不，不，我的故事以后再说。我的遭遇没什么好说的。我倒是想听听最近有什么新闻。你们可别打算透露一点就打发我，我要一口气把所有的都听完。国王的船只有没有出事？森林里有没有着火？卡乐门边境那边有没有发生战争？是不是有两三条龙来过？如果是，我也不奇怪。”他的话把所有人都逗乐了，大家哈哈大笑地说道，“这不正是一个典型的沼泽人吗？”

两个孩子又累又饿，不过，当他们走进温暖的山洞，看到在洞壁上摇曳的火光，还有桌子上的杯子、碟子、盘子，以及光滑的石头地板的时候——这一切看上去和农家厨房是那么的相似——他们的精神又稍稍振奋了一些。但是，等到晚餐全都准备好的时候，他们还是都睡着了。趁着他们睡觉的空档，瑞廉王子向在场的老者，还有聪明的熊和小矮人讲述了他们的冒险经历。如此一来，大家全都明白了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一名邪恶的女巫（毫无疑问，她和多年前在纳尼亚制造严冬的那个白女巫是一种人）策划了整件事情：她杀死了瑞廉的母亲，然后在瑞廉王子身上施下魔咒。此外，他们还知道了她曾在纳尼亚的下面秘密挖掘隧道，企图让瑞廉王子率兵从下面发动奇袭，占领纳尼亚，而受其控制的王子从没想到女巫答应送给他的王国（他只是名义上的傀儡国王，但实际上还是她的奴隶）其实就是他自己的国家。而孩子们的经历也说明她和哈方城堡里那些危险的巨人其实是一伙的。最后，最年长的小矮人总结道，“殿下，我们从这件事得出的教训就是，那些北方女巫始终都只有一个目的，只不过不同的时代，她们的计划和方式不同而已。”

第十六章 治愈伤痛

第二天早晨，当吉尔醒来发觉自己睡在一个山洞里时，她顿时吓了一跳，以为自己又回到了地下世界。不过她很快就发现自己正躺在一张石楠花铺成的床上，身上还盖着一件皮毛斗篷，不远处的石头壁炉里，炉火烧得正旺，噼里啪啦直响；稍远一点的地方，早晨的阳光透过洞口射了进来，她这才回想起昨晚那快乐的一幕。他们全都挤进了这个山洞，吃了一顿丰盛而愉快的晚餐，只不过还没吃完她就已经困得睁不开眼了。她模模糊糊地记得小矮人们围在火炉旁，端着比他们个头还大的煎锅，香喷喷的香肠在锅里发出诱人的吱吱声，引人垂涎欲滴——好多好多的香肠。不是那种里面塞满面包和大豆的冒牌香肠，而是肉滚滚，肥嘟嘟，带着辣味，在锅里

被油煎得皮焦肉裂的货真价实的好香肠。此外，还有一大杯一大杯冒着泡的热巧克力、烤土豆、烤栗子，以及挖掉了苹果芯后塞满葡萄干的烤苹果，以及最后端上来的，让你在吃完所有热食后提神醒脑的冰淇淋。

吉尔坐了起来，看了看四周。普德格伦姆和尤斯塔斯就躺在不远处，睡得正香。

“嘿，你们两个！”吉尔大声叫到，“你们难道还不打算起来吗？”

“嘘，嘘！”从她上面传来一个迷迷糊糊的声音，“是时候该安静下来了。好好睡一觉吧。睡吧，别吵，呜——喔！”

“哦，我敢说，”吉尔说道，同时向上瞟了一眼，看到位于山洞一角的落地大钟上有一团蓬蓬的白色羽毛，“我就知道是格林姆费瑟！”

“没错，没错，”那只猫头鹰呢喃着，慢慢抬起了塞在翅膀下的头，睁开眼睛，“我半夜两点的时候给王子送了个信，松鼠们送来了一个好消息。给王子的消息。他已经走了。你们也得跟着去。好了——”说着说着，他的脑袋又不见了。

看来想从猫头鹰这儿获得进一步的信息似乎已经不太可能。吉尔坐起来，扫了一眼周围，想看看有没有机会洗漱一下，再吃点早饭。就在这时，一只小羊人走进山洞，他的小蹄子踩在石头地板上，发出一串清脆的嗒嗒声。

"啊！你终于醒了，夏娃的女儿，"他说道，"也许，你最好把亚当的儿子也叫醒。几分钟后，你们俩就要出发了，两名好心马人愿意驮你们去凯尔帕拉维尔。"说完，他又压低嗓音，补充了一句，"当然，你们得知道，马人能够让你们坐在他们的背上那可是一种无尚的荣耀。我之前还从没听说过有谁如此幸运。所以，让他们等你们可不太好。"

"王子去哪儿了？"尤斯塔斯和普德格伦姆刚一醒来便立刻问道。

"他已经前往凯尔帕拉维尔去见他的父王凯斯宾国王了，"羊人答道——他名叫欧伦斯，"国王陛下的船随时都有可能进港。国王似乎没走多远就遇到了阿斯兰——我不知道他们的会面是在梦中，还是在现实中，总之，阿斯兰让他返航，并且告诉他，当他重返纳尼亚的时候，他会发现失踪已久的儿子正在等待他的归来。"

尤斯塔斯已经起床了，正在和吉尔一起帮助欧伦斯准备早餐。他们让普德格伦姆继续卧床休息。过一会儿，一位医术高明，名叫克劳德伯斯的马人——（按照欧伦斯的说法）你也可以称呼他为"医师"——就会来治疗他那只受伤的脚。

"啊！"普德格伦姆用一种近乎于心满意足的口吻说道，"他一定会把我膝盖以下的脚全部截掉，你们就等着看吧。"不过看上去，他倒是很愿意继续躺在床上。

早餐是炒蛋和吐司，尤斯塔斯风卷残云般地吃完了自己的那一

份，仿佛昨晚半夜的那顿大餐他一口都没吃一样。

“亚当的儿子，”看着尤斯塔斯那副狼吞虎咽的模样，羊人惊愕万分地说道，“你也用不着吃得这么快。我想马人们应该也还没有吃完早餐。”

“那他们一定起得很晚，”尤斯塔斯说，“我敢打赌他们一定睡到十点以后才起床。”

“哦，才不是呢，”欧伦斯说，“他们天不亮就已经起来了。”

“那他们就一定是一直等着吃早餐。”尤斯塔斯说。

“哦，没有，”欧伦斯说道，“他们一起来就开始吃东西了。”

“老天啊！”尤斯塔斯惊呼，“他们要吃多少东西？”

“哦，亚当的儿子，你怎么就不明白呢？马人有一个人的胃，还有一个马的胃。这两个胃都需要吃早餐。所以首先，马人会先吃点粥、帕文德鱼、腰花、培根、煎蛋卷、冷火腿，外加几片抹了橘子酱的吐司和几杯咖啡，最后再来点啤酒。在那之后，他再去照料自己的马胃，花大约一个钟头的时间咀嚼青草，最后再来点热面糊、燕麦和一袋糖。这就是为什么邀请马人来度周末是一件严肃的大事的原因。你的确得花很多时间去准备一切。”

他话音未落，洞口就传来了一阵马蹄声。孩子们抬头望去，只见两名马人正站在洞口等他们，同时低着头向山洞里张望。其中的一名留着一把黑胡子，另一个则蓄了一把金色的胡子，在他们那健硕赤裸的胸膛的映衬下，显得格外飘逸。两个孩子见状立刻表现得

非常礼貌，快速地吃完早餐。没有人会觉得马人长得很可笑。他们庄重而威严，通晓许多从星星那里学来的古老智慧；他们通常喜怒不形于色，可一旦被激怒，他们的怒火就像海潮一样令人畏惧。

“再见了，亲爱的普德格伦姆，”吉尔望着沼泽人的床说道，“真对不起，我们总是管你叫扫兴鬼。”

“我也是，”尤斯塔斯说，“你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朋友。”

“我希望我们还有机会能再见。”吉尔又补充了一句。

“我想，这个可能性估计不太大，”普德格伦姆回答说，“我想我可能再也见不到我的那间小茅屋了。还有王子殿下——他是个好人——可是你们觉得他很强壮吗？多年的地下生活把他给毁了。对此，我一点也不怀疑。他看上去随时都有可能会和我们永别。”

“普德格伦姆！”吉尔说道，“你就会骗人。你说的话总是那么令人伤感，可我相信你心里其实很开心。你说话的口吻让人觉得你畏首畏尾，但其实你勇敢得像头狮子。”

“好了，说起伤感。”普德格伦姆又开口了，不过吉尔听到身后传来的马蹄声，不等他说完，直接跑过去，搂住他那细细的脖子，直接在他那土黄色的脸颊上亲了一口，让他大吃一惊，尤斯塔斯也趁机紧紧握住了他的手。之后，两人便飞快地转过身，奔向等在一旁的马人，沼泽人则躺了下去，自言自语地说道，“我从没想过她竟然会这样做——尽管我长得这么好看。”

毫无疑问，能够骑在马人的背上的确是一种莫大的荣耀（除了

吉尔和尤斯塔斯，这个世界上可能还没有任何活着的人享受过此等荣耀），但这并不代表马人的背很舒服。任何一个珍惜生命的人都会建议你骑之前先在马人的背上放一个马鞍，骑在光溜溜的马背上可不是闹着玩的事情，更何况尤斯塔斯还从没学过骑马。马人彬彬有礼，言谈举止优雅庄重，当他们慢步穿越纳尼亚森林的时候，一路上，他们头也不回地说开了：向两个孩子讲述各种植物和根茎的特质，行星的影响力以及阿斯兰九个名字的含义等等。尽管骑在他们背上的吉尔和尤斯塔斯感觉很不舒服，全身酸疼，但是如果你让他们再重复一遍这趟旅程，他们也一定会欣然答应，这样他们就能再看一眼那堆满积雪，闪闪发光的山坡和林间空地，与那些热情地向你道早安的小兔子、小松鼠和小鸟们再度相遇，同时也能再次呼吸到纳尼亚的清新空气，再听一遍纳尼亚大树优美动听的吟唱。

他们来到河的下游，河水在冬日暖阳的照耀下闪烁着晶莹的蓝光，在桥上最后一座桥下（小桥就坐落在放眼望去满是红屋顶的贝鲁纳小镇上），他们登上了一艘摆渡船，驾船的船工是一名沼泽人，在纳尼亚，这种与水和鱼虾打交道的工作大都由沼泽人来承担。过河后，他们沿着河的南岸又向前走了一会儿，很快就来到了凯尔帕拉维尔。就在他们到达城堡的时候，吉尔和尤斯塔斯一眼就看到他们刚到纳尼亚那天见过的那艘气势磅礴的大船宛如一只巨大的鸟儿一般停泊在河岸边。大臣们再一次聚集在岸边的绿草地上，迎接凯斯宾国王回家。瑞廉已经脱掉了他那身黑衣，换上了银色的

锁子甲，外面套着一件猩猩红的斗篷。他站在码头边等待父王，头上既没戴王冠，也没戴头盔。小矮人杜鲁普金乘坐的驴车就在他旁边。眼看穿越人群，挤到王子身边已然无望，再说此时此刻，吉尔和尤斯塔斯多少也感到有些愧疚，于是他们便询问马人能否在他们的背上多待一会儿，让他们看看接下来发生的一切。马人们慷慨地答应了。

大船的甲板上闪过一片银色的小号，嘹亮的号声顿时响彻云霄。水手们从船上抛下一根绳子，老鼠们（当然是会说话的小老鼠）和沼泽族人接过缆绳，将它牢牢地拴在岸边的锚上。大船缓缓地被拖进了港。之前一直隐藏在人群中的乐师开始演奏庄严肃穆的凯旋之乐。国王乘坐的大帆船刚刚靠岸，老鼠们就已经架好了跳板。

吉尔以为国王会从船上下来，可是看起来似乎出了点状况。一名面色灰白的大臣从船上走下来，跪在王子和杜鲁普金的跟前，三个人凑在一起商量了好几分钟，不过谁也听不到他们说了些什么。音乐仍在继续，但是你能够感觉到不安的情绪已经开始在人群中蔓延。没多久，四名骑士抬着什么东西以非常缓慢的步调出现在了甲板上：老国王躺在床上，面色苍白，一动不动。他们将他从船上放了下来。王子跪在他身边，一把搂住他。众人看到凯斯宾国王缓缓抬起手，摸了摸儿子。众人见状一阵欢呼，可是那呼声并不像以往那般热烈，充满激情，因为所有人都能感觉到情况似乎有些不对。

突然，国王的头偏向一侧，乐师们停止了演奏，四周一片寂静。跪在国王床边的王子将头埋了下去，低声抽泣。

人群中传来一阵阵窃窃私语的声音。吉尔注意到那些原本戴着帽子和头盔的人们纷纷摘下了帽子和头盔——包括尤斯塔斯在内。接着，她听到城堡那边传来一阵窸窸窣窣，哗啦啦的声音，她扭头望去，只见一面绣着金色狮子的大旗正缓缓降落，最终停在了旗杆的中间处。在那之后，音乐声再度响起，只不过这一次，乐曲声低沉悲凉，所有在场的人闻之无不动容。

他们俩立刻从马背上跳了下来（马人们并没有察觉到）。

“我真希望我现在就能回家。”吉尔说。

尤斯塔斯点点头，他什么也没说，只是咬紧了嘴唇。

“我来了。”一个深沉的声音从他们背后传来。两人扭头一看，狮子就站在后面，他看上去是那么的真实，耀眼，强壮有力，周围的一切和他比起来顿时黯然失色。只一眨眼的功夫，吉尔就完全忘记了纳尼亚国王的死讯，只记得是她害得尤斯塔斯跌落悬崖，以及后面她又是如何忘记指示，差一点就办砸了狮子交给她的差事，一路上还总是和同伴争执不休。她只想说一句“对不起”，却怎么也说不出口。狮子示意他们走过去，随后，他趴了下来，用他的舌头舔了舔他们苍白的面颊，开口说道：

“别再想过去的事情了。我不会责备你们。你们已经完成了我交给你们的任务。”

“求求你了，阿斯兰，”吉尔说，“我们现在能回家了吗？”

“是的。我就是来带你们回家的。”阿斯兰说。说完，他张开嘴，吹了一口气。不过这一次，他们并没有感到自己又飞了起来，相反，他们似乎一动不动地停留在原地，被阿斯兰的那口气吹走的是周围的大船、死去的国王、城堡，还有白雪和冬日晴空。所有这一切仿佛一阵烟雾般飘散在空中，突然之间，他们感到自己站在一片柔软的草地上，仲夏明媚的阳光倾泻而下，晒得他们身上暖烘烘的，郁郁葱葱的大树矗立在四周，不远处还有一条清澈的小溪。

这时，他们才发现自己又回到了那座耸立于纳尼亚之外，属于阿斯兰的高山上。但奇怪的是，他们的耳边依旧回响着为凯斯宾国王演奏的哀乐，只不过他们看不到奏乐的乐师。他们跟在狮子身后，沿着小溪向前走去：眼前的狮子美极了，可那哀乐听上去又是那么的凄惨悲凉，一时间，吉尔弄不清楚自己眼中的泪水究竟是为谁而流。

阿斯兰停了下来，孩子们向小溪望去，凯斯宾国王就躺在那金色的河床之上，潺潺河水从他身上流过，仿佛流动的玻璃一般。他那长长的白胡子如水草般顺着水流微微摆动。他们就这样静静地站在河边，任凭泪水流下。就连狮子都流下了眼泪：很大一颗的泪水，每一颗泪水都比这世上任何一颗宝石更加珍贵。吉尔还注意到，哭泣时的尤斯塔斯看上去不像年幼的孩童流眼泪时还躲躲藏藏，而是像个大人一样，让眼泪静静地滑落，至少，在她看来就是

如此。不过，如她事后所说的，身处于那座高山之上，所有人似乎都已经突破了年龄的界限，看不出到底多大年纪。

“亚当的儿子，”阿斯兰说道，“你去那边的灌木丛，在那里你会看到有根刺，把它拔来给我。”

尤斯塔斯照做了。那根刺足足有一英尺长，刺尖和剑一样锋利。

“把它扎进我的爪子，亚当的儿子。”阿斯兰一边说，一边抬起了左前掌，将它伸向尤斯塔斯。

“我必须这么做吗？”尤斯塔斯问道。

“是的。”阿斯兰回答说。

于是，尤斯塔斯一咬牙，就把刺扎进了狮子的脚掌。一颗硕大滚圆的血滴从脚掌上渗了出来，那血的颜色比你见过或想象中的所有红色都更红更鲜艳。

血滴落进了溪水中，滴在了逝去国王的尸体之上。就在血滴落的那一刹，哀乐声停止了。死去的国王开始发生改变：他的白胡子开始变灰，接着又从灰色变成了黄色，与此同时，胡子也越来越短，后来竟然消失了。国王凹陷的脸颊重新变得圆润丰盈，脸上的皱纹渐渐抚平，他睁开了眼睛，眼中和唇边堆满了笑意，突然，他从河里跳了起来，站在他们面前——一个非常年轻的人，或者说一个大男孩出现在了他们面前。（不过，这可说不准，因为在阿斯兰的国度里，人没有年龄可言。当然，在这个世界里，最笨的孩子

就是那些最幼稚的人，而最蠢的大人则是那些看上去显得最成熟的人。）他远远地就张开双臂，快步奔向阿斯兰，然后一把搂住他那粗壮的脖子，用力地在他脸上亲了一下，阿斯兰也用一个最奔放的狮子之吻回应了他。

最后，凯斯宾终于扭过头，转向其他两人。他的脸上写满了惊讶，同时绽放出了喜悦的笑容。

“啊！尤斯塔斯！”他说道，“尤斯塔斯！那就是说你最后真的到达了世界的尽头。你在对抗海蛇时砍断的我的那把宝剑呢？”

尤斯塔斯上前一步，张开双臂，想拥抱对方，但随即又惊愕万分地把手缩了回来。

“嘿，听我说，”尤斯塔斯结结巴巴地说到，“那把剑还好好的。可是，你不是——我的意思是，你刚刚不是已经——？”

“哦，别那么扫兴好不好。”凯斯宾说道。

“可是，”尤斯塔斯望着阿斯兰，迟疑了一会儿，接着说道，“他刚才不是——呃——他不是已经死了吗？”

“是的，”阿斯兰的声音十分平静，（吉尔觉得）他笑着说道，“他是已经死了。你知道，绝大多数人都已经不在了，就连我也是如此。只有很少几个人不曾离开过。”

“哦，”凯斯宾说，“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了。你以为我是个鬼魂，或其他什么脏东西。可是，你难道看不出来吗？假如我现在出现在纳尼亚，那我一定是个鬼，因为我再也不属于那里了。不过，

一个人在自己的国家里是不会成为鬼魂的。假如我进入你们的世界，我也许会变成一个鬼。我不知道。但是我想这里应该不是你们的世界。你们就在这里。”

孩子们的心中顿时升起一种希望，然而阿斯兰摇了摇他那硕大的脑袋。“不，亲爱的孩子们，”他说道，“当你们再次在这里遇到我的时候，你们就会留在这里，可是现在不行。你们必须先回到你们自己的世界去。”

“陛下，”凯斯宾说，“我一直都想看看他们的世界，只要看一眼就行。我的这个要求错了吗？”

“既然你已经死了，我的孩子，你的要求就不会是错的了，”阿斯兰说道，“你会看到他们的世界——按照他们计算时间的方式，你有五分钟的时间。这已经足够让你去那儿做好该做的事情了。”说完，阿斯兰就把吉尔和尤斯塔斯将要回归的世界，以及实验学校的一切都告诉了凯斯宾：他似乎对那里的一切都了如指掌。

“我的女儿，”阿斯兰对吉尔说道，“去那边的树丛掰一根树枝来。”她照做了。树枝刚一到她手里就立刻变成了一条短马鞭。

“现在，拔出你的剑，亚当的儿子，”阿斯兰说，“不过，你只能用剑背，因为我让你去对付的不是战士，而是一群胆小鬼和孩子。”

“你会和我们一起去吗，阿斯兰？”吉尔问道。

“他们只会看到我的背面。”阿斯兰回答。

他带领他们快速地穿越树林，他们还没走多远，实验学校的围墙就出现在了他们眼前。阿斯兰长啸一声，那声音震得天上的太阳都为之一抖，大约30英尺长的围墙在他们面前应声坍塌。他们透过豁口向学校里望去，校内的灌木丛还有体育馆的屋顶逐一映入眼帘，所有的一切依旧笼罩在暗沉的秋日天空之下，一如这趟冒险开始前的情景。阿斯兰转向吉尔和尤斯塔斯，向他们吹了一口气，并且用舌头舔了舔他们的额头。之后，他走到被他震开的豁口上，趴下来，背对着身后的英格兰，将他那气宇不凡的脸面对自己的国土。与此同时，吉尔看到几个她再熟悉不过的身影正翻过月桂树丛，向他们这边走来。那帮人的成员大部分都到齐了：阿黛拉·彭尼法泽、乔蒙德利·梅耶、伊迪丝·温特布罗特、“雀斑”索瑞，大个子班尼斯特，以及看着就招人厌的加莱特家的双胞胎。然而突然，他们全都停下了脚步，所有人都大惊失色，一瞬间，之前还盘踞在他们脸上的那些卑鄙、自负、残酷、诡谲的神情统统不见了，只剩下一种表情——惊恐。因为他们看到了倒塌的围墙，还有一只体型和小象一样大的狮子正趴在豁口上，三个衣着光鲜，手持武器的人从上面直奔他们而来。带着阿斯兰赋予他们的力量，吉尔挥舞着手中的马鞭冲向了女孩们，尤斯塔斯和凯斯宾举着剑背冲向了男孩们，不到两分钟的时间里，这群原本气焰跋扈的小恶霸全都像疯了一样，转身就跑，边跑边喊，“杀人犯！法西斯！狮子！这不公平。”不久，校长（顺便说一句，她是个女人）也跑了出来，当她

看到狮子、倒塌的围墙，还有凯斯宾、吉尔和尤斯塔斯（当时她并没有认出他们）之后，她顿时变得歇斯底里，立刻冲回办公室，开始给警察打电话，报告说有只狮子从马戏团里跑了出来，还有几名手握宝剑的逃犯砸塌了学校的围墙，冲进校园。趁着一片混乱，吉尔和尤斯塔斯悄悄地溜进学校，脱下身上华丽的衣服，换上了平时的普通服装。凯斯宾则回到他自己的世界。至于那堵围墙也按照阿斯兰的旨意恢复了原状。当警察赶来时，既没有发现狮子的踪迹，也没有找到任何疑犯，就连围墙都是好好的，只有校长表现得像个疯子一样。于是，警察们对整个学校展开了调查，在调查中，实验学校里发生的所有事情全都浮出水面，大约有十名学生被开除出学校。经过这一事件后，校长的朋友们也发现她本人已经无法胜任校长一职，便委任她为校内监察员，让她监督其他校长的工作。后来他们发现就连这项工作她也做不好，就把她送进了议会，从此她便在议会中过着逍遥自在的生活。

后来，尤斯塔斯找了一个晚上把他那套华丽的衣服埋在了学校的操场上，但吉尔偷偷地把衣服带回了家，并穿着它参加了后来举办的假期舞会。从那之后，实验学校里的情况大为好转，变成了一座不错的学校。吉尔和尤斯塔斯则一直都是好朋友。

不过，在遥远的纳尼亚，瑞廉国王安葬了他的父王，航海家凯斯宾十世，并亲自为他哀悼。瑞廉是一名好国王，在他统治期间，纳尼亚人民安居乐业，只不过普德格伦姆（几个星期后，他的脚就

已经完全康复，和之前没受伤时一模一样）常常说，天有不测风云，你不能指望好日子一直过下去。树林山坡上那个被凿开的山洞口被保留了下来，在炎热的夏季，纳尼亚人常常会带着船和灯笼去那里面划船，在凉爽黑暗的地下海上高声歌唱，彼此讲述那些隐藏在海底的城市里发生的故事。如果你有幸能够进入纳尼亚，可别忘了去看看那些山洞哦。

与本书相关的地理位置介绍

北方荒原

纳尼亚北方的沼泽地旁是一大片蓝色的艾汀斯荒原，趟过艾汀斯荒原上的斯利布河，继续往北走，来到一座巨大无比的单拱桥。再往北依旧是荒原地区，巨人聚居此处，最有名的是哈方城。彼得大帝、凯斯宾十世曾打败了这些巨人，并且要求他们每年都向纳尼亚进贡。哈方城的右侧是巨人城废墟，它们中间地段的小石缝是进入地下世界的通道。

地下世界

哈方城和巨人城废墟的中间地段有一条小石缝，进入小石缝会滑入一个深不见底的地下世界。地下世界靠近地面处有许多洞穴，这里被青绿色毒蛇变成的绿衣女子即女王陛下掌控。再下层则有地精们的故乡——比斯姆，那里生长着金银和宝石，既能采摘红宝石尝鲜也能榨一杯宝石果汁。比斯姆的火焰里还生活着一种全身发白，发亮，看起来像小龙的火蜥蜴，他们说话时能喷火，且能言善辩，滔滔不绝。

纳尼亚种族介绍

人　类　人类是亚当与夏娃的后代，都是来自其他世界的人，通过各种机缘进入纳尼亚，经历了一番惊心动魄的冒险，后来成为纳尼亚世界的最高领导者。

能言兽　在纳尼亚，能言兽与人类地位平等。他们的祖先和一般动物一样，不会说人类的语言，是阿斯兰赋予他们思考和说话的能力。他们的体型比一般动物稍大一些。能言兽大致分为禽类、有蹄类、哺乳类、啮齿类。

小矮人　小矮人被称为大地之子，擅长采矿、木工、铸铁，战争时也擅于射箭。根据外形和毛发颜色的不同，可以分为红矮人与黑矮人，一般情况下，红矮人较为仁慈、正直；黑矮人则自私、凶暴。

神　怪　纳尼亚世界中有许多在我们这个世界只存在于传说中的神怪，包括人马、树精、羊人、独角兽等。

神　纳尼亚世界中经常会出现传说中的神，如酒神巴克斯、森林之神西雷诺斯、太息神、圣诞老人等。

纳尼亚编年史

这是纳尼亚王国重大事件的年代纪，记录这个王国两千多年来的一些重要事件，此年表的编列是从C.S.刘易斯的《纳尼亚传奇》系列著作以及他当年创作留下的手札中整理而出。

纳尼亚纪元	重要大事
元年	纳尼亚王国在阿斯兰的歌声中诞生，他创造了纳尼亚的星辰山川、芸芸众生，并选定一些动物成为能言兽。 另一个世界的男孩迪格雷和女孩波莉通过魔法戒指来到恰恩，意外地将毁灭恰恩的邪恶女王简蒂丝带到纳尼亚，迪格雷为弥补过错，种下护卫纳尼亚疆界的苹果树，简蒂丝远逃北方荒原。 阿斯兰选定亚当后代弗兰克一世成为纳尼亚的首位国王，他的妻子海伦则成为纳尼亚的首位皇后。
180 年	纳尼亚国王弗兰克的次子带领他的追随者前往南方辟荒，在纳尼亚王国的南方建立了阿钦兰王国。
204 年	一些阿钦兰的反叛者穿越南边沙漠，建立卡乐门王国。
300 年	卡乐门王国日渐强大，殖民范围由海边一直延伸到纳尼亚西部。

302 年	由于台尔马一带的卡乐门人行事十分邪恶，阿斯兰将他们变成不会说话的野兽，该地也逐渐荒芜。 纳尼亚的盖尔国王除掉了孤独群岛上作乱的妖龙，该地从此并入纳尼亚的版图，以后的纳尼亚国王也就成为孤独群岛之主。
407 年	阿钦兰的奥尔文国王击败双头巨人皮尔，把他变成了大石头，这块石头被人们命名为皮尔山。
460 年	另一个世界的一群海盗通过一个充满魔法的密道，来到了台尔马一带，建立了台尔马王国。
570 年	月森林野兔大约生存于此年代。
898 年	偏远北方的简蒂丝以白女巫的身份重返纳尼亚，自称纳尼亚女王，开始了白女巫统治纳尼亚的时代。
900 年	白女巫拥有可怕的魔法，她将纳尼亚变成一片冰天雪地，还将反抗者都变成了石头。
1000 年	另一世界的四个孩子——彼得、苏珊、埃德蒙、露西通过魔衣橱来到纳尼亚，在阿斯兰的带领下，对抗白女巫，终于结束了纳尼亚的冬天。最终白女巫被击败，亚当与夏娃的后代重新执掌纳尼亚，开启了纳尼亚的全盛时期。
1014 年	至尊国王彼得英勇作战，击败纳尼亚北方边界的邪恶巨人。 苏珊女王与埃德蒙国王访问卡乐门。 阿钦兰的伦恩国王和纳尼亚联手击败了入侵者卡乐门拉巴达什王子，并找回失散多年的科尔王子。
1015 年	彼得兄妹追踪白鹿，进入灯柱荒林，通过魔衣橱，回到老教授的家，离开了纳尼亚。
1050 年	科尔国王和阿拉维斯皇后的儿子——兰姆大帝继承王位。他是阿钦兰历史上最伟大的国王。

1502 年	纳尼亚由白天鹅女王统治，她的美貌空前绝后。
1998 年	台尔马人的首领“征服者”凯斯宾一世带兵入侵纳尼亚，小矮人、树精、能言兽等逐渐绝迹。
2290 年	凯斯宾十世诞生，他的父亲凯斯宾九世被其亲兄弟米拉兹杀害，米拉兹篡夺王位。
2303 年	凯斯宾王子逃离皇宫，历经磨难，终于集结成一股反抗势力，要推翻暴政，谁知行踪败露，米拉兹大军步步逼近，身陷险地的凯斯宾只好吹响号角，召唤至尊国王彼得及弟妹，阿斯兰随即出现，米拉兹失利，凯斯宾十世登基为王。
2304 年	凯斯宾十世击败北方的巨人。
2306 年	凯斯宾十世搭乘“黎明踏浪号”向东方未知的海域起航，寻找先王的七位忠心耿耿的爵士的下落。在即将抵达世界尽头时，凯斯宾忍痛放弃探险之旅，原路返回。
2310 年	凯斯宾十世迎娶休眠星宿拉曼度的女儿为皇后。
2315 年	瑞廉王子诞生。
2345 年	皇后被毒蛇咬了一口，气绝身亡。瑞廉王子失踪。
2356 年	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小孩尤斯塔斯与吉尔解救了被地下世界的女王绿女巫控制的瑞廉王子。 凯斯宾十世过世，瑞廉王子即位为王。
2534 年	灯柱荒林发生暴动，纳尼亚王国建立了三座塔楼防御该地。
2555 年	无尾猿速移假借阿斯兰的名义与卡乐门人勾结，企图占领纳尼亚，纳尼亚的国王缇瑞安被囚禁。尤斯塔斯与吉尔解救出缇瑞安国王，与卡乐门人爆发纳尼亚的最后之战。 战争虽然胜利，但是世界末日来临，纳尼亚灭亡。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纳尼亚传奇　银椅=The chronicles of Narnia The silver chair
作者=（英）C.S.刘易斯著；王甜甜译
页数=217
SS号=13533002
DX号=
出版日期=2014.01
出版社=万卷出版公司